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2010年度

周建宏 總編審

溫芳郁、李宜樺、郭柏如 編譯暨審訂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2010 年度**

周建宏 總編審

溫芳郁、李宜樺、郭柏如 編譯暨審訂

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 出版

前 言

本出版品假設以一家從事製造、批發和零售業務的集團——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藍本，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出這份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以往年度即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於本範例。

本出版品係採用於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解釋之規定來編製此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本出版品未包括「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要求之所有表達與揭露。

本出版品所提供之說明以灰色底色標明，主要係為解釋多項較艱深的表達之規定。這些說明涉及損益表、綜合損益表、資產負債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彙總及財務風險管理之表達。

與 2009 年比較，財務報表編製有大幅度變動之部分以淺紅色底色標明。

由於某些交易類型與本集團的業務無關，因此未包括在合併財務報表中。這些為提供較完整之範例的揭露實例載於附錄 III 及 IV 中。

即將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概述於附錄 VII 列表中。

這些揭露實例不應視為唯一可以接受之表達方式。各報導個體財務報表之形式及內容係其管理階層之責任。在本出版品所建議以外之其他表達方式，若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列明之具體揭露規定，亦可接受。

本財務報表範例不能取代閱讀有關準則及解釋之規定，或作為財務報表是否公允表達之唯一專業判斷。本範例並未涵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所有可能的揭露項目。為確保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公允表達，可能須提供進一步具體資料。

縮 寫 說 明

- IFRS1p37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號次]，段號 (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第 37 段)。
- 7p22 = 國際會計準則 [號次]，段號 (亦即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第 22 段)。
- SIC-15p5 = 解釋公告 [號次]，段號 (亦即解釋公告第 15 號第 5 段)。
- DV = 自願揭露。鼓勵但非強制揭露，因此代表最佳實務。

目 錄

合併損益表 – 按費用之功能.....	1
合併綜合損益表.....	2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1. 一般資訊.....	20
2.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20
2.1 編製基礎.....	20
2.2 合併.....	23
2.3 部門別報導.....	25
2.4 外幣換算.....	25
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
2.6 無形資產.....	27
2.7 非金融資產減損.....	28
2.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28
2.9 金融資產.....	28
2.10 抵銷金融工具.....	29
2.11 金融資產減損.....	29
2.12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活動.....	30
2.13 存貨.....	32
2.14 應收帳款.....	32
2.15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
2.16 股本.....	32
2.17 應付帳款.....	32
2.18 借款.....	33
2.19 複合金融工具.....	33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33
2.21 員工福利.....	34
2.22 股份基礎給付.....	35
2.23 負債準備.....	35

目錄

2.24 收入認列.....	36
2.25 租賃.....	37
2.26 股利分配.....	37
3. 財務風險管理.....	41
3.1 財務風險因子.....	41
3.2 資本風險管理.....	45
3.3 公允價值估計.....	46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54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54
4.2 會計政策適用之重要判斷.....	55
5. 部門資訊.....	56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
7. 無形資產.....	63
8. 投資關聯企業.....	65
9a. 金融工具(按類別).....	66
9b. 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	68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
11. 衍生金融工具.....	70
1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1
13. 存貨.....	73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
15.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
1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74
17. 股本及溢價.....	76
18. 股份基礎給付.....	76
19. 保留盈餘.....	78
20. 其他準備.....	79
2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80
22. 借款.....	81
23. 遞延所得稅.....	84
24. 退休福利義務.....	85
25. 其他負債準備.....	91
26. 其他(損失)/利益—淨額.....	92
27. 其他收益.....	93

28. 土地徵收損失.....	93
29.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93
30. 員工福利費用.....	93
31. 財務收益與成本.....	94
32. 所得稅費用.....	94
33. 兌換利益 / (損失) 淨額.....	97
34. 每股盈餘.....	97
35. 每股股利.....	98
36. 營運產生之現金.....	98
37. 或有事項.....	99
38. 承諾.....	99
39. 企業合併.....	100
40. 關係人交易.....	103
41. 報導期間後事項.....	10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

附錄

附錄 I 經營及財務評述.....	109
附錄 II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112
附錄 III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123
附錄 IV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135
附錄 V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36
附錄 VI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66
附錄 VII 即將生效之規定.....	181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損益表 – 按費用之功能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1p81(b), 84 1p10(b), 12 1p113, 1p38				
	繼續營業單位			
1p82(a)	收入	5	211,034	112,360
1p99, 103	銷貨成本		(77,366)	(46,682)
	銷貨毛利		133,668	65,678
1p99, 103	配銷成本		(52,140)	(21,213)
1p99, 103	管理費用		(28,778)	(10,426)
1p99, 103	其他收益	27	2,750	1,259
1p85	其他(損失)/利益 – 淨額	26	(90)	63
1p85	被徵收土地損失	28	(1,117)	—
1p85	營業淨利 ¹		54,293	35,361
1p85	財務收益	31	1,730	1,609
1p82(b)	財務成本	31	(8,173)	(12,197)
1p85	財務成本 – 淨額	31	(6,443)	(10,588)
1p82(c)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b)	(174)	145
1p85	稅前淨利		47,676	24,918
1p82(d), 12p77	所得稅費用	32	(14,611)	(8,670)
1p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065	16,248
IFRS5p33(a)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本期利益	16	100	120
1p82(f)	本期淨利		33,165	16,368
	淨利歸屬於：			
1p83(a)(ii)	母公司業主		30,617	15,512
1p83(a)(i)	非控制權益		2,548	856
			33,165	16,368
	本期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之			
	每股盈餘(以每股 C 元表達)			
	基本每股盈餘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31	0.75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²		0.01	0.01
			1.32	0.76
	稀釋每股盈餘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19	0.71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0.01	0.01
			1.20	0.72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未規定須於損益表中揭露營業淨利。惟並未禁止企業揭露此(或類似)單行項目。
- 停業單位之每股盈餘可於附註中揭露而不在損益表中揭露。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綜合損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淨利		33,165	16,368
其他綜合損益：			
16p77(f)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利益	20	—	759
IFRS7p20(a)(ii)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362	62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0	(86)	91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	24	—	(494)
12p80(d)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¹	23	(10)	—
1p106(b),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	20	64	(3)
1p106(b) 淨投資避險	20	(45)	40
1p106(b)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2,318	(261)
IFRS3p59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公允價值增加數	20	85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53	1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618	16,562
歸屬於：			
1p83(b)(ii) — 母公司業主		33,818	15,746
1p83(b)(i) — 非控制權益		2,800	8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618	16,562

上述報表之各項目係揭露稅後淨額，與其他綜合損益每一組成部分有關之所得稅揭露於附註 32。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說明－損益表及綜合損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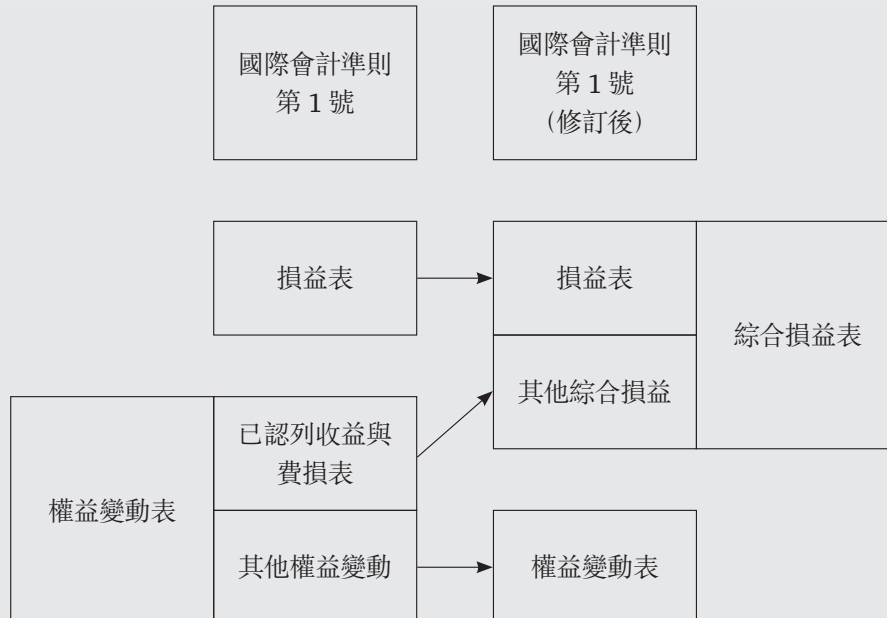
下列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部分主要規定，以及影響損益表 / 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規定。

- 1p81 1. 企業得選擇以下列方式之一表達某一期間認列之所有收益及費損項目：
- (a) 在單一綜合損益表；或
 - (b) 在兩張報表 (如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包括：
 - (i) 一張單獨損益表，該報表列示損益之組成部分；及
 - (ii) 一張綜合損益表，該報表自損益開始並列示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
- 這兩個選項之主要差異在於：在 (a) 選項，將本期淨利列為小計而非「最終損益項目」，且該報表會繼續列報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列示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影響，係為了釋例之目的。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 新、舊兩種格式之關係圖解如下：



1p82

3. 一張單一綜合損益表，至少應包括下列各單行項目：

- (a) 收入。
- (b) 財務成本。
- (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d) 所得稅費用。
- (e) 包括下列項目合計數之單一金額：
 - (i) 停業單位之稅後損益；及
 - (ii) 構成停業單位之資產或處分群組於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時或於處分時所認列之稅後利益或損失。
- (f) 損益。
- (g) 按性質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之每一組成部分。
- (h)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i) 綜合損益總額。

1p83

4. 應揭露下列項目之當期分攤數：

- (a) 損益歸屬於：
 - (i) 非控制權益；及
 - (ii) 母公司業主。
- (b)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i) 非控制權益；及
 - (ii) 母公司業主。
- (c) 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金額來自：
 - (i) 繼續營業單位；及
 - (ii) 停業單位。

IFRS5p33(d)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84	5.	若企業編製單獨損益表，該報表應包括： (a) 上述第 3 段第 (a) 至 (f) 項。 (b) 上述第 4 段第 (a) 項。
1p12	6.	若採用兩張報表之表達方式，綜合損益表應緊接在損益表之後。
1p85	7.	如與企業財務績效之了解攸關，應於綜合損益表及單獨損益表 (如有列報時) 中表達額外之單行項目、標題及小計。例如，若費用按功能分類，則可將銷貨毛利 (收入減銷貨成本) 之小計包括在內。
Framework p31 CESR/05 - 178b	8.	必須小心使用額外之子標題。「財務報表之編製及表達架構」中指出，資訊亦須可靠方屬有用；也就是沒有重大錯誤及偏差。因此，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中之彈性只能被用於提高使用者對於遵循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數字之了解，而不能有損於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數字。歐洲證券管理委員會 (CESR) 已發表有關其他績效指標揭露之建議，對使用小計和其他績效指標提供有用之指引： (a)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數字應至少被授予與非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數字同等重要之程度。 (b) 額外單行項目、小計及欄位僅在未損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數字 (經由偏差或於損益表充斥過多訊息) 之情況下才可使用。 (c) 每一額外單行項目或欄位應包含與該特定單行項目或欄位有關之所有收入或費用。 (d) 每一額外單行項目或欄位應包含之收入或費用僅限於企業本身之收入或費用。 (e) 當項目在性質或功能上與損益表中其他項目不同時，得分開列報 (例如，利用欄位或小計)。 (f) 當費用之性質與功能種類重疊時，企業不得合併使用費用之性質與功能之分類。 (g) 額外單行項目及小計所使用之用語如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認定之用語不同時，應予以定義。 (h) 額外單行項目、欄位及小計僅當其用於內部業務管理時才須列報。 (i) 亦可接受其他不同之表達方式，但必須考量此等表達方式之總體影響，以至於損益表之整體訊息不被扭曲或混淆。 (j) 表達方法一般應一貫地運用於各年度。
	9.	未加計利息及所得稅前盈餘 (EBIT) 可能係列示於損益表中之適當子標題。此單行項目通常區分來自營業活動與來自籌資活動所產生之稅前盈餘。
	10.	反之，未加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餘 (EBITDA) 之小計僅當企業按性質列報其費用時被包括在內，且提供此小計不能藉由暗示 EBITDA 是「真實」利潤，亦不能使損益表充斥過多訊息以致於讀者無法很容易地確定企業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績效，而有損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數字。當企業按功能列報其費用時，其難以將折舊與攤銷列示為個別單行項目得出營業淨利，因為折舊與攤銷係費用之類型，而非業務之功能。在此情況下，EBITDA 僅能透過註釋、於附註或於經營評述中揭露。
		重大收益及費損項目
1p97	11.	當收益或費損項目重大時，其性質及金額應單獨揭露於損益表或附註中。在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例中，此等揭露列於損益表中及附註 29a。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85, 97	<p>1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未對必須單獨揭露項目之類型提供特定之名稱。當企業於損益表或附註中單獨揭露「異常」、「重大」或「不尋常」項目之種類時，會計政策附註中應包括所選擇項目之定義。此等項目之表達及定義應一貫地運用於各年度。惟列示不包括此等項目之營業淨利是不適當的。</p> <p>13. 當企業按性質分類其費用時，其必須小心以確保每一費用類別包括與該類別有關之所有項目。重大重組成本可能包括諸如精簡給付(員工福利成本)、存貨沖減(存貨變動)，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當重組成本與其他單行項目重疊時，不可在按性質之費用分析中將重組成本列示為個別單行項目。</p> <p>14. 按功能分類費用之企業應在相關之功能內包括重大項目。在此情況下，重大項目可於註釋或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營業淨利
1BC56	<p>15. 企業可選擇對其營業活動之績效包括一小計。這是被允許的，但應小心所揭露之金額可代表一般所認為之「營業」活動。清楚屬於營業性質之項目(例如存貨沖減、重組與遷移費用)不得僅因其非經常發生或金額異常而被排除。這些費用也不得以其不涉及現金流量(例如折舊或攤銷)為理由而被排除。按慣例，營業淨利係排除「其他費用」後之小計 — 即不包括財務成本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之份額 — 雖然在某些情況下，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之份額包括在營業淨利中，可能為適當的(見下文第 17 段)。</p>
	重新排列單行項目
1p86	<p>16. 若為績效要素之解釋所必須，可重新排列單行項目及該等項目之敘述。惟企業被規定應「公允表達」，除非有很好之理由，否則不得作任何改變。</p> <p>17. 例如，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一般列示於財務成本之後。惟集團透過關聯企業(或合資)進行業務之數額重大時，將財務成本列示於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之後，可能更為適當。若透過關聯企業進行之業務係構成集團業務活動之策略性重大組成部分，則管理階層甚至可能插入「財務成本前淨利」之小計。惟僅在關聯企業(或合資)被視為集團營運之主要工具時，在營業淨利中加入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才屬適當。</p> <p>18. 財務收入不得與財務成本互抵；此項目應包括於「其他收入 / 其他收益」，或在損益表中單獨列示。當財務收入係一項非主要收益時，得緊接在財務成本前列報財務收入，並在損益表中包括「淨財務成本」之小計。當賺取利息收入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之一時，則應列報為「收入」。</p>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停業單位	
1p82(e) IFRS5 p33(a), (b)	19. 如上文第 3 段 (e) 所述，企業應於綜合損益表 (或單獨損益表) 中揭露包括下列項目合計數之單一金額：(i) 停業單位之稅後損益，及 (ii) 構成停業單位之資產或處分群組於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時或於處分時所認列之稅後利益或損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第 33 段亦規定對此單一金額進行分析。此分析得於附註或綜合損益表 (單獨損益表) 中表達。若於綜合損益表中表達，則應表達於標明與停業單位相關之部分，意即與繼續營業單位分離。若處分群組為新取得子公司且取得時即符合分類為待出售之條件 (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第 11 段)，則無須進行此分析。
每股盈餘	
33p66	20. 國際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餘」規定，企業應按每一類普通股，於綜合損益表中表達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繼續營業單位損益及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總損益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EPS)。對於所有表達期間，應以同等重要程度揭露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33p67A	21. 企業如有列報單獨損益表，則應在該報表末端表達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33p67	22. 若至少有一個期間報導稀釋每股盈餘，即使其與基本每股盈餘相等，仍應於所有表達期間報導稀釋每股盈餘。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等時，在綜合損益表中可於同一行雙重表達。
33p68	23. 報導停業單位之企業，應於綜合損益表或附註揭露停業單位之基本及稀釋每股金額。
33p69, 41, 43	24. 即使金額為負數，仍應揭露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即每股損失)。惟潛在普通股僅當其轉換會增加繼續營業單位之每股損失時，始具稀釋性。若會減少每股損失，則該等股份具反稀釋性。
33p4	25. 當企業同時表達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所規定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及單獨財務報表時，僅需以合併資訊為基礎表達國際會計準則第 33 號規定之揭露。企業若選擇揭露以單獨財務報表為基礎之每股盈餘，應僅於其綜合損益表揭露該每股盈餘資訊。
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	
1p7	26. 其他綜合損益 (OCI) 之組成部分係指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或允許，而未列入損益之收益及費損項目 (包含重分類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包括：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有關之重估增值變動；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重新衡量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以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91 1p90	27. 企業得以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後之淨額或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前之金額，表達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選擇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方式表達該等項目。在此情況下，應於附註中揭露與其他綜合損益每一組成部分(包括重分類調整)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i>重分類調整</i>
1p92, 94	28. 企業應於綜合損益表或附註中單獨揭露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重分類調整。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附註 20「其他準備」中提供此資訊。
1p7, 95	29. 重分類調整係指曾於當期或以前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於當期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重分類調整產生自例如處分國外營運機構、除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損益時。
1p107	30. 當期認列為分配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及其相關之每股金額，應表達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股利不得列示於綜合損益表或損益表中。
	<i>一致性</i>
1p45	31. 財務報表中各項目之表達與分類應保持前後期間一致，除非： (a) 於企業之營運性質發生重大變動或於複核其財務報表後，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所規定會計政策選擇與適用之標準，另一表達或分類明顯較為適當；或 (b) 某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變更表達。
	<i>重大性和彙總</i>
1p29	32. 類似項目之每一重大類別應於財務報表中單獨表達。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項目應分別表達，但該項目非重大者不在此限。
	<i>互抵</i>
1p32	33. 資產與負債或收益與費損不得互抵，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有規定或允許者不在此限。下列為收益與費損規定或允許得互抵之例：
1p34(a)	(a) 非流動資產(包括投資及營業資產)之處分利益及損失，係以處分所得之價款扣除資產之帳面金額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金額表達。
1p34(b)	(b) 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所認列之負債準備相關，且依與第三方之合約協議(例如供應商之保固協議)已獲歸墊之支出，宜以減除相關歸墊後之淨額表達。
1p35	(c) 一組類似交易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例如外幣之兌換損益或持有供交易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損益)，應以淨額表達。惟該等利益及損失如屬重大，應分別予以報導。
	<i>彙總</i>
	34. 有關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規定可彙總如下：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項目	參照	準則規定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之表達
當期所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每一組成部分－按性質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第 82 段 (g)	綜合損益表	綜合損益表
當期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重分類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第 92 段	綜合損益表或附註	附註 20
與其他綜合損益每一組成部分 (包括重分類調整) 相關之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第 90 段	綜合損益表或附註	附註 32
每一權益組成部分之調節，單獨列示： －損益 －每一項其他綜合損益 －與業主之交易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第 106 段 (d)	權益變動表及附註 (單獨列示每一項 其他綜合損益之調節)	權益變動表及附註 20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1p54,1p113, 1p38	資產			
1p60	非流動資產			
1p54(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155,341	100,233
1p54(c)	無形資產	7	26,272	20,700
1p54(e)	投資關聯企業	8	13,373	13,244
1p54(o)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3,520	3,321
1p54(d), IFRS7p8(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7,420	14,910
1p54(d), IFRS7p8(a)	衍生金融工具	11	395	245
1p54(h), IFRS7p8(c)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2,322	1,352
			218,643	154,005
1p60, 1p66	流動資產			
1p54(g)	存貨	13	24,700	18,182
1p54(h), IFRS7p8(c)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9,765	18,330
1p54(d), IFRS7p8(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950	—
1p54(d), IFRS7p8(a)	衍生金融工具	11	1,069	951
1p54(d), IFRS7p8(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11,820	7,972
1p54(i), IFRS7p8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包括銀行透支)	15	17,928	34,062
			77,232	79,497
IFRS5p38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6	3,333	—
			80,565	79,497
	資產總額		299,208	233,502
	權益及負債			
1p54(r)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p78(e)	普通股	17	25,300	21,000
1p78(e)	股本溢價	17	17,144	10,494
1p78(e)	其他準備	20	14,699	7,005
1p78(e)	保留盈餘	19	67,442	48,681
			124,585	87,180
1p54(q)	非控制權益		7,188	1,766
	權益總額		131,773	88,946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p60	非流動負債			
1p54(m), IFRS7p8(f)	借款	22	115,121	96,346
1p54(m), IFRS7p8(e)	衍生金融工具	11	135	129
1p54(o), 1p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12,370	9,053
1p54(l), 1p78(d)	退休福利義務	24	4,635	2,233
1p54(l), 1p78(d)	其他負債準備	25	1,320	274
			133,581	108,035
		流動負債		
1p60, 1p69	流動負債			
1p54(k), IFRS7p8(f)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1	16,670	12,478
1p54(n)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66	2,771
1p54(m), IFRS7p8(f)	借款	22	11,716	18,258
1p54(m), IFRS7p8(e)	衍生金融工具	11	460	618
1p54(l)	其他負債準備	25	2,222	2,396
			33,634	36,512
IFRS5p38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16	220	—
			33,854	36,521
			負債總額	144,556
			167,435	233,502
			權益及負債總額	299,208

10p17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第 1 至 107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 20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並簽名。

執行長

財務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說明－資產負債表

下列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影響資產負債表 / 財務狀況表之部分主要規定。

- 1p10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稱資產負債表為「財務狀況表」。由於這個新名稱並非強制性，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仍選擇保留較為人所知之名稱「資產負債表」。
- 1p54, 55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第 54 段明訂資產負債表至少應表達之單行項目。如與企業財務狀況之了解攸關，應於資產負債表中表達額外之單行項目、標題及小計。
- 1p77, 78 3. 企業應於資產負債表或附註中，對所列報之單行項目以一種適合於企業營運之分類方式，揭露進一步之明細分類。所提供明細分類之詳細程度取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及所涉及金額之大小、性質與功能。

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

- 1p60 4. 除按流動性表達能提供可靠而更攸關之資訊者外，企業應於資產負債表中按流動與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與非流動負債之分類分別表達。當採用前述例外情況時，應按廣泛之流動性順序表達所有資產及負債。
- 1p61 5. 企業不論採用何種表達方法，對於每一資產及負債單行項目其預期回收或清償合併有 (a) 未超過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及 (b) 超過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之金額者，應揭露超過 12 個月之預期回收或清償之金額。
- 1p66-70 6. 流動資產包括作為正常營業週期之一部分而出售、消耗或實現之資產 (例如存貨及應收帳款)，即使不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亦然。某些流動負債諸如應付帳款、應付員工款及應付其他營業成本等，係作為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使用營運資金之一部分。此種營業項目應分類為流動負債，即使其將於報導期間後超過 12 個月到期清償亦然。
- 1p68 7. 企業之營業週期係指自取得待處理之資產至其實現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之時間。當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無法明確辨認時，假定其為 12 個月。

一致性

- 1p45 8. 財務報表中各項目之表達與分類應保持前後期間一致，除非：
- (a) 於企業之營運性質發生重大變動或於複核其財務報表後，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所規定會計政策選擇與適用之標準，另一表達或分類明顯較為適當；或
- (b) 某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變更表達。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重大性和彙總

- 1p29 9. 類似項目之每一重大類別應於財務報表中單獨表達。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項目應分別表達，但該項目非重大者不在此限。

當期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p54, 56 10. 當期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與其他資產及負債分別表達。當流動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在資產負債表中有所區別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表達為非流動。

互抵

- 1p32 11. 企業不得將資產與負債互抵，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有規定或允許者不在此限。以扣除備抵評價科目(例如存貨之備抵過時損失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衡量資產並非互抵。

要求三份資產負債表之情況

- 1p39 12. 若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時，應提供第三份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資產負債表。惟如追溯政策變動或重編並不影響最早期間之財務狀況表，我們相信企業僅揭露該事實即已足夠。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p106,108,109	附註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準備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20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0,000	10,424	6,364	48,470	85,258	1,500	86,758	
綜合損益									
1p106(d)(i)	損益	—	—	—	15,512	15,512	856	16,368	
1p106(d)(ii)	其他綜合損益								
16p77(f), 1p82(g)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利益	20	—	759	—	759	—	759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19	—	(87)	87	—	—	—	
1p82(g), IFRS7p20(a)(ii)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	62	—	62	—	62	
1p82(h)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0	—	91	—	91	—	91	
19p93A(b)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	—	—	—	(494)	(494)	—	(494)	
1p82(g),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稅後淨額	20	—	(3)	—	(3)	—	(3)	
1p82(g),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20	—	40	—	40	—	40	
1p82(g), 21p52(b)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	(221)	—	(221)	(40)	(261)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641	(407)	234	(40)	194	
1p106(a)	綜合損益總額	—	—	641	15,105	15,746	816	16,562	
與業主之交易									
員工認股權計畫：									
IFRS2p50	—員工服務價值	19	—	—	822	822	—	822	
IFRS2p50	—發行股份價款	17	1,000	70	—	1,070	—	1,070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19	—	—	20	20	—	20	
1p106(d)(iii)	與 2008 年有關之股利	35	—	—	(15,736)	(15,736)	(550)	(16,286)	
1p106(d)(iii)	與業主之交易	1,000	70	—	(14,894)	(13,824)	(550)	(14,374)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21,000	10,494	7,005	48,681	87,180	1,766	88,946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p106,108,109	附註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準備	保留盈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2010 年 1 月 1 日							
		21,000	10,494	7,005	48,681	87,180	1,766	88,946
		餘額						
		綜合損益						
1p106(d)(i)	損益	—	—	—	30,617	30,617	2,548	33,165
1p106(d)(ii)	其他綜合損益							
1p82(g)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利益	—	—	—	—	—	—	—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19	—	(100)	100	—	—	—
1p82(g), IFRS7p20(a)(ii)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	362	—	362	—	362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	(86)	—	(86)	—	(86)
1p82(g),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稅後淨額	20	—	64	—	64	—	64
1p82(g),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20	—	(45)	—	(45)	—	(45)
1p82(g), 21p52(b)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	2,066	—	2,066	252	2,318
12p81(a),(b)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	—	—	(10)	(10)	—	(1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2,261	90	2,351	252	2,603
1p106(a)	綜合損益總額	—	—	2,261	30,707	32,968	2,800	35,768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說明－權益變動表

下列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部分主要規定，以及影響權益變動表之其他範疇。

非控制權益

- 1p106 1. 權益變動表中應包括之資訊：
- (a)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並分別列示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總額及非控制權益之總額。
 - (b) 每一權益組成部分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所認列追溯適用或追溯重編之影響。
 - (c) 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間之調節，並單獨揭露來自下列項目之變動：
 - (i) 損益；
 - (ii) 每一項其他綜合損益；及
 - (iii) 與業主(以其業主之身分)之交易，並分別列示業主之投入及分配予業主，以及未導致喪失控制之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1p106A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此準則被修正以明確敘明企業應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中表達權益變動之組成部分。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項修正之建議生效日期為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但允許企業提前採用。
-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將該等項目包括於權益變動表中。
- 1p107 3. 當期認列為分配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及其相關之每股股利金額，現應表達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且不得再表達於損益表中。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附註 35 中提供此資訊。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現金流量表7p10, 18(b),
1p38
1p113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自營運產生之現金	36	56,234	41,776
7p31	支付之利息		(7,835)	(14,773)
7p35	支付之所得稅		(14,317)	(10,526)
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			34,082	16,47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p21, 7p1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39	(3,950)	—
7p16(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購買	6	(9,755)	(6,042)
7p16(b)	自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收取之價款	36	6,354	2,979
7p16(a)	無形資產之購買	7	(3,050)	(700)
7p16(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購買	10	(2,781)	(1,126)
7p16(e)	借款予關聯企業	40	(1,000)	(50)
7p16(f)	關聯企業借款償還	40	14	64
7p16(e)	借款予子公司		—	—
7p16(f)	子公司借款償還		—	—
7p31	收取之利息		1,254	1,193
7p31	收取之股利		1,180	1,120
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11,734)	(2,562)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p17(a)	自發行普通股收取之價款	17	950	1,070
7p17(b)	庫藏股之購買	19	(2,564)	—
7p17(c)	自發行可轉換債券收取之價款	22b	50,000	—
7p17(c)	自發行可贖回特別股收取之價款	22c	—	30,000
7p17(c)	自借款收取之價款		8,500	18,000
7p17(d)	償還借款		(78,117)	(34,674)
7p17(c)	子公司借款收取之價款		—	—
7p31	支付公司股東之股利	35	(10,102)	(15,736)
7p31	支付可贖回特別股持有人的股利		(1,950)	(1,950)
7p31	支付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1,920)	(550)
用於籌資活動之淨現金			(35,203)	(3,84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2,855)	10,075
	期初現金、約當現金及銀行透支	15	27,598	17,587
	現金及約當現金兌換利益/(損失)		535	(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5	15,278	27,598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說明－現金流量表

下列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部分主要規定。

報導現金流量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7p18 1.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應採下列方式之一報導：
- (a) 直接法：按現金收取總額之主要類別及現金支付總額之主要類別揭露；或
 - (b) 間接法：自損益中調整非現金性質之交易、任何過去或未來營業現金收取或支付之遞延或應計項目及與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相關之收益或費損項目之影響。
- 7p20 2.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續使用間接法。使用直接法列報現金流量表之釋例，請參照附錄 II。

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7p21 3.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第 22 及 24 段所述之現金流量得以淨額基礎報導外，應分別報導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收取總額之主要類別及現金支付總額之主要類別。

出售持有供出租他人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p14 4.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得之現金流量一般表達為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惟製造或取得持有供出租他人及後續持有供出售之資產之現金支付，係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自租金及後續出售該等資產之現金收取，因此亦屬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淨額基礎報導

- 7p22, 23 5. 來自下列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得以淨額基礎報導：
- (a) 當現金流量係反映客戶而非企業之活動時，代客戶之現金收取及支付(例如，代財產所有者收取之租金及支付予財產所有者之租金)；及
 - (b) 週轉快、金額大且到期日短之項目之現金收取及支付(例如，與信用卡客戶有關之本金金額之墊款及償還)。
- 7p24 6. 金融機構來自下列任一項活動之現金流量，得以淨額基礎報導：
- (a) 承作及償還有固定到期日之存款之現金收取及支付。
 - (b) 向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提款。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對客戶之現金墊款與放款以及客戶償還該等墊款及放款。

利息及股利

- 7p31 7. 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 7p33 8. 對金融機構而言，通常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分類為營業現金流量。惟對其他企業而言，此類現金流量之分類方式並無共識。由於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為淨損益決定之一部分，故得分類為營業現金流量。此外，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或投資之報酬，因此亦得分別分類為籌資現金流量及投資現金流量。
- 7p34 9. 因為支付之股利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故得分類為「籌資現金流量」。此外，為幫助使用者決定企業以營業現金流量支付股利之能力，支付之股利亦得分類為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之組成部分。

所得稅

- 7p35 10. 來自所得稅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分類為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除非其可明確辨認屬於籌資及投資活動。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p28 11. 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並非現金流量。惟為調節期初及期末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應於現金流量表中報導匯率變動對持有或積欠之外幣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上述影響之金額應與來自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單獨表達，且此金額包含若該等現金流量依期末匯率報導所產生之差異。

額外建議之揭露

- 7p50 12. 額外之資訊對使用者了解企業之財務狀況及流動性可能具攸關性。本準則鼓勵揭露此額外資訊(連同管理階層之說明)，額外資訊可能包括：
- 7p50(a) (a) 可能供未來營業活動及履行資本承諾之未使用借款機制，並說明使用該等機制之任何限制。
- 7p50(c) (b) 分別列示代表增加營運產能之現金流量彙總數及維持營運產能之現金流量彙總數。
- 7p50(d) (c) 每一應報導部門(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來自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金額。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訊

1p138(b)(c)
1p51(a)(b)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製造並透過一個由各獨立零售商組成之銷售網絡配銷和銷售鞋類製品。本集團於世界各地均有製造廠，而主要銷售國家為香港、美國和歐洲。本年度，本集團取得「ABC 集團」的控制權，「ABC 集團」係一家在美國和西歐大部分國家營運的鞋類和皮革製品之零售商。

2.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1p112(a)
1p117(b)
1p119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一致地適用在所有表達之年度中。

2.1 編製基礎

1p116
1p117(a)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重估土地及建築物、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揭露於附註 4 中。

2.1.1 繼續經營個體

儘管過去三年因收購而大幅增加債務，經過籌資活動及加強營運資金後，本集團已改善短期及中期流動資金狀況。營業淨利對利息有超過六倍之覆蓋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超過六倍)，且營業淨利符合董事會設定之目標範圍。在考慮對貿易績效有合理可能之改變後，本集團之預測及估計，顯示本集團有能力依目前的融資水準營運。

經詢問後，本集團之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預見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本集團持續採用繼續經營個體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1.2 會計政策及揭露之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用之新準則及修正之準則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之準則於 2010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首次適用。

8p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訂)「企業合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之配套修正，對收購日在 2009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第一個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日以後之企業合併推延適用。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但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比較，有一些重大變動。例如，購買業務之所有支付必須按購買日之公允價值入帳，其中分類為債務之或有支付後續將透過綜合損益表重衡量。針對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每一企業合併交易可個別選擇按公允價值衡量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淨資產之比例衡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均費用化。

此項修訂準則已應用於 2010 年 3 月 1 日收購 ABC 集團之交易。此收購分階段發生。此項修訂準則規定商譽只在收購日決定而非在先前之階段。商譽之決定包括先前持有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調整且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表。或有對價 C1,000 已按 2010 年 3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因為支付 ABC 集團前業主之可能性不大，或有對價在先前之準則下不會於收購日認列。收購相關成本 C200 已認列於合併損益表，此金額在先前之準則下，應包括於企業合併之對價中。本集團已認列補償性資產 C1,000，該金額約當於被補償負債之公允價值。補償性資產自企業合併轉讓之對價中扣除。此筆來自出售 ABC 集團之股東之可能賠償，在先前之準則不會認列為收購者之補償性資產，並應於收到被收購者之補償性資產時調整商譽。除非補償性資產產生減損，否則補償性資產之後續衡量及或有負債之後續衡量，將不會對未來盈餘構成淨影響。本集團已選擇就此項收購按公允價值認列非控制權益 C6,451，而非按占 ABC 集團淨資產比例 C4,542 入帳。先前之準則沒有這項選擇，且非控制權益應按占 ABC 集團淨資產比例 (30%) C4,542 認列。2010 年發生之企業合併之進一步詳情請見附註 39。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修訂) 規定，若控制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權益間之所有交易之影響應認列於權益，且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益及損失。此項準則亦列明喪失控制時之會計處理。企業之所有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衡量，並認列利益或損失於損益。此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修訂) 對本期並沒有任何影響。因為沒有非控制權益為虧損餘額，沒有在本集團喪失控制後仍然保留該被投資企業任何權益之交易，亦沒有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8p30

(b)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首次採用之新準則及修正之準則以及解釋，惟目前對本集團並不攸關 (雖然其可能影響未來交易及事項之會計處理)¹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7 號「分配非現金資產予業主」(2009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生效)。此項解釋在 2008 年 11 月發布。此項解釋對企業分配非現金資產予業主作為盈餘分配或股利之協議之會計處理提供指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亦已被要求修改為僅當資產之現有條件係可供分配且此分配係高度很有可能時，方分類為持有供分配。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8 號「客戶資產之轉入」，適用於 2009 年 7 月 1 日以後收到之轉入資產。此解釋闡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企業自客戶收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必須用於將客戶連接至其供應網絡或使客戶持續獲得商品或勞務 (例如供應電力、天然氣或自來水) 之協議之規定。某些情況下，企業自客戶收取之現金必須用於其取得或建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以便將客戶連接至其供應網絡或使客戶持續獲得商品或勞務 (或兩者兼備)。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9 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評估」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9 號之修正要求，當企業將某項混合金融資產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重分類時，企業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應與主契約分離。此評估應以企業首次成為該合約之一方之日，與任何合約條款之變動重大改變該合約之現金流量之日，兩者孰晚所存在之情況為基礎。企業若無法進行此一評估，該混合工具應整體繼續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2010 年 9 月 30 日發布並適用於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準則及解釋之詳細列表載於附錄 VII。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6 號「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200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此修正說明，在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中，只要能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關於淨投資避險之指定、文件及有效性之規定，避險工具可由集團內任何單一或多個企業持有。具體而言，集團之避險策略須明確書面化，因為集團內不同層級可能有不同之指定。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正)「無形資產」，20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修正闡明企業合併中，衡量取得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之指引，若每項無形資產有相似之經濟耐用年限，則允許將無形資產組合為單一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財務報表之表達」。此修正闡明企業可能透過發行權益以清償負債與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無關係。藉由修正流動負債之定義，此修正允許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如果企業具有無條件將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以清償負債之期限遞延至會計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儘管事實上，交易對方可於任何時間要求企業以股份清償。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正)「資產減損」，20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此修正闡明就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之最大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群組)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第 5 段定義之營運部門(即於部門依類似之經濟特性彙總之前)。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修正)「集團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20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除了納入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8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範圍」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1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集團及庫藏股交易」外，此修正亦擴大了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1 號之指引，說明該解釋之前所未涵蓋之集團協議之分類。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修正)「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此修正闡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有關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或停業單位之特定揭露要求。此修正亦闡明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第 15 段(達成公允表達)及第 125 段(估計不確定性之來源)。

(c) 已發布但 2010 年 1 月 1 日尚未生效及無提前適用之新準則、修正及解釋

本集團及母公司企業對此等新準則及解釋之影響評估說明如下。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於 2009 年 11 月發布。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此準則直到 2013 年 1 月 1 日方適用，惟得提前適用。
-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然而，初步之跡象為此準則可能影響集團對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之會計處理，因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僅允許將與非持有供交易目的之權益投資相關之公允價值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例如，備供出售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利益及損失將因此只能直接認列於損益。在當期報導期間，本集團認列此類利益 C5,000 於其他綜合損益。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經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 (修訂)「關係人揭露」於 2009 年 11 月發布。此準則取代 2003 年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 (修訂) 於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期間強制適用，得提前全部適用或僅部分提前適用。

此修訂準則闡明及簡化關係人之定義，並刪除對政府關係個體應揭露所有與政府及其他政府關係個體之交易的規定。本集團將於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此修訂。適用此修訂時，本集團及母公司將須揭露其子公司與其關聯企業間之任何交易。本集團現正於設立系統以適當記錄所需資訊中，因此現階段無法揭露此修訂準則對關係人揭露之影響 (若有)。

- 「股份認購權之分類」(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於 2009 年 10 月發布。此修正於 2010 年 2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得提前適用。此修正提出以發行人之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價之股份認購權之會計處理。若符合某些條件，此等股份認購權今後將分類為權益，不論行使價格係以何種貨幣計價。以前，此等股份認購權須作為衍生負債列報。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此修正應追溯適用。本集團將於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9 號「以權益工具消滅金融負債」2010 年 7 月 1 日生效。此解釋闡明債務人重新協商金融負債條款並導致該企業發行權益工具予債權人，以消滅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即「以股換債」) 之會計處理。該解釋要求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於損益中。若所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該等權益工具之衡量應反映所消滅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本集團將於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此解釋。不預期此解釋對本集團或母公司之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最低資金提撥要求之預付」(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4 號之修正)。此修正更正了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4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提撥要求及其相互影響」所導致之意料外結果。若無此修正，則不允許企業就最低資金提撥之自願性預付認列資產。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4 號發布時，並不預期如此，因此修正該解釋。此修正於 2011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並得提前適用。此修正須追溯適用於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本集團將於 2011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報導期間適用此等修正。

1p119

2.2 合併

27p12

(a) 子公司

27p14
27p30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 (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持有超過半數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須考量目前已可執行或可轉換之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控制權移轉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

IFRS3p5
IFRS3p37
IFRS3p39
IFRS3p53
IFRS3p18
IFRS3p19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企業合併入帳。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以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就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對子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減除減損進行會計處理。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有對價所產生之對價變動。成本亦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投資成本。
IFRS3p32 IFRS3p34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占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份額低於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附註 2.6)。
27p20 27p28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利益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i>(b)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i>
27p30,31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權益所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所有者進行之交易。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之任何對價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權益。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27p34,35 28p18	當集團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對該個體之任何剩餘投資應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就剩餘投資之後續會計處理而言，公允價值為關聯企業、合資或金融資產之初始帳面金額。此外，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任何金額，其會計處理應猶如本集團直接處分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將被重分類至損益。
28p19A	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僅會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1p119	<i>(c) 關聯企業</i>
28p13 28p1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通常附帶 20% – 50% 表決權之股權。投資關聯企業按權益法處理，初始並以成本認列。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包括購買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28p29 28p30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購買後之損益份額認列於損益表，而對其購買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購買後累計之變動於投資帳面金額中調整。如本集團對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會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關聯企業發生債務或已代關聯企業付款。
28p22 28p26	本集團與其關聯企業間交易之未實現利益於集團在關聯企業權益之範圍內消除。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因投資關聯企業所產生之稀釋利益和損失於損益表中認列。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會計政策之變動

8p28 本集團自 2010 年 1 月 1 日(當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生效時)起改變其與非控制權益交易之會計政策，及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之會計處理。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包括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之配套修正。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以前被視為與集團外進行之交易。處分所導致之利益及損失列為損益，而購買則導致商譽之認列。在處分或部分處分時，歸屬於子公司之準備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之前，當本集團對某個體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就剩餘投資之後續會計處理而言，以該投資於具控制或重大影響之日之帳面金額，作為關聯企業、聯合控制個體或金融資產之成本。

本集團已對 201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發生之交易應用新政策。因此，無需對財務報表之前認列之任何金額進行調整。

1p119 2.3 部門別報導

IFRS8p5(b) 營業部門之報導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所提供之內部報導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負責分配資源及評量企業營運部門績效，經辨認為經營策略指導委員會。

1p119 2.4 外幣換算

1p119 (a)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21p17 21p9, 18 1p51(d) 本集團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衡量(「功能性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本集團之表達貨幣「幣別(C)」列報。

1p119 (b) 交易及餘額

21p21, 28 21p32 39p95(a) 39p102(a)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評價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和淨投資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以及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期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損益均認列於損益表。

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財務收益或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損失)/利益－淨額」列報。

39AG83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外幣貨幣性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換算差額拆解是起因於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帳面金額之其他變動所產生。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之換算差額認列於損益，帳面金額之其他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p30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之換算差額認列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之換算差額包括於其他綜合損益。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1p119 (c) 集團公司
- 21p39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 (當中沒有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之貨幣)，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21p39(a) (a) 所表達之每一財務狀況表之資產及負債以該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1p39(b) (b) 所表達之每一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應以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平均匯率並非該等交易日匯率
- 21p39 累計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益及費損項目以該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1p79(b)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p79(b) 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借款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避險之貨幣工具之換算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該等記錄於權益項下之兌換差額認列於損益表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 21p39(c)
- 1p79(b)
- 39p102
- 21p47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1p119 **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p73(a) 土地及建築物主要包括工廠、零售商店和辦公室。土地及建築物採公允價值者，係依照外部獨立評價師所作之年度估價之公允價值並減除建築物之後續折舊列示。重評價日之所有累計折舊自該資產總帳面金額中銷除，並將銷除後之淨額重新計算至該資產之重估價金額。所有其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除折舊列示。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購買該等項目之支出。成本可能亦包括從權益中轉列之以外幣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做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利益 / 損失。
- 16p35(b)
- 16p15
- 16p17
- 39p98(b)
- 16p1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其發生之財務期間認列於損益表。
- 16p39 因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導致帳面金額之增加貸記其他綜合損益，並列示於股東權益中之其他準備。減少而抵銷同一資產先前之增加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直接借記權益科目中之其他準備；所有其他之減少則認列於損益表。每年將按該資產重估價帳面金額所提列之折舊認列於損益表，與按該資產原始成本提列之折舊間之差額自「其他準備」轉入「保留盈餘」。
- 1p79(b)
- 16p40
- 16p41
- 16p73(b), 50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資產之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並將成本或重估價金額於下列估計耐用年限內分攤至殘值：
- 16p73(c)
- | | |
|------------|-----------|
| ■ 建築物 | 25 – 40 年 |
| ■ 機器 | 10 – 15 年 |
| ■ 車輛 | 3 – 5 年 |
| ■ 家具、裝置及設備 | 3 – 8 年 |
- 16p51 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則予以調整。
- 36p59 若資產之帳面金額高於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其帳面金額立即沖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附註 2.7)。
- 16p68, 71 處分利益和損失按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其他 (損失) / 利益 – 淨額」。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16p41
1p79(b) 當重估價資產出售時，包括於其他準備之金額移轉至保留盈餘。
- 1p119 **2.6 無形資產**
- 1p119 (a) 商譽
- IFRS3p51
38p108(a)
IFRS3p54
36p124 商譽指購買成本超過本集團占所收購子公司於收購日占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收購子公司之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處分某個體之利益及損失包括與所出售個體有關之商譽帳面金額。
- 36p80 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1p119 (b) 商標及特許權
- 38p74
38p97
38p118(a)(b)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歷史成本列示。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報。攤銷係按商標及特許權之成本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至 20 年計算。
- 38p4
38p118(a)(b) 取得之電腦軟體特許權，按取得及為達使用該特定軟體而產生之成本為基礎資本化。此等成本按其估計耐用年限 3 至 5 年攤銷。
- (c) 合約客戶關係
- 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之合約客戶關係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合約客戶關係為有限耐用年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報。攤銷係採直線法按客戶關係之預計年限計算。
- 1p119 (d) 電腦軟體
- 38p57 與維護電腦軟體程式有關之成本在發生時認列為費用。如符合下列條件，直接可歸屬於設計及測試由本集團控制之可辨認和獨有之軟體產品開發成本，認列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軟體產品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其可供使用；
 - 管理階層意圖完成該軟體產品，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體產品；
 - 能證明該軟體產品將如何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軟體產品；及
 - 歸屬於該軟體產品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 38p66 資本化作為軟體產品一部分之直接可歸屬成本，包括軟體發展之員工成本和適當之相關製造費用。
- 38p68, 71 不符合以上條件之其他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以往認列為費用之發展成本不得在後續期間認列為資產。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8p97
38p118(a)(b) 認為資產之電腦軟體發展成本按估計耐用年限 (不超過三年) 攤銷。

1p119 **2.7 非金融資產減損**

36p9
36p10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資產 (例如商譽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 無須攤銷，但每年須進行減損測試。須攤銷之資產，於事項或情況改變顯示帳面金額可能無法回收時進行減損檢視。減損損失按資產之帳面金額超出其可回收金額之差額認列。可回收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孰高者為準。為評估減損目的，資產按有單獨可辨認之現金流量之最低層級為群組 (現金產生單位)。除商譽外，已減損之非金融資產在每一報導日檢視減損是否可能迴轉。

1p119 **2.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

IFRS5p6, 15 當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 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則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如該等資產帳面金額之回收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且其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時，則該等資產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孰低者列報。

1p119 **2.9 金融資產**

2.9.1 分類

IFRS7p21
39p9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分類係以取得金融資產之目的為基礎。管理階層於原始認列時決定金融資產之分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p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被指定為避險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此類別之資產若預期於 12 個月內清償，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其他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放款及應收款

39p9
1p66, 68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別之資產除超過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到期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外，皆分類為流動資產。本集團之放款及應收款係由資產負債表上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組成 (附註 2.14 及 2.15)。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p9
1p66, 68
IFRS7AppxB5(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此類別之資產除投資到期日或管理階層意圖於報導期間結束日 12 個月內處分者外，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9.2 認列及衡量

- 39p38
IFRS7AppxB5(c)
39p43
39p16
39p46
- 慣例購買及出售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該日係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認列。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之所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交易成本則於損益表列報費用。當對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移轉，且本集團業將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金融資產即應除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續後係按公允價值列報。放款及應收款續後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列報。
- 39p55(a)
IFRS7AppxB5(e)
- 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和損失，係以「其他(損失)/利益－淨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表列報。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之股利收入，係於本集團對於收取該款項之權利確定時，於損益表認列為其他利益。
- 39p55(b)
IFRS7AppxB5(e)
39AG83
1p79(b)
- 來自備供出售類別之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9p67
- 當備供出售之證券於出售或減損時，在權益項下認列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將於損益表以「投資證券之利益及損失」列報。

採用有效利息法計算備供出售證券之利息，於損益表認列為其他利益。來自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股利收入，係於本集團對於收取該款項之權利確定時，於損益表認列為其他利益。

2.10 抵銷金融工具

- 32p42
-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2.11 金融資產減損

(a)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資產

- 39p58
39p59
-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損。僅於存在減損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即「損失事件」)影響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可合理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始發生減損及產生減損損失。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AppxB5(f) 本集團用於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之條件如下：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發生違約或逾期；
- 本集團因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因素，給予債務人原債權人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可觀察資料顯示，雖然無法辨認組合中個別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於原始認列後，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發生可衡量之減少，該等資料包括：
 - (i) 該組合債務人之償付情形發生不利變化；或
 - (ii) 與該組別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

39p64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

IFRS7p16
39AG84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類別，其損失金額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以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損失金額將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並認列於合併損益表。若放款或持有至到期日投資為浮動利率，則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為依合約決定之當期有效利率。惟考量實務可行性，集團得以可觀察之市場價格作為工具之公允價值之基礎衡量減損。

IFRS7
AppxB5(d)
39p65 如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在合併損益表認列迴轉。

(b) 備供出售資產

39p67
39p68
39p69
39p70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有關債務證券，本集團係採用上述 (a) 所述之條件。有關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當其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已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則自權益重分類至合併損益表所認列之累計損失金額，為取得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已認列為損益之減損損失。權益工具已於合併損益表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合併損益表迴轉。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若於後續期間公允價值增加，且該價值增加係因明顯與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後所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已認列之減損損失透過合併損益表迴轉。

應收帳款之減損測試詳附註 2.14 說明。

1p119 2.12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活動

IFRS7p21
IFRS7p22 衍生工具於初始係按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後續則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評價。認列其所產生損益之方法係依該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性質而定。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a)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公允價值避險)；
- (b)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
- (c)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淨投資避險)。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39p88 本集團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集團亦於避險開始時及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 IFRS7p23, 24 作為避險目的之各項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於附註 11 揭露。帳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準備變動詳附註 20 說明。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交易性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39p89 (a) 公允價值避險
-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可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認列。本集團僅對於固定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風險應用公允價值避險會計。以利率交換規避固定利率借款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其他利益 / (損失) - 淨額」。固定利率借款被規避之可歸屬於利率風險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財務成本」。
- 39p92 若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調整數，將採有效利息法於至到期日之前之期間攤銷至當期損益。
- 39p95 (b) 現金流量避險
- 1p79(b)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其他利益 / (損失) - 淨額」。
- 39p99, 100
39p98(b) 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表(例如，當被避險之預期銷售發生時)。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收入」。然而，當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導致認列一項非金融資產時(例如存貨或固定資產)，先前於權益遞延之利益及損失將自權益轉出，並納入該資產原始衡量之成本中。該遞延金額最終將認列於銷貨成本(如屬存貨)或折舊費用(如屬固定資產)。
- 39p101 當一項避險工具到期或出售，或當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任何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將繼續保留在權益下，於預期交易最終在損益表認列時始認列。當一項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時，於權益項下表達之累積利益或損失立即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其他利益 / (損失) - 淨額」。
- 39p102(a)(b) (c) 淨投資避險
-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會計處理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
- 1p79(b) 任何與避險工具有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係於其他綜合損益認列。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損益表項下認列為「其他利益 / (損失) - 淨額」。
- 在權益中累積之利益和損失於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或出售時列入損益表。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19

2.13 存貨

2p36(a), 9
2p10, 25
23p6, 7
2p28, 30
39p98(b)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列報。成本係採用先進先出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之成本亦包含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下之原料購買，而自權益項下移轉之任何損益¹。

1p119

2.14 應收帳款

IFRS7p21

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如應收帳款之回收預期在一年或一年以內(當正常營業週期超過一年時，以正常營業週期計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若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39p43, 39p46(a)
39p59
IFRS7AppxB5(f)
IFRS7AppxB5(d)

應收帳款按公允價值原始認列，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負債準備衡量。

1p119

2.15 現金及約當現金

IFRS7p21
7p45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可隨時向銀行領回之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高度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負債之借款項下。

1p119

2.16 股本

IFRS7p21
32p18(a)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強制性可贖回特別股分類為負債(附註 2.18)。

32p37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32p33

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權益股本時(庫藏股)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權益中扣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被重新發行時，任何已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之所得稅影響，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權益內。

1p119

2.17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如應付帳款於一年以內(當正常營業週期超過一年時，以正常營業週期計算)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若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IFRS7p21
32p35

應付帳款按公允價值原始認列，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管理階層可選擇將此等利益或損失保留在權益項下，直至購買之資產影響損益為止。屆時，管理階層應重新分類該利益於當期損益。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19

2.18 借款

IFRS7p21
39p43
39p47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發生之交易成本原始認列。借款後續按攤銷後成本列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內於損益表認列。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若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動用發生時。若沒有證據證明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性服務之預付款，並在該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32p18(a)
32p33

須於特定日期強制贖回之特別股分類為負債。此等特別股之股利於損益表認列為利息費用。

2.19 複合金融工具

32p28

本集團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包含可按持有人之選擇轉換為股本之可轉換票據，且發行之股份數量不隨著其公允價值而變動。

32AG31

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按無權益轉換選擇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原始認列。權益組成部分按複合金融工具之整體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之差額原始認列。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32p36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非轉換或到期，否則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在原始認列後不重新衡量。

1p69,71

借款成本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係本集團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

1p119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12p58
12p61A

當期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認列於損益表，但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

12p12
12p46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法解釋所規定之情況，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書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負債準備。

12p24
12p15
12p47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之差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12p24,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2p39, 44

遞延所得稅依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提列，但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p74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1p119 **2.21 員工福利**

1p119 (a) 退休金義務

19p27 集團公司執行不同之退休金方案。此等方案依定期精算計算決定，通常透過支付保險公司或受
19p25 託管理基金提撥。本集團有確定福利及確定提撥計畫。確定提撥計畫係本集團支付固定提撥金
19p7 予一個單獨個體，且若該基金未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相關之所有員
19p120A(b) 工福利時，本集團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
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
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數及薪酬。

19p79 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之有關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計畫負債，係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之
19p80 現值減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連同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調整。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獨立精算師
19p64 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係採用將用以支付福利之貨幣幣別，且與有關
之退休義務年期近似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利率予以折現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在此類債券無深
度市場之國家則參考政府公債。

19p93-93D 根據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在產生期間內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借記或貸記權
19p120A(a) 益。

19p96 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於收益，除非退休計畫之修改以員工於特定期間(既得期間)仍繼續服務
為條件。在此情況下，前期服務成本於既得期間按直線基礎攤銷。

19p44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基礎支付提撥金予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
休金保險計畫。本集團於支付提撥金後，即無進一步之給付義務。提撥金在到期時認列為員工
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其他退職後義務

19p120A(a) 部分集團公司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予退休員工。此等福利之權利通常以員工直到退休年齡前仍
19p120A(b) 繼續服務且完成最低服務期間為條件。此等福利之預期成本採用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相同之會
計方法，按聘雇期間估計。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在產生期間內於其他綜
合損益之權益中借記或貸記。此等義務每年由獨立合格之精算師估算。

(c) 離職福利

19p133 離職福利係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雇，或當員工自願接受精簡以換取該等福利
19p134 時產生之應付。本集團於明確承諾終止聘雇時，即有詳細之正式終止對在職員工聘雇之計畫且
19p139 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可能性時，始認列離職福利。如係為了鼓勵自願精簡而提供，離職福利按預
19p140 期接受此項福利之員工人數衡量。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超過 12 個月支付的福利應予折現為現
值。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d) 利潤分享及分紅計畫

19p17 本集團依公式認列分紅及利潤分享之負債及費用，該公式將經過某些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利潤納入考量。本集團於有合約義務或過去慣例產生推定義務時認列負債準備。

1p119 **2.22 股份基礎給付**

IFRS2p15(b)
IFRS2p19 本集團執行數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獎勵計畫，依該等計畫，企業取得員工之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認股權)之對價。交換員工勞務所給與之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為費用。費用之總金額係參考給與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決定：

IFRS2p21 ■ 包括任何市場績效條件(例如企業之股價)；

IFRS2p20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績效既得條件(例如獲利能力、銷售成長目標及員工於某特定期間內留任)之影響；及

IFRS2p21A ■ 包括任何非既得條件(例如要求員工儲蓄)之影響。

IFRS2p15
IFRS2p20 非市場既得條件包括在預期認股權既得數量之假設中。總費用於既得期間內認列，既得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既得條件之期間。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企業依據非市場既得條件修訂對預期認股權既得數量之估計。企業對原估計修訂(若有)之影響認列於損益表，並相對調整權益。

認股權執行時，本公司發行新股。認股權執行時所收取之價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之淨額貸記股本(面額)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給與集團子公司之員工其權益工具認股權視為資本投入。取得員工服務之公允價值，參考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作為對子公司投資之增加，並相對貸記權益。

就給與認股權而應付之社會安全提撥金視為給與之整體組成部分，且該支出視為現金交割之交易。

1p119 **2.23 負債準備**

37p14
37p72
37p63 對環境復原、重組成本及法律求償等之負債準備，於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債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重組之負債準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及員工資遣費。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37p24 若有數個相似之債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應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即使對於某一包含在該類義務中之單一項目之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很小，仍認列負債準備。

37p45 負債準備以為清償義務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因時間過去而增加之負債準備認列為利息費用。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19 **2.24 收入認列**

18p35(a) 收入包括集團於正常營業過程之活動中銷售商品及勞務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收入以扣除增值稅、退貨、折扣及折讓，以及集團內部銷貨後之淨額表達。

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本集團之每項活動均符合下列所述之特定條件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估計係基於歷史結果並考量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協議之特點。

18p14 (a) 商品之銷售 – 批發

本集團製造並在批發市場銷售一系列鞋類產品。本集團企業將貨品交付予批發商，批發商對產品之銷售管道及價格有充分之決定權，且沒有未履行之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對產品之接受時，認列商品之銷售。當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過時及損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發商，且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所有接受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鞋類產品通常提供數量折扣，客戶有權利在批發市場退回瑕疵品。銷售係根據銷售合約所指明之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退貨後之淨額記錄。採用累積之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以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銷售之授信條款為 60 天，與市場慣例一致，因此推定無融資要素。

18p14 (b) 商品之銷售 – 零售

本集團經營連鎖零售商店，銷售鞋類及其他皮革製品。本集團企業於貨品出售予顧客時，認列商品之銷售。零售銷售通常以現金或信用卡結帳。

本集團之政策係銷售產品予零售客戶時附有 28 天內之退貨權。在銷售時，採用累積之經驗來估計此等退貨並提列負債準備。本集團並無經營任何客戶忠誠計畫。

18p20 (c) 勞務之銷售

本集團銷售設計及運輸服務予其他鞋類製造商。此等勞務之提供以工時及材料為基礎或採固定價格之合約，而合約條款之範圍通常係短於一年至三年。

來自工時和材料合約之收入，通常係來自提供設計服務，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通常按合約費率認列。就工時合約而言，完成程度以已提供之工時占將提供之總工時之百分比衡量。就材料合約而言，完成程度以已發生之直接費用占將發生之總費用之百分比衡量。

來自提供設計服務之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亦按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通常以截至該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將履行之總勞務之百分比認列。

來自提供運輸服務之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通常採用直線法按合約期間在勞務提供期間內認列。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若發生某些情況可能改變對收入、成本或完成進度之原始估計，則修訂估計。此等修訂可能導致估計收入或成本增加或減少，且反映於管理階層因知悉此情況而導致此修訂期間之收益中。

18p30(a) (d) 利息收益

39p63 利息收益採用有效利息法認列。當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時，本集團將帳面金額減至可回收金額（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折現值），並持續將折現攤銷為利息收益。減損之放款及應收款之利息收益採用原始有效利率認列。

18p30(b) (e) 權利金收益

權利金收益依相關協議之實質，以應計基礎認列。

18p30(c) (f) 股利收益

股利收益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會計政策變動

7p17
IAS 8p28 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生效時，本集團自 2009 年 7 月 1 日改變對購買前淨利之股利支付會計政策。在此之前，購買前淨利之股利支付自投資成本減除。新會計政策依據過渡規定推延適用，因此無須調整任何之前認列於財務報表之金額。

1p119 **2.25 租賃**

17p33
SIC-15p5 若租賃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之重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在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認列於損益表。

1p119 本集團承租某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對租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實質上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資本化。

17p20
17p27 每項租賃給付在負債及融資費用間分攤。相應之租金義務扣除融資費用後之淨額，包括於其他長期應付款中。融資成本之利息要素於租賃期間認列於損益表，以使每個期間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1p119 **2.26 股利分配**

10p12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核准股利之期間，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認列為負債。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說明－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聲明

- 1p16
1. 企業之整體財務報表及附註若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則應於附註中明確且無保留聲明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除非財務報表及附註遵循所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不得聲明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 企業僅能就下列財務報表及附註明確且無保留聲明遵循：
 - (a) 母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或
 - (b) 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企業應清楚辨認與遵循相關之財務報表及附註。

會計政策彙總

3.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包括：
 - 1p117(a) (a)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衡量基礎；及
 - 1p117(b) (b) 對了解財務報表攸關之其他會計政策。
- 1p116 4. 此彙總可於財務報表中以單獨一節表達編製基礎。
- 1p119 5. 企業於決定一項會計政策是否應揭露時，管理階層應考量該揭露是否有助於使用者了解交易、其他事項及情況如何反映於所報導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中。某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明確規定應揭露特定會計政策，包括管理階層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允許之不同政策中所作之選擇。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規定應揭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類別所採用之衡量基礎。

會計政策變動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8p28
6. 當首次適用某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造成下列情況時：
 - (a) 對當期或任何前期有影響，
 - (b) 可能有影響，除對於調整金額之決定，在實務上不可行外，或
 - (c) 可能會對未來期間有影響，則企業應揭露：
 - (i) 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名稱；
 - (ii) 於適用時，會計政策變動係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所為；
 - (iii) 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
 - (iv) 於適用時，過渡規定之說明；
 - (v) 於適用時，可能影響未來期間之過渡規定；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vi) 於實務上可行之範圍內，對所表達之當期及每一以前期間揭露下列調整之金額；
 - 每一受影響之財務報表單行項目；及
 - 若企業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餘」，其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
- (vii) 在實務可行之範圍內，與所表達期間之前各期間有關之調整金額；及
- (viii)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第 19 段 (a) 或 (b) 規定，若對某特定前期或表達期間之前各期間追溯適用在實務上不可行，則應揭露導致在實務上不可行存在之情況，並敘明如何及自何時開始適用會計政策之變動。

後續期間之財務報表無須重複前述揭露。

自願性會計政策變動

8p29

7. 當自願性會計政策變動造成下列情況時：
 - (a) 對當期或任何前期有影響，
 - (b) 可能有影響，除對於調整金額之決定，在實務上不可行外，或
 - (c) 可能會對未來期間有影響，則企業應揭露：
 - (i) 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
 - (ii) 採用新會計政策能提供可靠且更攸關資訊之理由；
 - (iii) 於實務上可行之範圍內，對所表達之當期及每一以前期間揭露下列調整之金額：
 - 每一受影響之財務報表單行項目，及
 - 若企業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3 號，其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
 - (iv) 在實務可行之範圍內，與所表達期間之前各期間有關之調整金額；及
 - (v) 對某特定前期或表達期間之前各期間追溯適用在實務上不可行，則應揭露導致在實務上不可行存在之情況，並敘明如何及自何時開始適用會計政策之變動。

後續期間之財務報表無須重複前述揭露。

期中期間變動

1p112(c)

8. 不再明確要求揭露在最終期中期間所作會計政策變動對當期年度報導期間之前各期中財務報告之財務影響。然而，如對之前各期中報導期間之影響重大，企業應考慮解釋此事實及財務影響。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8p30
9. 當企業尚未適用某項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揭露：
- (a) 此事實；及
 - (b) 對評估適用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對企業首次適用期間之財務報表可能影響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攸關資訊。
- 8p31
10. 企業應考慮揭露：
- (a) 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名稱；
 - (b) 將發生之會計政策(各)變動之性質；
 - (c) 應適用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期；
 - (d) 企業計劃首次適用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期；及
 - (e) 下列二者之一
 - (i) 首次適用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預期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之討論，或
 - (ii) 前述影響若無法得知或無法合理估計，對該事實之說明。
11. 即使對企業之影響預期不大，仍應作上段所述之揭露。然而，若企業明顯地不適用，則無須提及某準則或解釋。例如，企業並非經營不動產行業，無須提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5 號「不動產建造之協議」。若某公告介紹以前不允許之某項新會計選擇時，管理階層應解釋未來是否及 / 或預期如何採用該選擇。

本範例未揭露

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第 29 號「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導」、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農業」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6 號「礦產資源探勘及評估」之揭露，請參考 PricewaterhouseCoopers 出版品《IFRS disclosure checklist 2010》。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子

IFRS7p31 本集團之日常營運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畫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儘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特定暴險進行避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集團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之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a) 市場風險

(i) 匯率風險

IFRS7p33(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英鎊。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IFRS7p33(b), 22(c) 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IFRS7p22(c) 本集團財務部之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未來 12 個月每一主要貨幣 75% 至 100% 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出口銷售及存貨採購)進行避險。每一主要貨幣之預期銷售中，約有 90% (2009 年：95%) 係符合避險會計目的之「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

IFRS7p33(a)(b) IFRS7p22(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IFRS7p40 IFRS7IG36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持有 C 幣兌換美金貶值 / 升值 1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年度之稅後盈餘將增加 / 減少 C362 (2009 年：C51)，其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證券，以及以美元計價之借款，於換算時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失 / 利益。於 2010 年因以美元計價之借款增加，故利潤受每一持有 C 幣 / 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較 2009 年為高。同樣地，對權益之影響係因以美元作為現金流量避險之數量增加而增加 / 減少 C6,850 (2009 年：C6,650)。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持有 C 幣兌換英鎊貶值 / 升值 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年度之稅後利潤將減少 / 增加 C135 (2009 年：C172)，其主要來自於以英鎊計價之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證券，以及以英鎊計價之借款，於換算時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失 / 利益。

(ii) 價格風險

IFRS7p33(a)(b)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項下，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證券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投資於其他企業之權益證券均在公開市場買賣，該等投資包括於以下三種股票指數之一：德國 DAX 指數、美國道瓊指數及英國金融時報 100 指數。

IFRS7p40
IFRS7IG36 下表摘錄了三種股票指數之漲跌對本集團該年度稅後利潤及權益之影響，其分析之基礎為若該股票指數上升 / 下跌 5%，且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之所有權益工具價值之變動將依與指數相關之歷史連動之假設來進行。

指數	對稅後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其他組成項目之影響	
	2010	2009	2010	2009
德國 DAX	200	120	290	290
美國道瓊	150	120	200	70
英國金融時報 100	60	30	160	150

該年度之稅後利潤將會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之利益 / 損失而增加 / 減少。權益之其他組成項目將會因為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證券之利益 / 損失而增加 / 減少。

(i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IFRS7p33(a)(b)
IFRS7p22(c)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是將其借款約 60% 維持在固定利率工具。於 2010 年及 2009 年間，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 C 幣及英鎊計價。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22(b)(c) 本集團以動態基礎分析利率風險。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1 % 對稅後利潤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 C41 (2009 年：C37)，或減少 C34 (2009 年：C29)。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IFRS7p22(b)(c) 依多項模擬方案之結果，本集團使用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等利率交換有將借款由浮動利息轉換為固定利息之經濟效果。一般來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款，再透過利率交換之方式轉換為固定利率，將會低於本集團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所能取得之市場利率。本集團與其他交易對手協議按特定期間 (主要為每季) 進行利率交換，而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率兩者間所產生之差額，係參考協議之名目本金計算。

IFRS7p22(b)(c) 有時本集團亦會透過固定利率交換為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規避超過以固定利率借款之 60% 為目標所產生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IFRS7p40
IFRS7IG36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 C 幣借款利率增加 / 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年度之稅後利潤將減少 / 增加 C22 (2009 年：C2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 減少；而權益之其他組成項目減少 / 增加 C5 (2009 年：C3)，主要係因分類為備供出售項下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減少 / 增加所致。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以英鎊計價之借款利率增加 / 減少 0.5 %，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年度之稅後利潤將減少 / 增加 C57 (2009 年：C3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之借款適用較高 / 較低之利率所致；而權益之其他組成項目減少 / 增加 C6 (2009 年：C4)，主要係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減少 / 增加所致。

(b) 信用風險

IFRS7p33(a)(b)
IFRS7p34(a) 除與應收款項餘額有關之信用風險外，信用風險係按照群組方式管理。每一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負有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之責。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若批發客戶有其獨立信用評等，將採用該評等，若沒有獨立信用評等，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對零售客戶之銷售係以現金或主要信用卡交割。請參閱附註 9(b) 有關信用風險之進一步揭露。

於報告期間，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流動性風險

- IFRS7p34(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附註 22)，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若適用時)，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若適用時)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
- IFRS7p33, 39(c)**
IFRS7 B11E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空間。於財務報表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基金為 C6,312 (2009 年：C934) 以及其他流動資產 C321 (2009 年：C1,40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IFRS7p39(a)(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於了解現金流量之時點是必須的，則該衍生金融負債亦包括於此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¹。

1. IFRS 7p39(a)(b) 除了交易之衍生工具，按其公允價值列報外，表內金額為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見下表)。因此，除了短期應付款外，因其未被折現；此等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內所揭露之金額相互調節，企業亦可選擇加入一個調節欄位以及總計與資產負債表對應。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10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至				
	3 個月以下	1 年內 ¹	1 至 2 年內 ¹	2 至 5 年內 ¹	5 年以上 ¹
借款 (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5,112	15,384	22,002	67,457	38,050
融資租賃負債	639	2,110	1,573	4,719	2,063
交易及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	280	—	10	116	4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543	3,125 ²	—	—	—
財務保證合約	21	—	—	—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4,061	12,197	11,575	58,679	38,103
融資租賃負債	697	2,506	1,790	5,370	2,891
交易及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	317	—	15	81	5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214	2,304 ²	—	—	—
財務保證合約	10	—	—	—	—

IFRS7 B10A(a) 於 2010 年「2 至 5 年內」限期借款中揭露之 C67,457，本集團意圖於 2011 年第一季償還 C40,000 (2009 年：零)。

IFRS7p39(b) 本集團交易目的之衍生工具群組中公允價值為負數者，已按其公允價值 C268 (2009 年：C298) 列示於三個月以下之時間組合中，這是因為該工具之合約到期日對了解現金流量之時點非屬必要，該等合約係按淨公允價值之基礎而非到期日管理。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為管理集團之利率組合而使用之利率交換合約。

IFRS7p39(b) 本集團所有非交易目的，且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均有避險關係，並將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交割。此等合約導致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入 C78,756 (2009 年：C83,077) 及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出 C78,241 (2009 年：C83,366)。

1p134, 135,
IG10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持續作為繼續經營個體，可為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1. 上述列報之特定期間群組並非準則之強制規定，僅是管理階層按其業務經營方式為基礎所作之選擇。企業應提供足夠之時間群組以供報表閱讀者對企業之流動性有充分瞭解。
2. 到期日分析僅適用於金融工具，因此並不包括法定負債。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與同業之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 2010 年之策略維持與 2009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45% 至 50% 之間，而信用等級為 BB 級，且在整段期間內，信用等級均將維持在 BB 級。於 2010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2010	2009
總借款(附註 22)	126,837	114,60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 15)	(17,928)	(34,062)
債務淨額	108,909	80,542
總權益	131,773	88,946
總資本	240,682	169,488
負債資本比率	45%	48%

2010 年負債資本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發行股票作為購買某一子公司對價之一部分(附註 17 及 39)。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列報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等級)。
- 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第二等級)，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除外。
- 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第三等級)。

IFRS7p27B(a)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總計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衍生工具	—	250	111	361
— 交易性證券	11,820	—	—	11,820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1,103	—	1,1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18,735	—	—	18,735
— 債務證券	288	347	—	635
總資產	30,843	1,700	111	32,654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總計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易性衍生工具	—	268	—	268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327	—	327
總負債	—	595	—	595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總計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交易性衍生工具	—	321	—	321
－交易性證券	7,972	—	—	7,972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875	—	8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4,646	—	—	14,646
－債務證券	—	264	—	264
總資產	22,618	1,460	—	24,078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交易性衍生工具	—	298	—	298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449	—	449
總負債	—	747	—	747

IFRS7p27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列報。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現時買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德國 DAX、英國金融時報 100 及美國道瓊之權益投資，其分類為交易目的或備供出售證券。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外(見下文解釋)，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IFRS7p27B(c) 下表列示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期初餘額	—	—
移轉至第三等級	115	115
認列至當期損益之利益及損失	(4)	(4)
期末餘額	111	111
報導期間結束日持有之資產， 認列於損益表之當期總利益或損失	(4)	(4)

下表列示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計
期初餘額	62	62
移轉至第三等級	(51)	(51)
認列至當期損益之利益及損失	(11)	(11)
期末餘額	—	—
報導期間結束日持有之資產， 認列於損益表之當期總利益或損失	—	—

於 2010 年本集團將一項持有供交易之遠期外匯合約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三等級。這是因為該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面臨重大財務困難，其信用風險大幅增加，導致折現率大幅提高，因此該折現率並非依可觀察之參數。

IFRS7p27B(e) 當信用違約率變動 + / - 5%，對利益或損失之影響為 C20。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說明－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之表達及揭露之會計準則

- IFRS7p3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適用於所有報導企業之所有金融工具，但下列各項除外：
 -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處理之對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惟企業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於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允許企業對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處理。企業亦應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適用於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連結之所有衍生工具，除非該衍生工具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權益工具之定義。
 -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由員工福利計畫所產生之雇主權利及義務。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所定義之保險合約。惟若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企業應單獨對嵌入於保險合約之衍生工具作會計處理，則該等衍生工具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規定。發行人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認列及衡量財務保證合約，發行人對該等財務保證合約亦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規定。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下之金融工具、合約及義務。但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5 至 7 段範圍內之合約，應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規定揭露。
 -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16A 及 16B 段或第 16C 及 16D 段之規定，應分類為權益工具之可賣回金融工具。

母公司之揭露

- IFRS7
2. 如適用時，母公司及合併個體均應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提及之所有揭露規定編製。之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 30 號「銀行及類似金融機構財務報表之揭露」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對母公司揭露之豁免，並未保留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之類別

- IFRS7p6, B1-B3
3. 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規定應依金融工具之類別揭露時，企業應依合乎所揭露資訊之性質並考量金融工具之特性，將金融工具歸集為不同類別。企業應提供足夠資訊，俾能對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之各單行項目加以調節。金融工具之類別及揭露程度之指引請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附錄 B。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詳細程度及假設之選擇 – 以管理階層觀點之資訊

- IFRS7p34(a) 4. 與企業財務風險管理有關之揭露，須反映向主要管理階層提供之內部資料。因此，不同企業所提供之揭露資訊、其詳細程度，以及所使用之相關假設將因企業而具相當差異。本財務報表範例之揭露僅為其中一種可揭露之釋例；企業應謹慎考慮其適用之個別情況。

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IFRS7p31, 32 5. 財務報表須包括質性及量化之揭露，能使使用者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所暴露因金融工具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資訊。該等風險通常包括(但不限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質性揭露

- IFRS7p33 6. 對於每一類型風險，企業應揭露：
- (a) 該暴險及其如何產生；
 - (b) 企業管理風險之目的、政策與程序及用以衡量風險之方法；及
 - (c) 上述 (a) 或 (b) 自前期以來之任何變動。

量化揭露

- IFRS7p34(a), (c) 7. 企業應以企業內部提供予主要管理階層之資訊為基礎，就每一類型風險，提供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關於企業對該暴險之彙總量化資料及任何風險集中情況。此等資料可以敘述之方式表達，如本報告第 xx 至第 xx 頁。此外，企業可以使用表格列示每類金融工具之每類主要風險之影響。此等表格也可作為編製須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第 34 段揭露資料之有用工具。

- IFRS7p34(b) 8. 若未提供彙總量化資料，除非該風險不重大，企業應提供以下第 9 至 15 段之資訊。

信用風險

- IFRS7p36, 37 9. 對於每一類型風險，企業應揭露：
- (a) 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及所持有之任何擔保品；
 - (b) 有關既未逾期亦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
 - (c) 若未重新協商，應已逾期或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 (d) 對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及
 - (e) 個別判定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包括企業判定該金融資產減損所考量之因素。

流動性風險

- IFRS7p34(a), 39 10. 有關流動性風險之資訊應以下列方式提供：
- (a) 非衍生金融負債(包括承作之財務保證合約)之到期分析，列示剩餘合約到期期間；
 - (b) 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下述第 12 段)；及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企業如何管理 (a) 及 (b) 固有之流動性風險之說明。

- IFRS7B11F** 11. 企業於敘述如何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應考慮說明其是否：
- (a) 取具借款承諾或其他可取得之信用額度，以符合流動性需求；
 - (b) 持有中央銀行存款，以符合流動性需求；
 - (c) 有非常多樣化之注資來源；
 - (d) 其資產或注資來源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集中；
 - (e) 有管理流動性風險之內部控制程序及應變計畫；
 - (f) 有含加速償付條款之工具（例如於企業信用評等遭降等時）；
 - (g) 有可能須提供擔保之工具（例如衍生工具之追繳保證金）；
 - (h) 有企業可選擇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或交付企業本身股份清償其金融負債之工具；或
 - (i) 有屬於淨額交割總約定之工具。

到期分析

- IFRS7 B11B** 12. 若合約到期期間對了解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量時點極為重要時，企業應揭露到期分析。此種情況之例有為做浮動利率金融資產或負債之現金流量避險之利率交換及所有放款承諾。如剩餘合約期限並非了解現金流量時點之關鍵資訊，則可揭露預計到期日作為替代。

- IFRS7p39 B11D** 13. 對於衍生金融工具，如以現金流量總額交換，且合約之到期日係為了解之關鍵要素，則到期分析須以總額基礎交換之合約金額揭露。所揭露之金額須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情況，預期在未來期間支付之金額決定。然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並未明確說明須使用即時或遠期利率，因此我們建議企業應解釋其選用之方法，且該方法必須一致適用。

- IFRS7 B11** 14. 準則並未規定表達特定時間帶之規定，惟應依提供予主要管理階層之內部報告為基礎，企業應自行判斷以決定時間帶之適當數目。

- IFRS7 B11D** 15. 如包括在到期表格之金額為合約未折現之現金流量，該金額將無法與資產負債表內之借款、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帳款與其他應付款調節。此等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內所揭露之金額相互調節，企業亦可選擇加入一個調節欄位以及總計與資產負債表對應，惟此非強制性要求。

- IFRS7 B10A** 16. 若現金流出可能發生時點顯著早於資料所顯示之時點，或實際金額與資料所顯示流動性風險暴險之金額顯著不同，則企業應說明該事實，並提供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此項風險程度之量化資訊。若該資訊已包含於合約到期分析，則此揭露非為必要。

融資安排

- IFRS7p39(c)** 17. 已承諾之借款額度為流動性管理之主要部分，因此企業須考慮提供有關其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資料。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也建議揭露可能供未來營業活動及履行資本承諾之未使用借款機制，並說明使用該等機制之任何限制。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市場風險
IFRS7p40(a), (b)	18. 企業應揭露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其所暴露之每一類型市場風險 (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風險) 之敏感度分析，列示攸關之風險變數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將如何影響損益及權益，以及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
IFRS 7p40(c)	19. 若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比較有任何變動，則應一併揭露該變動及其理由。
IFRS7p40(c)	外匯風險
IFRS 7 B23	20. 外匯風險僅來自以外幣 (即企業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幣別) 計價之金融工具，因此與換算相關之風險並不包括在評估企業暴露之匯率風險。當企業 (例如子公司) 之功能性貨幣與集團之表達貨幣不同時，其持有之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將會產生換算風險。然而，當不構成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且以外幣計價之公司間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應包括在外匯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中，因為即使該餘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會沖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其重評價之損益影響並不會完全抵銷。
	利率風險
	21. 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因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其敏感性將受利率變動之影響。然而，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者，亦會受敏感性影響。
	公允價值之揭露
	非以公允價值列報之金融工具
IFRS7p25, 29	22. 企業應依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 (見上文第 3 段) 以一種能與其帳面金額比較之方式揭露其公允價值。下列情況無須揭露公允價值： (a) 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時； (b) 對於與無活絡市場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連結之衍生工具，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以成本衡量；或 (c) 對於包含裁量參與特性 (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所述) 之合約，若該特性之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
	23. 有關公允價值之資訊可彙總於金融工具附註，或以個別之附註中提供。然而，每一類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單獨揭露 (見上文第 3 段)，意即於表格中每一單行項目須劃分為不同類別。基於這個理由，本範例之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選擇在相關附註中提供此資訊。
	決定公允價值之方法和假設
IFRS7p27	24. 企業應依金融工具之每一類別 (見上文第 3 段)，揭露決定每一類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以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例如，企業應揭露與提前還款率、估計信用損失率及利率或折現率假設有關於之資訊。若評價技術有所變動，企業應揭露該變動及作此變動之理由。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而按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

- IFRS7p30 25. 如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以及與該等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投資，或包含一項裁量參與特性之合約（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所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企業應揭露：
- (a) 因該工具之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而未揭露公允價值資訊之事實；
 - (b) 該等金融工具之描述、其帳面金額及說明何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c) 有關該等工具之市場資訊；
 - (d) 有關企業是否意圖處分及如何處分該等金融工具之資訊；及
 - (e) 若先前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工具被除列時，該事實、金融工具除列時之帳面金額及所認列利益或損失之金額。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 IFRS7p27B 26. 對於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企業應針對每一金融工具類別揭露：
- (a)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於公允價值層級中所屬之等級；
 - (b) 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及該等移轉之理由；
 - (c) 對公允價值層級中屬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其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並應分別揭露歸屬於下列各項之當期變動：
 - (i) 認列於損益之當期總利益或損失，並說明其於綜合損益表或單獨損益表（若適用）之表達位置；
 - (ii)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總利益或損失；
 - (iii) 購買、出售、發行及清償（每一類異動應分別揭露）；及
 - (iv) 轉入或轉出第三等級及該等移轉之理由。
 - (d) 包含於損益之當期總利益或損失金額中，歸屬於與報導期間結束日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者，並說明該等利益或損失於綜合損益表或單獨損益表（若適用）之表達位置；及
 - (e)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若將一項或多項輸入值變更為其他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將使公允價值發生重大變動時，企業應說明該事實並揭露該等變動之影響數。企業並應揭露如何計算變更為其他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所造成之影響數。

- IFRS7p27A 27. 企業應使用可反映作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層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公允價值層級應有下列等級：
- (a)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第二等級）。
 - (c)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等級的適當區分應以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為基礎予以決定。

若量化資料對企業之暴險不具代表性時之額外資訊

- IFRS7p35, 42 28. 若上述第 7、9、10 和 14 段所揭露之量化資料，對企業該期間之暴險不具代表性，則企業應提供具代表性之進一步資訊。若敏感度分析對金融工具固有風險不具代表性時（例如因為年末暴險並不反映年中暴險），企業應揭露該事實及其認為敏感度分析不具代表性之理由。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以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包括在該情況下相信係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測。

1p125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有對未來之估計和假設。會計估計之結果如其定義，很少與相關之實際結果相同。有導致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說明如下。

(a) 商譽之減損估計

依照附註 2.6 所述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遭受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決定。此等計算需要採用估計(附註 7)。

1p129

36p134(f)(i)-(iii)

在 2010 年度內，Step-land (包括在俄羅斯營運部門中)之批發現金產生單位產生減損 C4,650，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沖減至其可回收金額。假如 Step-land 之批發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中所使用之銷貨毛利較管理階層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估計低 10% (例如以 46% 替代 56%)，本集團將須進一步認列商譽減損 C100，且須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 C300。

若用於 Step-land 之批發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資金成本稅前折現率較管理階層之估計高 1% (例如以 13.8% 替代 12.8%)，本集團將須進一步認列商譽減損 C300。

(b)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轄區繳納所得稅。決定全球所得稅負債準備時，需要作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之最終稅務決定係不確定的。本集團依照是否應支付額外稅額之估計為基礎，對預期稅務審計議題認列負債。若此等事件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原始記錄之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決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如實際之最終結果(就所判斷之範疇而言)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本集團將須：

- 增加所得稅負債 C120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C230 (若為不利差)；或
- 減少所得稅負債 C110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C215 (若為有利差)。

(c)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IFRS7p27

未於活絡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採用評價技術決定。本集團運用其判斷來選取多種方法，並主要以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市場情況為基礎作假設。對未於活絡市場買賣之多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

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所採用之折現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估計帳面金額會降低 C12 或提高 C15。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d) 收入認列

本集團對提供設計服務之固定價格合約，會計處理採用完工百分比法。採用完工百分比法，本集團須估計截至該日止已提供之服務占將提供之總服務之比例。若已提供之服務占將提供之總服務之比例較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在已提供服務比例增加之情況下，該年度認列之收入金額將增加 C1,175，在已提供服務比例減少之情況下，該年度認列之收入金額將減少 C1,160。

(e) 退休金福利

退休金義務之現值視多項因素而定，此等因素採用多項假設之精算基礎決定。用以決定淨退休金成本(收益)之假設包括折現率。此等假設之任何改變將影響退休金義務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每年結束日決定適當之折現率。適當之折現率為決定預期用以清償退休金義務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所採用的利率。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時，本集團會考量以退休福利支付貨幣計價，且到期期間與有關退休金負債支付期間近似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利率。

退休金義務之其他主要假設係基於當時之市場條件而定。額外資料揭露於附註 24。

若採用之折現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退休金義務之估計帳面金額會降低 C425 或提高 C450。

1p122

4.2 會計政策適用之重要判斷

(a) 收入認列

2010 年，本集團在英國銷售商品予 L & Co 而認列之收入為 C950。若買方之客戶對貨品不滿意，買方有權利退回商品。本集團相信基於相似銷售之歷史經驗，不滿意比率不會超過 3%。因此，本集團就此項交易認列收入，並就估計之退貨相對認列負債準備，減少收入。若估計變動達 1%，則收入將會減少 / 增加 C10。

(b)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在決定一項備供出售權益投資是否減損時，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指引。此項決定須要重大判斷。於作此項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某項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例如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若所有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之狀況被視為是重大或長期的，本集團會於 2010 年財務報表中遭受額外損失 C1,300，並將認列於權益中，對已減損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之累計公允價值進行調整，轉列至損益表。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5. 部門資訊

- IFRS8p22(a) 管理階層已依據經營策略指導委員會所複核並於制定策略性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營運部門。
- IFRS8p22(a) 該委員會以地區別和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在地區上，管理階層目前著重於英國、美國、中國、俄羅斯及歐洲地區之批發事業。除此之外，英國和美國地區進一步劃分為零售和批發，因為所有零售業務均位於這兩個地區。
- IFRS8p22(a) 雖然中國之營運規模未達到準則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但由於策略指導委員會密切監控此部門，並將其視為潛在成長區域，且預期未來將會為集團收入提供重大貢獻，故管理階層決定應報導此一部門。
- IFRS8p22(b) 除英國和美國地區目前進一步劃分出鞋類和皮革製品之零售事業外，所揭露之應報導營運部門的收入來源，主要來自製造和批發鞋類。
- IFRS8p16 歐洲及英國營運部門業務中包含其他服務，包括向其他鞋類製造商提供設計與貨物運輸服務之業務。由於該等業務並未納入向策略指導委員會提交之報告中，故未包含於應報導營運部門中。來自中美洲(主要為墨西哥)的鞋類批發收入，亦因相關資訊未納入策略指導委員會所複核之報告中，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這些業務之經營結果表達於「所有其他部門」欄內。
- IFRS8p27(b), 28 策略指導委員會根據調整後 EBITDA 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例如組織重整成本、法律費用及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之獨立事項所產生)。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金融工具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型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總部所管理。由於策略指導委員會複核調整後 EBITDA，故停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並未納入調整後 EBITDA 之衡量中。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提供予策略指導委員會之 2010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英國		美國		俄羅斯	中國	歐洲	所有其 他部門	總計
	批發	零售	批發	零售					
部門收入	46,638	43,257	28,820	42,672	26,273	5,818	40,273	13,155	246,906
IFRS8p23(b) 部門間收入	(11,403)	—	(7,364)	—	(5,255)	(1,164)	(8,055)	(2,631)	(35,872)
IFRS8p23(a), p33(a) 來自外部客戶 收入	35,235	43,257	21,456	42,672	21,018	4,654	32,218	10,524	211,034
IFRS8p23 調整後 EBITDA	17,298	9,550	9,146	9,686	12,322	2,323	16,003	3,504	79,832
IFRS8p23(e) 折舊及攤銷	(3,226)	(3,830)	(1,894)	(3,789)	(2,454)	(386)	(2,706)	(269)	(18,554)
IFRS8p23(i) 36p129(a) 商譽減損	—	—	—	—	(4,650)	—	—	—	(4,650)
IFRS8p23(i) 重組成本	—	—	—	—	(1,986)	—	—	—	(1,986)
IFRS8p23(h) 所得稅費用	(2,550)	(2,780)	(1,395)	(3,040)	(1,591)	(365)	(2,490)	(400)	(14,611)
IFRS8p23(g) 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200	—	—	—	—	—	(389)	15	(174)
IFRS8p23 部門資產	46,957	46,197	27,313	45,529	22,659	6,226	42,636	13,374	250,891
部門資產包括：									
IFRS8p24(a) 投資關聯企業	7,207	—	—	—	—	—	—	6,166	13,373
IFRS8p24(b) 非流動資產增 加數(不包括金 融工具和遞延 所得稅資產)	—	35,543	—	39,817	—	11,380	—	1,500	88,204
IFRS8p23 部門負債 ¹	3,207	6,700	5,900	3,500	700	1,200	1,500	2,140	24,847

1. 各應報導部門負債資訊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故予以揭露。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提供予策略指導委員會之 2009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英國		美國		俄羅斯	中國	歐洲	所有其		總計
	批發	零售	批發	零售				他部門		
部門收入	57,284	1,682	33,990	2,390	8,778	3,209	26,223	5,724	139,280	
IFRS8p23(b) 部門間收入	(11,457)	—	(6,798)	—	(1,756)	(642)	(5,245)	(1,022)	(26,920)	
IFRS8p23(a), p33(a)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5,827	1,682	27,192	2,390	7,022	2,567	20,978	4,702	112,360	
IFRS8p23 調整後 EBITDA	17,183	800	10,369	1,298	3,471	1,506	10,755	1,682	47,064	
IFRS8p23(e) 折舊及攤銷	(3,801)	(201)	(2,448)	(199)	(453)	(286)	(2,701)	(138)	(10,227)	
IFRS8p23(h) 所得稅費用	(2,772)	(650)	(1,407)	(489)	(509)	(150)	(2,201)	(687)	(8,865)	
IFRS8p23(g)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55	—	—	—	—	—	—	(10)	145	
IFRS8p23 部門資產	43,320	9,580	32,967	8,550	5,067	20,899	36,450	49,270	206,103	
部門資產包括：										
IFRS8p24(a) 投資關聯企業	7,050	—	—	—	—	—	—	6,194	13,244	
IFRS8p24(b) 非流動資產增加數 (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	47	—	46	—	2,971	—	3,678	6,742	
IFRS8p23 部門負債 ¹	4,221	55	6,054	—	250	800	2,537	3,464	17,38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已修正，如此一來，只有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企業才必須報導每一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此項修正內容於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適用。

在 2009 年度，零售業務並未符合應報導部門之標準。然而，由於在 2010 年購入 ABC 集團後 (請詳附註 39)，零售業務已達應報導部門之標準，因此為使其比較基礎一致，2009 年度之應報導部門亦包含零售事業部門。

IFRS8p23(i) 關於 2010 年因減產之決定而導致俄羅斯營運部門商譽減損 C4,650 之詳情，請參閱附註 7 之說明。這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之衡量並無進一步影響。在 2009 年，本集團並無減損損失或重組成本。

IFRS8p27(a)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平交易原則進行。向策略性指導委員會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各應報導部門負債資訊定期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故予以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8p28(b) 本期調整後 EBITDA 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2010	2009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 EBITDA	76,328	45,382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 EBITDA	3,504	1,682
營運部門合計	79,832	47,064
折舊	(17,754)	(9,662)
攤銷	(800)	(565)
重組成本	(1,986)	—
法律費用	(737)	(855)
商譽減損	(4,650)	—
未實現金融工具利益	102	101
董事及員工之股份給付相關成本	(690)	(820)
財務成本－淨額	(6,443)	(10,588)
其他	802	24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47,676	24,918

提供給策略指導委員會之總資產金額，與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此等資產之分配係根據各部門之營運和資產的實際位置。

由本集團持有之股權投資(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不被視為部門資產，而是由財務部門負責管理。

IFRS8p27(c)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2010	2009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	198,416	156,833
其他營運部門資產	61,285	49,270
未分攤項目：		
遞延所得稅	3,520	3,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370	14,9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20	7,972
衍生金融工具	1,464	1,196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3,333	—
總資產	299,208	233,502

提供給策略指導委員會之總負債金額，與財務報表內之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此等負債之分配係根據各部門之營運。

本集團之計息負債不被視為是部門負債，而是由財務部門負責管理。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8p27(d)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2010	2009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	22,707	13,917
其他營運部門負債	2,140	3,464
未分配項目：		
遞延所得稅	12,370	9,053
當期所得稅	2,566	2,771
短期借款	11,716	18,258
非流動借款	115,121	96,346
衍生金融工具	595	747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220	—
總負債	167,435	144,556

IFRS8p27(f) 由於歐洲業務利用了若干在地理上鄰近歐洲地區之俄羅斯資產的剩餘產能，與俄羅斯資產有關之部分折舊支出 C197 (2009 年：C50) 已分配至歐洲部門以反映此情況。

IFRS8p32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於鞋類批發及零售業務。零售和批發業績分析如下。鞋類批發均來自集團自有品牌「Footsy Tootsy」，而零售銷售則不限於集團自有品牌，尚包含其他主要之零售鞋類品牌。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收入按類別分析	2010	2009
商品銷售	202,884	104,495
服務收入	8,000	7,800
權利金收入	150	65

IFRS8p33(a) 本公司位於英國。來自英國之外部客戶之收入為 C50,697 (2009 年：C48,951)，而來自其他國家之外部客戶總收入則為 C160,337 (2009 年：C63,409)。來自其他國家外部客戶總收入之主要組成部分已揭露於上列分析表中。

IFRS8p33(b) 除了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本期位於英國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為 C49,696 (2009 年：C39,567) (本公司並無任何員工福利相關資產或保險相關之權利資產)；歸屬於其他國家之非流動資產總額則為 C146,762 (2009 年：C93,299)。

IFRS8p34 來自某一外部客戶之收入約為 C32,023 (2009 年：C28,034)。該收入來自美國之零售和批發部門。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建築物	車輛及 機器	家具、裝置 及設備	總計	
1p78(a)					
16p73(d)	2009 年 1 月 1 日				
	成本或估價	39,664	71,072	20,025	130,761
	累計折舊	(2,333)	(17,524)	(3,690)	(23,547)
	淨帳面金額	37,331	53,548	16,335	107,214
16p73(e)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期初淨帳面金額	37,331	53,548	16,335	107,214
16p73(e)(viii)	兌換差額	(381)	(703)	(423)	(1,507)
16p73(e)(iv)	重估增值(附註 20)	1,133	—	—	1,133
16p73(e)(i)	增添	1,588	2,970	1,484	6,042
16p73(e)(ix)	處分(附註 36)	—	(2,607)	(380)	(2,987)
16p73(e)(vii)	折舊費用(附註 29)	(636)	(4,186)	(4,840)	(9,662)
	期末淨帳面金額	39,035	49,022	12,176	100,233
16p73(d)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或估價	40,232	68,125	20,026	128,383
	累計折舊	(1,197)	(19,103)	(7,850)	(28,150)
	淨帳面金額	39,035	49,022	12,176	100,233
16p73(e)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期初淨帳面金額	39,035	49,022	12,176	100,233
16p73(e)(viii)	兌換差額	1,601	1,280	342	3,223
16p73(e)(iii)	收購子公司(附註 39)	49,072	5,513	13,199	67,784
16p73(e)(i)	增添	7,126	427	2,202	9,755
16p73(e)(ix)	處分(附註 36)	(2,000)	(3,729)	(608)	(6,337)
16p73(e)(vii)	折舊費用(附註 29)	(3,545)	(4,768)	(9,441)	(17,754)
IFRS5p38	移轉至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	(341)	(1,222)	—	(1,563)
	期末淨帳面金額	90,948	46,523	17,870	155,341
16p73(d)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或估價	95,129	58,268	26,927	180,324
	累計折舊	(4,181)	(11,745)	(9,057)	(24,983)
	淨帳面金額	90,948	46,523	17,870	155,341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DV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移轉至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金額為 C1,563，係與 Shoes Limited (屬批發部門之一部分) 使用之資產有關。有關待出售處分群組，請參閱附註 16。

16p77(a-d)
1p79(b) 本集團之土地及建築物曾於 2008 年 1 月 1 日由獨立鑑價師進行重估價。重估價是根據最近期市場常規交易進行評估。重估準備扣除相關遞延所得稅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附註 20)。

DV 1p104 折舊費用中計有 C8,054 (2009 年：C5,252) 認列於「銷貨成本」，C9,432 (2009 年：C,7605) 認列於「銷售及推銷成本」，C4,132 (2009 年：C2,000) 認列於「管理費用」。

17p35(c) 認列於損益表中之機器及土地租金分別為 C1,172 (2009 年：C895) 及 C9,432 (2009 年：C7,605) (附註 29)。

15p77(e) 若土地及建築物以歷史成本為基礎表達，金額如下：

	2010	2009
成本	93,0796	37,684
累計折舊	(6,131)	(2,197)
淨帳面金額	86,948	35,487

16p74(a) 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抵押銀行借款之金額為 C37,680 (2009 年：C51,306) (附註 22)。

本集團依融資租賃承租之車輛及機器金額：

	2010	2009
成本 — 資本化融資租賃	13,996	14,074
累計折舊	(5,150)	(3,926)
淨帳面金額	8,846	10,148

17p35(d)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融資租賃協議租賃多項車輛和機器。該等租賃之期間介於三年至十五年間，資產之所有權屬於本集團。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7. 無形資產

	商譽	商標及 特許權	合約客 戶關係	內部產生之軟 體發展成本	總計
38p118(c)	2009 年 1 月 1 日				
IFRS3p75(a)	12,546	8,301	—	1,455	22,302
IFRS3p75(a)	—	(330)	—	(510)	(840)
	12,546	7,971	—	945	21,462
38p118(e)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止之年度				
IFRS3p74	12,546	7,971	—	945	21,462
IFRS3p75(f)	(546)	(306)	—	(45)	(897)
38p118(e)(i)	—	700	—	—	700
	—	(365)	—	(200)	(565)
	12,000	8,000	—	700	20,700
38p118(c)	2009 年 12 月 31 日				
IFRS3p75(a)	12,000	8,710	—	1,400	22,110
IFRS3p75(a)	—	(710)	—	(700)	(1,410)
	12,000	8,000	—	700	20,700
38p118(e)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止之年度				
IFRS3p74	12,000	8,000	—	700	20,700
IFRS3p75(f)	341	96	—	134	571
38p118(e)(i)	—	684	—	2,366	3,050
IFRS3p75(b)	4,501	3,000	1,000	—	8,501
IFRS3p75(e)	(4,650)	—	—	—	(4,650)
IFRS3p75(a)	—	(402)	(278)	(120)	(800)
IRFS5p38		(1,000)	—	(100)	(1,100)
	12,192	10,378	722	2,980	26,272
38p118(c)	2010 年 12 月 31 日				
IFRS3p75(h)	16,842	11,480	1,000	3,800	33,122
IFRS3p75(h)	(4,650)	(1,102)	(278)	(820)	(6,850)
	12,192	10,378	722	2,980	26,272
36p126(a)	該部門之帳面金額透過認列商譽減損損失已減少至其可回收金額。此項損失已包括在損益表中之「銷售成本」。				
38p118(d)	攤銷費用中計有 C40 (2009 年：C100) 認列於損益表之「銷貨成本」，C680 (2009 年：C365) 認列於「配銷成本」，而 C80 (2009 年：C100) 認列於「管理費用」。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內部產生之軟體發展成本之增加包括按 8.0% 平均借款利率資本化之利息 C75 (2009 年：零)。

DV 移轉至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商標與 Shoes Limited (屬批發部門之一部分) 之商標有關，之前在 2006 年由本集團在購買該個體時認列。此外，移轉至處分群組之淨帳面金額 C100 與專為 Shoes Limited 而發展之軟體有關。有關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詳情請參閱附註 16。

商譽減損測試

36p134(d)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36p134(a) 依營運部門層級彙總之商譽分攤列報如下：

	2010			2009		
	批發	零售	總計	批發	零售	總計
英國	6,250	1,051	7,301	5,970	120	6,090
美國	325	2,501	2,826	125	30	155
歐洲	1,609	—	1,609	705	—	705
俄羅斯	100	—	100	4,750	—	4,750
中國	146	—	146	100	—	100
所有其他部門	210	—	210	200	—	200
	8,640	3,552	12,192	11,850	150	12,000

零售 2009 年不符合應報導營運部門之要件。然而，因為在 2010 年併購 ABC 集團 (附註 39) 後，零售符合單獨應報導營運部門之要件，因此為達一致性，比較資訊業已重編。

36p130(e)
36p134(c)
36p134(d)(iii)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上開計算使用依據管理階層核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該成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之鞋類零售業務之長期平均成長率。

36p134(d)(i) 2010 年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¹：

		批發					零售			
		英國	美國	歐洲	俄羅斯	中國	所有其 他部門	英國	美國	
36p134(d)	毛利率 ²	60.0%	59.0%	60.0%	55.5%	57.0%	56.0%	58.0%	56.0%	
36p134(d)(iv) 36p134(d)(v)	成長率 ³	1.8%	1.8%	1.8%	2.0%	2.0%	1.9%	1.1%	1.3%	
36p130(g)	折現率 ⁴	10.5%	10.0%	10.7%	12.8%	12.0%	12.8%	11.5%	11.0%	

1. 必須揭露長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當關鍵假設合理可能變動會消除掉減損損失計算之任何的剩餘空間時，必須揭露及量化該其他關鍵假設，否則其他揭露則屬鼓勵但非必要。

2. 預算毛利率。

3. 用以推算超過預期現金流量之加權平均成長率。

4. 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折現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6p134(d)(i) 2009 年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¹：

		批發						零售	
		英國	美國	歐洲	俄羅斯	中國	所有其他部門	英國	美國
36p134(d)	毛利率 ²	62.5%	61.0%	62.5%	58.5%	59.0%	58.0%	60.0%	58.0%
36p134(d)(iv)	增長率 ³	2.0%	2.0%	2.0%	2.5%	2.5%	2.3%	1.3%	1.5%
36p134(d)(v)									
36p130(g)	折現率 ⁴	10.0%	9.5%	10.1%	11.5%	11.0%	11.0%	11.0%	10.4%

36p134(d)(ii) 此等假設用以分析在該營運部門內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

36p134(d)(ii)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36p130(a) 遵循 2010 年初減少分配至有關營運的產量決策，在 Step-land (包含在俄羅斯營運部門) 的批發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了減損損失(附註 25)。本集團將產量在各個現金產生單位中之分配重新定義，以便從有利之市場條件中獲益。作出此項決定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其在該國家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政策，並估計其可使用年限將不會受到影響。除了商譽外，沒有其他類別之資產遭受減損。以往年度在 Step-land 的批發現金產生單位所採用之稅前折現率為 11.5%。

36p134(f) 在歐洲之批發部門，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 C205,000。毛利下跌 1.5%、成長率下跌 1.6% 或折現率上升至 10.9% 將會消除此剩餘空間。

8. 投資關聯企業

	2010	2009
1 月 1 日	13,244	13,008
收購子公司(附註 39)	389	—
28p38 享有損益 ⁵ 之份額	(174)	145
兌換差額(附註 20)	(74)	105
其他權益變動：可供出售準備(附註 20)	(12)	(14)
28p38 12 月 31 日	13,373	13,244

1. 必須揭露長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當關鍵假設合理可能變動會消除掉減損損失計算之任何的剩餘空間時，必須揭露及量化該其他關鍵假設，否則其他揭露則屬鼓勵但非必要。

2. 預算毛利率。

3. 用以推算超過預期現金流量之加權平均成長率。

4. 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折現率。

5. 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稅後及減除非控制權益(IG14)。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8p37(b) 本集團對主要關聯企業(全部均為非上市)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之份額如下¹：

名稱	註冊國	資產	負債	收入	利潤 / (損失)	持有權益 %
2009						
Alfa Limited	塞浦路斯	27,345	20,295	35,012	155	25
Beta S.A.	希臘	9,573	3,379	10,001	(10)	30
		36,918	23,674	45,013	145	
2010						
Alfa Limited	塞浦路斯	32,381	25,174	31,123	200	25
Beta S.A.	希臘	12,115	5,949	9,001	15	30
Delta Limited	英國	15,278	15,278	25,741	(389)	42
		59,774	46,401	65,865	(174)	

28p37(g) 本集團並未就 Delta Limited 認列損失 C20 (2009 年：零)。未認列之累計損失為 C20 (2009 年：零)。

9a. 金融工具 (按類別)

IFRS7p6	放款及 應收款	透過損益		備供出售	總計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供作避險之 衍生工具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表之資產					
	—	—	—	19,370	19,3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61	1,103	—	1,464
衍生金融工具	20,787	—	—	—	20,78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預付款 ²)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20	—	—	11,8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928	—	—	—	17,928
總計	38,715	12,181	1,103	19,370	71,369
		透過損益		攤銷後成本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負債	供作避險之 衍生工具	之其他 金融負債	總計
資產負債表之負債					
借款 (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	—	117,839	117,839
融資租賃負債	—	—	—	8,998	8,998
衍生金融工具	—	268	327	—	59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負債 ³)	—	—	—	15,668	15,668
總計		268	327	142,505	143,100

1. 另一替代之表達方式是提供關聯企業的資產和負債總額 (不包括商譽) 而非集團應占金額之份額。
2. 由於此項分析僅須提供金融工具，因此預付款不包括於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餘額。
3. 由於此項分析僅須提供金融工具，因此法定負債不包括於應付帳款之餘額。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放款及 應收款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資產	供作避險之 衍生工具	備供出售	總計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表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4,910	14,910
衍生金融工具	—	321	875	—	1,196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 括預付款 ¹⁾)	18,536	—	—	—	18,5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7,972	—	—	7,972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062	—	—	—	34,062
總計	52,598	8,293	875	14,910	76,676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負債	供作避險之 衍生工具	攤銷後成本 之其他 金融負債	總計
資產負債表之負債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	104,006	104,006
融資租賃負債	—	—	10,598	10,598
衍生金融工具	298	449	—	74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 括法定負債 ²⁾)	—	—	11,518	11,518
總計	298	449	126,122	126,869

1. 由於此項分析僅須提供金融工具，因此預付款不包括於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餘額。
2. 由於此項分析僅須提供金融工具，因此法定負債不包括於應付帳款之餘額。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9b. 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

IFRS7p36(c) 既未逾期亦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可參考外部信用評等 (如有) 或有關交易對方違約之歷史資訊進行評估：

	2010	2009
應收帳款		
有外部信用評等 (穆迪) 之交易對方		
A	5,895	5,757
BB	3,200	3,980
BBB	1,500	1,830
	10,595	11,567
無外部信用評等之交易對方		
群組 1	750	555
群組 2	4,832	3,596
群組 3	1,770	1,312
	7,352	5,463
無減損之應收帳款總額		
	17,947	17,030
銀行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¹		
AAA	8,790	15,890
AA	5,300	7,840
A	6,789	11,257
	20,879	34,987
DV 備供出售債務證券		
AA	347	264
	347	264
DV 衍生金融資產		
AAA	1,046	826
AA	418	370
	1,464	1,196
關係人借款		
群組 2	2,501	1,301
群組 3	167	87
	2,668	1,388

- 群組 1 — 新客戶 / 關係人 (少於 6 個月)。
- 群組 2 — 現有客戶 / 關係人 (超過 6 個月)，過去沒有違約記錄。
- 群組 3 — 現有客戶 / 關係人 (超過 6 個月)，過去有若干違約記錄，惟所有違約款項已全數收回。

註：已全數履約之金融資產無於上年度重新協商。給予關係人之貸款均未逾期或減損。

1. 資產負債表下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的其餘項目為庫存現金。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0	2009
1 月 1 日	14,910	14,096
兌換差額	646	(435)
購買子公司(附註 39)	473	—
增加	4,037	1,126
處分	(1,256)	—
自權益轉列淨利益/(損失)(附註 20)	(130)	(152)
1p79(b) 淨利益/(損失)轉列權益(附註 20)	690	275
12 月 31 日	19,370	14,910
1p66 減：非流動部分	(17,420)	(14,910)
1p66 流動部分	1,950	—

IFRS7p20(a)(ii) 本集團自權益轉列損益表之利益為 C217 (2009 年：C187)，損失為 C87 (2009 年：C35)，其中 C55 (2009 年：C20) 之損失為減損損失。

IFRS7p31, 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

	2010	2009
上市證券：		
— 權益證券 — 英國	8,335	8,300
— 權益證券 — 歐洲	5,850	2,086
— 權益證券 — 美國	4,550	4,260
— 固定利率公司債 (6.5%，到期日 2012 年 8 月 27 日)	210	—
— 非累積且不可贖回特別股 (9.0%)	78	—
非上市證券：		
— 固定利率債券 (6.3-6.5%，到期日介於 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	347	264
	19,370	14,910

IFRS7p34(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下列貨幣計價：

	2010	2009
英鎊	7,897	8,121
歐元	5,850	2,086
美元	4,550	4,260
其他貨幣	1,073	443
	19,370	14,910

IFRS7p27 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是依現金流量採用市場利率及非上市證券特定之風險溢價 (2010 年：6%；2009 年：5.8%) 折現計算。

IFRS7p36(a) 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分類為備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帳面金額。

IFRS7p36(c) 該些金融資產無逾期或減損。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1. 衍生金融工具

	2010		2009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IFRS7p22(a)(b)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351	110	220	121
IFRS7p22(a)(b) 利率交換－公允價值避險	57	37	49	11
IFRS7p22(a)(b) 遠期外匯合約－現金流量避險	695	180	606	317
遠期外匯合約－持有供交易	361	268	321	298
總計	1,464	595	1,196	747
1R66 減非流動部分：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345	100	200	120
利率交換－公允價值避險	50	35	45	9
	395	135	245	129
1p66 流動部分	1,069	460	951	618

交易性衍生工具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若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間超過 12 個月，則衍生避險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若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間少於 12 個月，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IFRS7p24 本期因公允價值避險無效而認列損失 C1 (2009 年：損失 C1) (附註 26)；本期因現金流量避險無效而認列利益 C17 (2009 年：利益 C14) (附註 26)。本期並無因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無效而認列之損益項目。

(a) 遠期外匯合約

IFRS7p3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目本金為 C92,370 (2009 年：C89,689)。

IFRS7p23(a) 39p100, 1p79(b) 被避險項目為以外幣計價之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預期將於未來 12 個月內之非固定日期發生。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於權益調整項目 (附註 20) 之遠期外匯避險工具損益，將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損益之一個或多個期間轉列於當期損益。這一般是在報導期間結束日起 12 個月內，除非利益及損失被作為固定資產原始購買成本之一部分，在此情況下，則按資產年限 (五年至十年) 認列。

(b) 利率交換

IFRS7p3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結清之利率交換合約之名目本金為 C4,314 (2009 年：C3,839 元)。

IFRS7p23(a)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利率之區間為 6.9% - 7.4% (2009 年：6.7% - 7.2%)，其主要浮動利率為 EURIBOR (歐洲銀行同業拆息) 及 LIBOR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就利率交換合約認列於權益調整項目之避險工具損益 (附註 20)，將會於償還銀行借款時繼續轉列為當期損益直至借款結清為止 (附註 2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IFRS7p22
1p79(b) 本集團將部分以美元計價之借款 C321 (2009 年：C321) 指定作對美國子公司淨投資之避險。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該借款之公允價值為 C370 (2009 年：C279)。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該借款之換算為 C 幣之兌換損失為 C45 (2009 年：利益 C40)，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IFRS7p36(a) 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資產負債表內衍生資產之公允價值。

1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010	2009
IFRS7p36, 1p77 應收帳款	18,174	17,172
減：應收帳款減損準備	(109)	(70)
1p78(b) 應收帳款－淨額	18,065	17,102
1p78(b) 預付款項	1,300	1,146
1p78(b), 24p17(b)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 40)	54	46
1p78(b), 24p17(b) 關係人貸款 (附註 40)	2,668	1,388
	22,087	19,682
1p78(b), 1p66 減：關係人貸款－非流動部分	(2,322)	(1,352)
1p66 流動部分	19,765	18,330

所有非流動應收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起五年內到期。

IFRS7p2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允價值如下：

	2010	2009
應收帳款	18,065	17,172
應收關係人款項	54	46
關係人貸款	2,722	1,398
	20,841	18,616

IFRS7p27 對關係人貸款之公允價值是依現金流量以借款利率 7.5% (2009 年：7.2%) 折現計算。折現率相當於 LIBOR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上適當之信用評等。

24p17(b)(i) 非流動應收款之有效利率如下：

	2010	2009
關係人貸款 (附註 40)	6.5 – 7.0%	6.5 – 7.0%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1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若干歐洲子公司將其應收款項餘額 C1,014 轉讓予銀行以交換現金。該項交易之會計處理係作為抵押貸款(附註 22)。當企業違反該借款協議，則銀行有權收取該轉讓應收款項之現金流量。若無違約，則該等子公司將收取應收款項並將新的應收款項分配為抵押品。

DV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 C17,670 (2009 年：C16,595) 已全數履行。

IFRS7p37(a)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為 C277 (2009 年：C207)，該些款項之每一獨立客戶最近並無違約記錄。該些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2010	2009
3 個月或以下	177	108
3 至 6 個月	100	99
	277	207

IFRS7p37(b)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 C227 (2009 年：C142) 已發生減損並已提列備抵評價 C109 (2009 年：C70)。個別應收帳款之減損主要係因批發商發生非預期之財務困難所致，經評估部分之應收款項預期將可收回，其帳齡分析如下表：

	2010	2009
3 至 6 個月	177	108
6 個月以上	50	34
	227	14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面金額係以下列貨幣計價：

	2010	2009
英鎊	9,846	8,669
歐元	5,987	6,365
美元	6,098	4,500
其他貨幣	156	148
	22,087	19,682

IFRS7p16 本集團應收帳款減損準備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IFRS7p20(e) 1 月 1 日	70	38
應收款項減損準備	74	61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應收款項	(28)	(23)
未用金額轉回	(10)	(8)
折現攤銷	3	2
12 月 31 日	109	70

應收款項減損所產生相對之損益皆認列於損益中之其他費用科目(附註 29)，而折現攤銷認列於財務成本科目(附註 31)；若預期該應收款項無法收現時，則沖銷其備抵評價金額。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16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內之其他類別沒有包含已減損資產。

IFRS7p36(a) 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分類為上述每類應收款之帳面金額。本集團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13. 存貨

		2010	2009
2p36(b), 1p78(c)	原料	7,622	7,612
	在製品	1,810	1,796
	製成品 ¹	15,268	8,774
		24,700	18,182

2p36(d), 38 存貨相關成本認列於銷貨成本之金額為 C60,252 (2009 年：C29,545)。

2p36(f)(g) 本集團迴轉先前於 2010 年 7 月認列之跌價損失計 C603，並以其原始成本出售予澳洲一獨立之零售商。其迴轉金額已認列於損益表之銷貨成本項下。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0	2009
IFRS7p8(a), 31, 34(c)	上市證券－持有供交易：		
	－權益證券－英國	5,850	3,560
	－權益證券－歐洲	4,250	3,540
	－權益證券－美國	1,720	872
		11,820	7,972

7p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於現金流量表之「營業活動」中，作為部分營運資金之變動(附註 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認列為「其他(損失)/利益－淨額」(附註 26)。

IFRS7p27 所有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是依此等證券在活絡市場當時之買方報價決定。

1. 製成品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餘額須單獨揭露(如適用)。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5.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10	2009
銀行及庫存現金	8,398	28,648
短期銀行存款	9,530	5,414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包括銀行透支)	17,928	34,062

7p45 現金流量表所指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下列項目：

	2010	2009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928	34,062
7p8 銀行透支 (附註 22)	(2,650)	(6,464)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78	27,598

1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IFRS5p41(a)(b) 本集團管理階層和股東於 2010 年 9 月 23 日核准出售英國 Company Shoes Limited 後，與
(d) Company Shoes Limited (屬批發部門之一部分) 相關之資產和負債已轉列為待出售。該項交易預
期於 2011 年 5 月完成。

	2010	2009
IFRS5p33(c) 營業現金流量 ¹	300	190
IFRS5p33(c) 投資現金流量 ¹	(103)	(20)
IFRS5p33(c) 籌資現金流量 ¹	(295)	(66)
總現金流量	(98)	104

IFRS5p38 (a)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2010	20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3	—
無形資產	1,100	—
存貨	442	—
其他流動資產	228	—
合計	3,333	—

1. 在這個方法下，個體編製現金流量表猶如沒有發生停業，並在附註中作出所需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第 33 段之揭露。在現金流量表上單獨列示該三個分類並將該等分類在現金流量表附註或該表上按細項逐項劃分也是可以接受的。將停業單位之所有現金流量在投資或營業活動中作為單一項目列報是不可以接受的。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5p38	(b)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2010	200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4	—
	其他流動負債	20	—
	負債準備	96	—
	總計	220	—
IFRS5p38	(c) 與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有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		
		2010	2009
	外幣交易換算調整 ¹	—	—
	總計	—	—
IFRS5p33(b)	停業單位經營結果，以及資產或待處分群組重新衡量認列結果之分析如下 ² ：		
		2010	2009
	收入	1,200	1,150
	費用	(960)	(95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240	200
12p81(h)(ii)	所得稅	(96)	(80)
	停業單位稅後淨利	144	120
	重新衡量待處分群組資產而認列之稅前利益 / (損失)	(73)	—
12p81(h)(ii)	所得稅	29	—
	重新衡量待處分群組資產而認列之稅後利益 / (損失)	(44)	—
	停業單位之年度淨利	100	120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規定，與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 相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必須單獨列示。此處沒有與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有關認列於權益中之項目，所列示之單行項目僅作為說明用途。
2. 亦可以在主要財務報表上揭露。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7. 股本及溢價

1p79	股數 (千股)	普通股	股份溢價	總計	
	2009 年 1 月 1 日	20,000	20,000	10,424	30,424
	員工認股權計畫：				
1p106, (d)(iii)	— 發行股份所得款	1,000	1,000	70	1,070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1,000	21,000	10,494	31,494
	員工認股權計畫：				
1p106, (d)(iii)	— 發行股份所得款	750	750	200	950
IFRS3p67(d)(ii)	併購子公司(附註 39)	3,550	3,550	6,450	10,000
1p79(a)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5,300	25,300	17,144	42,444

1p79(a) 本公司於 2010 年 4 月 18 日在 EuroMoney 證券交易所購回其股份 875,000 股。購回股份扣除其所得稅影響數後所支付之價款總計為 C2,564，並已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保留盈餘¹之減項(附註 19)。此部分股票係為「庫藏股」。本公司可於以後年度將其再發行於市場上²。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數，其股款已全數付清。

本集團於 2010 年 3 月 1 日向 ABC 集團股東發行 3,550,000 股份(占已發行普通股本總額之 14.0%)，作為購買其普通股 70% 股份之對價。所發行之普通股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所發行股份之公允價值為 C10.05 百萬(每股 C2.83)。相關交易成本 C50 已於認定價款中扣除。

本公司於 2010 年 1 月 15 日重新發行 500,000 股庫藏股，其總對價為 C1,500。

18. 股份基礎給付

IFRS2p45(a) 本公司認股權係給予董事及特定員工，其執行價格為給予日當天股份市價減 15%，認股權之既得條件為員工必須繼續服務滿三年(既得期間)，且自給予日起滿三年認股權才可行使，惟條件為本集團在通貨膨脹期間達到其每股盈餘的成長目標加 4%。認股權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五年。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認股權。

1. 庫藏股之認列係依據當地公司法或實務處理，庫藏股可獨立揭露於財務狀況表或認列為保留盈餘或特別準備項目之減項。
2.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可將庫藏股再出售。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未行使之認股權及其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如下：

	2010		2009	
	每單位平均執行價格 (C)	認股權股數 (千股)	每單位平均執行價格 (C)	認股權股數 (千股)
IFRS2p45(b)(i) 1月1日	1.73	4,744	1.29	4,150
IFRS2p45(b)(ii) 已給與	2.95	964	2.38	1,827
IFRS2p45(b)(iii) 已喪失	—	—	2.00	(200)
IFRS2p45(b)(iv) 已執行	1.28	(750)	1.08	(1,000)
IFRS2p2(b)(v) 已逾期失效	2.30	(125)	0.80	(33)
IFRS2p2(b)(vi) 12月31日	2.03	4,833	1.73	4,744

IFRS2p45(b)(vii) 期末未行使之認股權 4,833,000 股 (2009 年：4,744,000)，其中 400,000 股 (2009 年：600,000) 為可行使股數。在 2010 年所行使之認股權，本公司按加權平均執行價格每股 C1.28 (2009 年：每股 C1.08) 發行 750,000 股份 (2009 年：1,000,000 股份)。在行使時相關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 C2.85 (2009 年：C2.65)。相關之交易成本共計 C10 (2009 年：C10)，已於所收取之價款中扣除。

IFRS2p45(d) 期末未行使認股權之到期日及執行價格明細如下：

到期日 - 7月1日	每股執行價格 (C)	認股權股數 (千股)	
		2010	2009
2010	1.10	—	500
2011	1.20	800	900
2012	1.35	1,075	1,250
2013	2.00	217	267
2014	2.38	1,777	1,827
2015	2.95	964	—
		4,833	4,744

IFRS2p46
IFRS2p47(a) 本集團以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評估給與日認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 C0.86 (2009 年：C0.66)。重要參數包括給予日之加權平均股價 C3.47 (2009 年：C2.80)、上表所列之執行價格、預期價格波動率 30% (2009 年：27%)、股利率 4.3% (2009 年：3.5%)、預期存續期間為 3 年 (2009 年：3 年) 及無風險利率為 5% (2009 年：4%)。預期價格波動率係以每股複合收益率之標準差衡量，並依過去三年每日股價之統計分析為基礎計算而得。當期給與董事及員工認股權於損益表認列之相關費用請詳附註 30 說明。

33p71(e)
10p21, 22(f) 本公司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給與董事及員工 1,200,000 股之認股權，其每股執行價格 C3.13 為給與日當天股份市價減 15% (每股市價：C3.68) (到期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 保留盈餘

1p106(d)	2009 年 1 月 1 日	48,470
	本期損益	15,512
1p106(d)	支付 2008 年度股利	(15,736)
IFRS2p50	員工服務價值 ¹	822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87
12p68C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20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稅後淨額	(494)
	2009 年 12 月 31 日	48,681
1p106(d)	2010 年 1 月 1 日	48,681
	本期損益	30,617
1p106(d)	支付 2009 年度股利	(10,102)
IFRS2p50	員工服務價值 ¹	690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100
12p68C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30
1p106(d)	購買庫藏股 ²	(2,564)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稅後淨額	—
12p81 (a),(b)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³	(1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67,442

1. 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性質之貸方項目係依據當地公司法規定及實務認列，除認列於特定準備外，尚可認列於保留盈餘或股本科目。
2. 庫藏股係依當地公司法規定及實務認列，除認列於保留盈餘之減項外，尚可單獨揭露於財務狀況表或認列於特定準備科目。
3. 僅供說明用途，稅率改變假設在 2010 年已發生。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 其他準備

	可轉換 債券	土地及建築 物重估價 ¹	避險 準備	備供出 售投資	外幣 換算	總計
2009 年 1 月 1 日	—	1,152	65	1,320	3,827	6,364
16p39, IFRS7p20(a)(ii) 重估價—總額 (附註 6, 10)	—	1,133	—	275	—	1,408
重估價轉出—總額	—	—	—	(152)	—	(152)
12p61A, 81(ab) 重估價—稅項 (附註 32)	—	(374)	—	(61)	—	(435)
28p39 重估價—關聯企業 (附註 8)	—	—	—	(14)	—	(14)
16p41 折舊轉出—總額	—	(130)	—	—	—	(130)
16p41 折舊轉出—稅項	—	43	—	—	—	43
1p96(b) 現金流量避險：						
IFRS7p23(c) — 公允價值利益	—	—	300	—	—	300
12p61A, 81(a) — 公允價值利益之稅項 (附註 32)	—	—	(101)	—	—	(101)
IFRS7p23(d) — 轉入銷售	—	—	(236)	—	—	(236)
12p61A, 81(ab) — 轉入銷售之稅項 (附註 32)	—	—	79	—	—	79
IFRS7p23(e) — 轉入存貨	—	—	(67)	—	—	(67)
12p61A, 81(ab) — 轉入存貨之稅項 (附註 32)	—	—	22	—	—	22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附註 11)	—	—	—	—	40	40
1p106(d) 外幣換算差異數：						
21p52(b) — 集團	—	(50)	—	—	(171)	(221)
28p39 — 關聯企業	—	—	—	—	105	105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1,774	62	1,368	3,801	7,005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 p77(f) 規定，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準備之變動及其將該餘額分配予股東之限制情形應予以揭露。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6p39	重估價－總額 (附註 10)	—	—	—	690	—	690
IFRS7p20(a)(ii)	重估價轉出－總額	—	—	—	(130)	—	(130)
12p61A, 81A(ab)	重估價－稅項 (附註 32)	—	—	—	(198)	—	(198)
28p39	重估價－關聯企業 (附註 8)	—	—	—	(12)	—	(12)
16p41	折舊轉出－總額	—	(149)	—	—	—	(149)
16p41	折舊轉出－稅項	—	49	—	—	—	49
1p96(b)	現金流量避險：						
IFRS7p23(c)	－公允價值利益	—	—	368	—	—	368
12p61A, 81(ab)	－公允價值利益之稅項 (附註 32)	—	—	(123)	—	—	(123)
IFRS7p23(d)	－轉入銷售	—	—	(120)	—	—	(120)
12p61A, 81(ab)	－轉入銷售之稅項 (附註 32)	—	—	40	—	—	40
IFRS7p23(e)	－轉入存貨	—	—	(151)	—	—	(151)
12p61A, 81(ab)	－轉入存貨之稅項 (附註 32)	—	—	50	—	—	50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附註 11)	—	—	—	—	(45)	(45)
1p106(d)	外幣換算差異數：						
21p52(b)	－集團	—	15	—	—	2,051	2,066
28p39	－關聯企業	—	—	—	—	(74)	(74)
	可轉換債券－權益部分 (附註 22)	7,761	—	—	—	—	7,761
12p61, 81(a)	可轉換債券權益部分之稅項 (附註 32)	(2,328)	—	—	—	—	(2,328)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433	1,689	126	1,718	5,733	14,699

註：可轉換債券之課稅基礎，假設未拆分為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若將其拆分後，因其課稅基礎不同，將會影響遞延所得稅認列狀況。

2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010	2009
1p77	應付帳款	8,983	9,495
24p17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 40)	2,202	1,195
	社會保障及其他稅項	2,002	960
	其他負債－或有對價 (附註 39)	2,000	—
	應計費用	1,483	828
		16,670	12,478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2. 借款

	2010	2009
非流動		
銀行借款	32,193	40,244
可轉換債券	42,822	—
債券及其他借款	3,300	18,092
可贖回特別股	30,000	30,000
融資租賃負債	6,806	8,010
	115,121	96,346
流動		
銀行透支(附註 15)	2,650	6,464
抵押借款	1,014	—
銀行借款	3,368	4,598
債券及其他借款	2,492	4,608
融資租賃負債	2,192	2,588
	11,716	18,258
總借款	126,837	114,604

(a) 銀行借款

IFRS7p31 銀行借款期間至 2015 年，平均票面年利率為 7.5% (2009 年：7.4%)。

IFRS7p14 借款總額包括擔保債務(銀行借款及抵押借款) C37,680 (2009 年：C51,306)。銀行借款抵押標的為集團之土地及建築物(附註 6)，抵押借款之抵押標的物為應收帳款(附註 12)。

IFRS7p31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本集團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借款及重定利率日之資訊如下：

	2010	2009
6 個月或以下	10,496	16,748
6 – 12 個月	36,713	29,100
1 – 5 年	47,722	38,555
5 年以上	31,906	30,201
	126,837	114,604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25 非流動借款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2010	2009	2010	2009
銀行借款	32,193	40,244	32,590	39,960
可贖回特別股	30,000	30,000	28,450	28,850
債券及其他借款	3,300	18,092	3,240	17,730
可轉換債券	42,822	—	42,752	—
融資租賃負債	6,806	8,010	6,205	7,990
	115,121	96,346	113,237	94,530

IFRS7p29(a)
IFRS7p25 流動借款折現影響並不重大，故其帳面金額等於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係依據現金流量按借款利率 7.5% (2009 年：7.2%) 折現計算。

IFRS7p31, 34(c) 本集團借款之帳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價：

	2010	2009
英鎊	80,100	80,200
歐元	28,353	16,142
美金	17,998	17,898
其他貨幣	386	364
	126,837	114,604

DV 7p50(a)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2010	2009
浮動利率：		
— 一年內到期	6,150	4,100
— 一年以上到期	14,000	8,400
固定利率：		
— 一年內到期	18,750	12,500
	38,900	25,000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 2011 年內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集團籌備拓展歐洲業務所需。

(b) 可轉換債券

IFRS7p17,
1p79(b) 本公司於 2010 年 1 月 2 日發行 500,000 單位，利率 5.0%，票面價值 C50 百萬¹ 之可轉換債券。自發行日起五年到期，持有人於到期時可取回名目本金 C50 百萬或以 C500 價格轉換本公司股票 33 股。負債及權益轉換組成部分之價值於債券發行時決定。

1. 此金額非為千元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2p28, 31
1p79(b) 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已包括在非流動借款中，係依據約當之不可轉換債券市場利率計算。剩餘價值即代表權益轉換組成部分之價值，以扣除所得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其他準備(附註 20)。

可轉換債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之相關計算如下：

	2010	2009
2010 年 1 月 2 日發行之可轉換債券票面價值	50,000	—
12AppxBEx4 權益組成部分(附註 20)	(7,761)	—
2010 年 1 月 2 日原始認列時之負債組成部分	42,239	—
利息費用(附註 31)	3,083	—
已付利息	(2,500)	—
20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2,822	—

IFRS7p27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可轉換債券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為 C42,617。公允價值係依據現金流量按借款利率 7.5% 折現計算。

(c) 可贖回特別股

32p15, 32p18(a) 本集團於 2009 年 1 月 4 日發行每股面額 C1 之累積可贖回特別股 30,000,000 股。此等股份將於 2014 年 1 月 4 日按票面價值強制性贖回，並支付每年 6.5% 股利。

10p21 本集團因拓展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在美國於 2010 年 2 月 1 日發行利率 6.5% 之美元債券計 C6,777。該等債券須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償還。

(d) 融資租賃負債

由於在違約情況下，租賃資產之所有權將轉予出租人，故租賃負債係屬被有效擔保的。

	2010	2009
17p31(b)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給付：		
不超過 1 年	2,749	3,20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292	7,160
超過 5 年	2,063	2,891
	11,104	13,254
融資租賃之未來財務費用	(2,106)	(2,656)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8,998	10,598

17p31(b)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如下：

	2010	2009
不超過 1 年	2,192	2,58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900	5,287
超過 5 年	1,906	2,723
	8,998	10,598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2010	2009
1p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 12 個月回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2,873)	(3,257)
— 在 12 個月內回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647)	(64)
	(3,520)	(3,3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 12 個月回收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0,743	8,016
— 在 12 個月內回收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627	1,037
	12,370	9,0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額)	8,850	5,73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項目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5,732	3,047
兌換差額	(1,753)	(154)
收購子公司 (附註 39)	1,953	—
損益表影響數 (附註 32)	379	2,63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有關的稅項支付 / (抵減) (附註 32)	241	224
直接計入權益之稅項支付 / (抵減) (附註 20)	2,298	(20)
12 月 31 日	8,850	5,732

12p81(g)(i)(ii) 2010 及 2009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變動 (未考量依公報規定得互抵之情況) 如下：

	稅上加速	公允價值	可轉換		
	折舊	利益	債券	其他	總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09 年 1 月 1 日	6,058	272	—	284	6,614
12p81(g)(ii) 借記 / (貸記) 損益表	1,786	—	—	799	2,585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435	—	—	435
12p81(a) 直接借記權益	—	—	—	—	—
兌換差額	241	100	—	—	341
12p81(g)(i) 2009 年 12 月 31 日	8,085	807	—	1,083	9,975
12p81(g)(ii) 借記 / (貸記) 損益表	425	—	(193)	138	370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231	—	—	231
12p81(a) 直接借記 / (貸記) 權益	—	—	2,328	—	2,328
收購子公司	553	1,375	—	275	2,203
兌換差額	(571)	(263)	—	(123)	(957)
12p81(g)(i)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492	2,150	2,135	1,373	14,150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福利 義務	準備	減損損失	課稅 損失	其他	總計
	2009 年 1 月 1 日	(428)	(962)	(732)	(1,072)	(373)	(3,567)
12p81(g)(ii)	借記 / (貸記) 損益表	—	181	—	—	(131)	50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211)	—	—	—	—	(211)
12p81(a)	直接借記 / (貸記) 權益	—	—	—	—	(20)	(20)
	兌換差額	—	(35)	—	(460)	—	(495)
12p81(g)(i)	2009 年 12 月 31 日	(639)	(816)	(732)	(1,532)	(524)	(4,243)
	借記 / (貸記) 損益表	—	(538)	(322)	1,000	(131)	9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10	—	—	—	—	10
12p81(a)	直接借記 / (貸記) 權益	—	—	—	—	(30)	(30)
	收購子公司 (附註 39)	(250)	—	—	—	—	(250)
	兌換差額	—	(125)	(85)	(350)	(236)	(796)
12p81(g)(i)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79)	(1,479)	(1,139)	(882)	(921)	(5,300)

12p81(e) 可抵扣課稅損失係就相關之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透過未來課稅所得而實現的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未就 C1,000 (2009 年：C5,294) 可遞轉後期抵銷未來課稅收益之累積損失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C333 (2009 年：C1,588)。於 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別到期之尚未抵減損失為 C900 (2009 年：C5,294) 及 C100 (2009 年：零)。

12p81(f)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未匯回盈餘須予支付之代扣所得稅及其他稅項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C3,141 (2009 年：C2,016)。此等未匯回盈餘將會長期地再作投資。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匯回盈餘合計共 C30,671 (2009 年：C23,294)。

24. 退休福利義務

	2010	2009	
資產負債表義務：			
退休金福利 (a)	3,225	1,532	
退職後醫療福利 (b)	1,410	701	
負債	4,635	2,233	
損益表費用 (附註 30a)：			
退休金福利	755	488	
退職後醫療福利	149	107	
	904	595	
19p120A(h)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內之精算損失	—	705
19p120A(i)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內之累積精算損失	908	203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a) 退休金福利

DV 本集團分別於英國及美國運作以員工退休可領酬勞及服務年資為基礎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大部分計畫皆成立外部基金。退休基金資產全數交付信託、成立基金會或類似組織，依據各國當地規定及慣例管理，其與本集團之關係，本質如同受託基金管理人(或類似性質)。

19p120A(d)(f)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已提撥義務現值	6,155	2,9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991)	(2,797)
短絀	164	146
未提撥義務現值	3,206	1,54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45)	(163)
負債	3,225	1,532

19p120A(c) 確定福利義務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4,492	3,479
當期服務成本	751	498
利息成本	431	214
員工之提撥金	55	30
精算損失 / (利益)	(15)	706
兌換差額	(61)	(330)
前期服務成本	18	16
支付之福利	(66)	(121)
企業合併承擔之負債(附註 39)	3,691	—
縮減	65	—
清償	—	—
12 月 31 日	9,361	4,492

19p120A(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2,797	2,26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10	240
精算(損失)/利益	(15)	1
兌換差額	25	(22)
僱主之提撥金	908	411
員工之提撥金	55	30
支付之福利	(66)	(127)
企業合併取得之資產(附註 39)	1,777	—
清償	—	—
12 月 31 日	5,991	2,797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p120A(g) 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當期服務成本	751	498
利息成本	431	21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10)	(240)
前期服務成本	18	16
縮減損失	65	—
總額，列入員工成本內(附註 30 ¹)	755	488

19p120A(g) 在總費用中，C516 (2009 年：C319) 及 C239 (2009 年：C169) 分別列入「銷貨成本」和「管理費用」內。

19p120A(m)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 C495 (2009 年：C419)。

19p120A(n) 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0		2009	
	英國	美國	英國	美國
折現率	6.0%	6.1%	5.5%	5.6%
通貨膨脹率	3.6%	3.0%	3.3%	2.7%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8.5%	8.3%	8.7%	8.7%
未來薪資增加	5.0%	4.5%	4.5%	4.0%
未來退休金增加	3.6%	2.8%	3.1%	2.7%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依據各國已公佈的統計數字和經驗決定之精算建議。大部分重要國家的死亡率假設是根據以下的退休後死亡表計算：(i) 英國：PNMA 00 和 PNFA 00，依中間群體調整，其比例係由最低年改善率 1% 和目前男性退休者的比例因子 110%，目前女性退休者的比例因子 125%，以及未來男性及女性退休者的比例因子 105% 組合而成；(ii) 美國：RP2000，其預測期間為 10 – 15 年。

於 65 歲退休的退休者之平均預期壽命年數如下：

	2010		2009	
	英國	美國	英國	美國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退休：				
— 男性	22	20	22	20
— 女性	25	24	25	24
於報導期間結束後 20 年退休：				
— 男性	24	23	24	23
— 女性	27	26	27	26

1. 縮減之利益或損失原則是剩餘(短絀)之變動加相關未認列精算利益及損失和歸屬於報導雇主之前期服務成本。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DV 在加權主要假設因素之改變下對於整體退休金負債之敏感度資訊：

	假設變動	對整體負債之影響
折現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7.2%
通貨膨脹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5.1%
薪資增加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3.3%
死亡率	增加 1 年	增加 5.2%

19p122(b) (b) 退職後醫療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退職後醫療福利計畫，主要在美國施行。其會計方法、假設和評價的頻率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類似。這些計畫大部分是沒有交給基金信託處理的。

19p120A(n) 除了以上所述的假設外，主要精算假設為醫療成本之長期年增率 8.0%。(2009 年：7.6%)。

19p120A(d),(f)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已提撥義務現值	705	3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0)	(302)
短絀	85	38
未提撥義務現值	1,325	663
負債	1,410	701

19p120A(e) 確定福利義務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1,003	708
當期服務成本	153	107
利息成本	49	25
員工之提撥金 ¹	—	—
精算損失 / (利益)	(2)	204
兌換差額	25	(41)
支付之福利 ²	—	—
前期服務成本 ¹	—	—
企業合併取得之負債(附註 39)	802	—
縮減 ¹	—	—
清償 ¹	—	—
12 月 31 日	2,030	1,003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規定必須揭露計畫資產之期初及期末餘額之調節項目包括員工之提撥金、支付之福利及清償。本財務報表中，並無與退職後醫療福利計畫相關之計畫資產的變動資訊，但仍列出該等項目以作說明之用。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規定必須揭露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期初及期末餘額之調節項目包括員工之提撥金、支付之福利、前期服務成本、清償和縮減。本財務報表中，並無與退職後醫療福利計畫相關之確定福利義務的變動資訊，但仍列出該等項目以作說明之用。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p120A(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302	20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	25
精算利益 / (損失)	(2)	(1)
兌換差額	5	(2)
僱主之提撥金	185	73
員工之提撥金	—	—
支付之福利	—	—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 (附註 39)	77	—
清償	—	—
12 月 31 日	620	302

19p120A(g) 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當期服務成本	153	107
利息成本	49	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	(25)
總額，列入員工成本內 (附註 30)	149	107

19p120A(g) 在總費用中，C102 (2009 年：C71) 及 C47 (2009 年：C36) 分別列入「銷貨成本」和「管理費用」內。

19p120A(m)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 C51 (2009 年：C24)。

19p120A(o) 假定之醫療成本趨勢比率若變動 1%，其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對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總額之影響	24	(20)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366	(313)

(c)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及醫療)

19p120A(j) 計畫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2010		2009	
權益工具	3,256	49%	1,224	40%
債務工具	1,524	23%	571	18%
不動產	1,047	16%	943	30%
其他	784	12%	361	12%
	6,611	100%	3,099	100%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DV 本集團有適當地分散投資風險，因此若單一標的投資失敗，不會對整體資產造成重大影響。大部分資產投資在權益證券，而本集團也會投資不動產、債券、避險基金及現金。本集團相信權益證券能長期在可接受的風險下提供最佳的報酬。大部分權益證券是國際藍籌股的全球多樣性投資組合，其中投資在英國及歐洲約占總投資比例之 60%，美國占 30%，其餘則投資在新興市場。

19p120A(k) 退休金計畫資產包括本公司之普通股，公允價值為 C136 (2009 年：C126)，以及本集團所持有之建築物，其公允價值為 C612 (2009 年：C609)。

19p120A(l)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係考量目前投資政策下其資產之預期可得報酬而決定。固定利息投資之預期報酬率是根據財務報導結束日時之總贖回收益率決定。證券和不動產投資之預期報酬反映了在各個市場中長期之實質報酬。

19p120A(q) 2011 年度預期支付予計畫之提撥金為 C1,150。

DV 本集團已決定將會在未來九年內彌補短絀。基金提撥水準會每年檢視是否適當，目前定期提撥率在英國是納入退休金計算薪資之 14%，美國為 12%。下一次每三年一次之評估會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集團認為最近一次評估日設定之相關提撥率，將足以於預定期間內彌補短絀，而根據服務成本計算之定期提撥數將不會大幅增加。

DV 預計單位福利法之另外一種評價方法為全數收購評價法。此方法假設退職後福利義務將會全數透過移轉給適當的保險人而結清。本集團估計在財務報導結束日所要清償之退職後福利義務之金額為 C15,500。

19p120A(p)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391	5,495	4,187	3,937	3,8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11	3,099	2,471	2,222	2,102
計畫短絀	4,780	2,396	1,716	1,715	1,72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25)	125	55	18	32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7)	(0)	(197)	(50)	(1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5. 其他負債準備

1p78(d)		環境 復原	重組	法律 索償	利潤分享 和紅利	企業合併 所產生之 或有負債	總計
37p84(a)	2010 年 1 月 1 日	842	—	828	1,000	—	2,670
	借記 / (貸記) 損益表：						
37p84(b)	— 新增之負債準備 / 收購 ABC 集團公允價值調整	316	1,986	2,405	500	1,000	6,207
37p84(d)	— 未使用金額之迴轉	(15)	—	(15)	(10)	—	(40)
37p84(e)	— 折現攤銷	40	—	—	—	4	44
37p84(c)	當期使用	(233)	(886)	(3,059)	(990)	—	(5,168)
	兌換差額	(7)	—	(68)	—	—	(75)
IFRS5p38	轉列至處分群組 / 分類為待 出售	(96)	—	—	—	—	(96)
37p84(a)	2010 年 12 月 31 日	847	1,100	91	500	1,004	3,542
	總負債準備分析：						
					2010	2009	
1p69	非流動 (環境復原)				1,320	274	
1p69	流動				2,222	2,396	
					3,542	2,670	

(a) 環境復原

37p85(a)-(c) 本集團在皮革加工時採用多種化學品，故依復原製造場所將會產生的成本之現值認為負債準備。預期在 2011 年將使用此負債準備金額為 C531，而在 2012 年將使用 C320。預計將產生的總成本為 C880 (2009 年：C760)。

DV 負債準備轉列至待出售之處分群組計 C96，該負債準備是有關於 Shoes Limited (批發部門之一部分) 環境復原成本，關於待出售之處分群組的更詳細資訊，請詳附註 16。

(b) 重組

37p85(a)-(c) Step-land (子公司) 之製造營運產能降低，將減少兩個工廠共計 155 個工作機會。本集團已與當地工會代表達成協議，該協議中敘明所受影響之員工人數與集團所提供之自願資遣方案，以及在財務報表年度結束前應支付給參與自願資遣方案之員工之金額。估計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重整成本為 C799 (附註 30)。其他可歸屬於重整之直接成本包括終止租賃契約為 C1,187。這些成本已於 2010 年全數提列入帳。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所認列之負債準備金額為 C1,100，預計將於 2011 年上半年全部支付。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6p130 因為重組的原因，商譽減損損失金額為 C4,650 (附註 7)，認列在與 Step-land 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內。

(c) 法律索償

37p85(a)-(c) 此金額係指因批發部門客戶提出法律索償所提列之負債準備。此負債準備所認列之損益帳列「管理費用」。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預計將於 2011 年上半年內使用。董事在聽取適當法律意見後，認為此等法律索償之結果將不會帶來任何重大損失超過其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所認列之負債準備金額。

(d) 利潤分享和紅利

19p8(c), 10
37p85(a), DV 就利潤分享和紅利所作出之負債準備，預計於財務報表完成後三個月內支付。

(e) 或有負債

公司因取得 ABC Group 股權而認列之或有負債金額計 C1,000，此負債係因 ABC Group 為被告而對此未決訴訟案估計其影響。ABC Group 的客戶聲稱公司提供瑕疵產品給顧客，預期法院將於 2012 年底前對此案件作成判決。若此判決結果不利於本集團，則公司需支付所有未來應付款項之未折現金額，估計在 C500 到 C1,500 之間。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所認列之金額，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改變 (除折現攤銷 C4)，因為此訴訟之可能結果並無改變。

關於上述所提及之訴訟案件，由於原 ABC Group 股東同意賠償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相關損失。可能需支付之費用除非最終結果確定，該賠償將不會認列於帳上，並於收到時調整商譽。

26. 其他 (損失) / 利益 - 淨額

	2010	2009
IFRS7p20(a)(i)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 14) :		
— 公允價值損失	(508)	(238)
— 公允價值利益	593	—
IFRS7p20(a)(i) 遠期外匯合約 :		
— 持有供交易	86	88
21p52(a) — 淨兌換損失 / (利益) (附註 33)	(277)	200
IFRS7p24(a) 無效之公允價值避險 (附註 11)	(1)	(1)
IFRS7p24(b) 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 (附註 11)	17	14
	(90)	63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7. 其他收益

	2010	2009
購買 ABC 集團時再衡量現有權益之利益 (附註 39)	850	—
18p35(b)(v)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利收益	1,100	883
18p35(b)(v)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利收益	800	310
投資收益	2,750	1,193
保險償付	—	66
	2,750	1,259

保險償付係指保險所得款超過損毀貨品帳面金額之數額。

28. 土地徵收損失

在 2010 年期間，本集團在英國所持有之未開發土地，因為毗鄰本集團生產設施之一條公路進行擴展工程而被徵收，用以拓寬連結至集團製造工廠之高速公路。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此徵收相關之損失為 C1,117 (2009 年：零)。

29.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2010	2009
1p104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6,950	(2,300)
1p104 耗用之原料及消耗品	53,302	31,845
1p104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 30)	40,082	15,492
1p104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附註 6 及 7)	23,204	10,227
1p104 運輸費用	8,584	6,236
1p104 廣告費用	12,759	6,662
1p104 營業租賃租金 (附註 6)	10,604	8,500
1p104 其他費用	2,799	1,659
銷貨成本、配銷成本和管理費用總額	158,284	78,321

30. 員工福利費用

	2010	2009
19p142 工資及薪資，包括重組成本 C799 (2009 年：零) (附註 25) 及其他離職福利 C1,600 (2009 年：零)	28,363	10,041
社會安全成本	9,369	3,802
IFRS2p51(a) 給予董事和員工之認股權 (附註 18 及 19)	690	822
19p46 退休金成本—確定提撥計畫	756	232
19p120A(g) 退休金成本—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 24)	755	488
19p120A(g) 其他退職後福利 (附註 24)	149	107
	40,082	15,49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p81(c) 本集團稅前利潤之所得稅，與採用合併企業利潤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所產生之理論金額差額如下：

	2010	2009
稅前利潤	47,676	24,918
在各有關國家之利潤按適用之當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453	7,475
所得稅影響：		
－ 關聯企業營運結果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	57	(44)
－ 免稅收益	(1,072)	(212)
－ 報稅不可減除之費用	1,540	1,104
－ 使用以前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450)	—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30	347
重新衡量遞延所得稅 — Euravian 稅率之改變	(9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0	—
所得稅支出	14,611	8,670

12p81(d) 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為 33% (2009 年：30%)。稅率上升係因本集團子公司在有關國家之獲利能力改變，及部分被 Euravian 稅率降低之影響抵銷所致 (見下文)。

12p81(d) 當年度由於 Euravian 之公司稅率由 30% 降低至 28% (於 2010 年 6 月 26 日已實質性立法，並將於 2011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該相關之遞延所得稅餘額業已重新衡量。預計將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迴轉之遞延所得稅，業已依 Euravian 於該期間將適用之有效稅率 (28.5%) 衡量¹。

1p125
10p21 Euravian 稅率將進一步降低，業已公布。此等改變 (預期將於每年單獨立法) 預期於 2014 年 4 月 1 日前將稅率每年降低 1% 直至 24%。此等變動在資產負債表日仍未實質性立法，因此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認列²。

1. 若建議中之改變影響重大，應揭露此改變之影響可作為報導期間後事項揭露，或對資產和負債帳面金額之未來重大調整揭露。
2. 揭露有關 Euravian 稅率改變之表達係為了釋例之目的。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p81(ab) 與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有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2010			2009		
	稅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	稅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
公允價值利益：						
1p90	—	—	—	1,133	(374)	759
1p90	560	(198)	362	123	(61)	62
1p90	(12)	—	(12)	(14)	—	(14)
1p90	—	—	—	(705)	211	(494)
1p90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¹					
	—	(10)	(10)	—	—	—
1p90	97	(33)	64	(3)	—	(3)
1p90	(45)	—	(45)	40	—	40
1p90	2,244	—	2,244	(156)	—	(156)
IFRS3p59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公允價值增加數(附註 39)					
	850	—	850	—	—	—
	3,694	(241)	3,453	418	(224)	194
	其他綜合損益					
	當期所得稅 ²			—		
	遞延所得稅(附註 23)			(224)		
				(224)		

12p81(a) 當年度直接(借記)/貸記權益之所得稅如下：

	2010	2009
當期所得稅 ³ ：		
認股權方案	—	—
遞延所得稅：		
認股權方案	30	20
可轉換債券 — 權益組成部分 ⁴ (附註 20)	(2,328)	—
	(2,298)	20

此外，遞延所得稅 C49 (2009 年：C43) 由其他準備(附註 20)轉列保留盈餘(附註 19)。此表達了建築物之實際折舊與依建築物之歷史成本為基礎計算之約當折舊間之差額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1. 列示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影響，係為了釋例之目的。英國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結束將需要考量在法國稅率自 28% 減少至 27% 之影響。
2. 在本財務報表中，並無與其他綜合損益有關之當期所得稅項目，列出此項目係作為說明用途。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規定除遞延所得稅外，尚須揭露借記/貸記權益之當期所得稅。本財務報表中，權益中並無當期所得稅項目，但仍列出該等項目以作說明之用。
4. 假設可轉換債券之課稅基礎並未於債務和權益要素間分割。若課稅基礎被分割，將影響遞延所得稅狀況。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3. 兌換利益 / (損失) 淨額

21p52(a) (借記) / 貸記於損益表之兌換差額包括下列項目：

	2010	2009
其他 (損失) / 利益 - 淨額 (附註 26)	(277)	200
淨財務成本 (附註 31)	2,594	996
	2,317	1,196

34. 每股盈餘

(a) 基本

基本每股盈餘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利益，除以當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不包括本公司買回並持有作為庫藏股 (附註 17) 之普通股。

	2010	2009
33p70(a)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利	30,617	15,51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停業單位淨利	100	120
	30,717	15,632
33p70(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23,454	20,500

(b) 稀釋

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可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被轉換而調整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以計算之。本公司有兩類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可轉換債務及股份選擇權。可轉換債務假設被轉換為普通股，而淨利經調整以銷除利息費用減所得稅之影響。至於股份選擇權，根據流通在外之股份選擇權所附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按公允價值 (按本公司股份之年度平均市價決定) 決定可購入之股份金額。按以上方式計算之股份數，與假設股份選擇權行使而應發行之股份數作比較。

	2010	2009
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0,617	15,512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 (稅後)	2,158	—
33p70(a) 用以決定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32,775	15,51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停業單位淨利	100	120
	32,825	15,63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23,454	20,500
調整：		
— 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 (千股)	3,030	—
— 股份選擇權 (千股)	1,213	1,329
33p70(b)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27,697	21,829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5. 每股股利

1p107
1p137(a),
10p12 在 2010 年及 2009 年內支付之股利分別為 C10,102 (每股 C0.48) 及 C15,736 (每股 C0.78)。於 2011 年 4 月 30 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上，將建議對於年度結束日為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股利為每普通股 C0.51，股利總計為 C12,945。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股利。

36.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10	2009
7p18(b), 20		
稅前淨利，包括停業單位	47,916	25,118
調整項目：		
－ 折舊 (附註 6)	17,754	9,662
－ 攤銷 (附註 7)	800	565
－ 商譽減損損失 (附註 7)	4,65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損失 (見下文)	(17)	8
－ 股份基礎給付及退休福利義務之增加	509	1,470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益 (附註 26)	(86)	(8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利益) / 損失 (附註 26)	(85)	23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利收入 (附註 27)	(1,100)	(8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利收入 (附註 27)	(800)	(310)
－ 財務成本 — 淨額 (附註 31)	6,443	10,588
－ 關聯企業損失 / (利益) 份額 (附註 8)	174	(145)
－ 營業活動之兌換損失 / (利益) (附註 33)	(277)	(200)
既有投資之重衡量利益 (附註 39)	(850)	—
營運資金變動 (不包括收購及合併報表兌換差額之影響)：		
－ 存貨	(6,077)	(966)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339)	(2,96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7)	(858)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7,634)	543
營運產生之現金	56,234	41,77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在現金流量表內，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包括：

	2010	2009
淨帳面金額 (附註 6)	6,337	2,9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 / (損失)	17	(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6,354	2,979

非現金交易

7p43 主要之非現金交易為發行股份作為附註 39 所述收購之對價。

37. 或有事項

37p86 本集團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法律索賠之或有負債。

除了已提列之負債準備者外 (附註 25)，並不預期或有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對於在 2010 年 3 月 1 日之 ABC 集團併購案 (附註 39)，若所收購之營業在 2010 年之營業收入超過 C7,500，則須按 ABC 集團利潤之 5% 以現金支付作為額外對價，惟最高為未折現金額 C2,500。於收購日已提列之負債準備金額及後續變動詳情見附註 39。

38.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2010	2009
16p74(c)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3	3,667
38p122(e) 無形資產	460	474
總計	4,053	4,141

(b) 營業租賃承諾 — 集團公司為承租人

17p35(d) 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用多個零售點、辦公室和倉庫。租期介於 5 至 10 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17p35(d) 本集團亦根據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用多個工廠和機器。本集團被要求終止此等協議需提供六個月之通知期間。年度中於損益表認列之租賃支出揭露於附註 29。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7p35(a)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2010	2009
不超過 1 年	11,664	10,60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5,651	45,651
超過 5 年	15,710	27,374
總計	73,025	83,629

39. 企業合併

IFRS3RB64(a-d)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以 C1,126 購入 ABC 集團 15% 股權。於 2010 年 3 月 1 日，本集團再購入 ABC 集團 55% 股權並取得對 ABC 集團之控制，該集團在美國和大部分之西歐國家經營鞋類和皮具零售。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IFRS3RB64(e)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C7,360，來自所購入之客戶基礎及本集團與 ABC 集團整合經營後預期產生之經濟規模。

IFRS3RB64(k) 認列之商譽預期不可減除所得稅。下表彙總收購 ABC 集團所支付之對價、所收購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金額，以及在購買日 ABC 集團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對價：2010 年 3 月 1 日		
IFRS3B64(f)(i)	— 現金	4,050
	— 權益工具 (3,550 普通股)	10,000
IFRS3B64(g)(i)	— 或有對價	1,000
IFRS3B64(f)	總移轉對價	15,050
	補償性資產	(1,000)
IFRS3B64(p)(i)	於收購前已持有 ABC 集團權益之公允價值	2,000
	總對價	16,050
IFRS3B64(m)	收購相關成本 (列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之年度合併損益表之管理費用)	200
IFRS3B64(i)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和承擔之負債之認列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 6)	67,784
	商標 (列於無形資產) (附註 7)	2,000
	特許權 (列於無形資產) (附註 7)	1,000
	合約客戶關係 (列於無形資產) (附註 7)	1,000
	投資關聯企業 (附註 8b)	3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 10)	473
	存貨	1,12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8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461)
	退休福利義務：	
	— 退休金 (附註 24)	(1,914)
	— 其他離職後負債 (附註 24)	(725)
	借款	(41,459)
	或有負債	(1,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 23)	(1,953)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5,141
	非控制權益	(6,451)
IFRS3B64(o)(i)	商譽	7,360
		16,050
IFRS3B64(f)(iv) IFRS3B64(m)	作為收購 ABC 集團所支付之部分對價而發行之 3,550 普通股之公允價值 (C10,050)，是根據 2010 年 3 月 1 日公開之股價所決定。發行成本總計 C50 已於認定價款中扣除。	
IFRS3B64(f)(iii) IFRS3B64(g) IFRS3B67(b)	或有對價約定若所收購之營業在 2010 年之營業收入超過 C7,500，則須按 ABC 集團利潤之 5% 以現金支付作為額外對價，惟最高為未折現金額 C2,500。	
	本集團對此項約定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所有潛在未來付款之未折現金額介於零至 C2,500。	
	採用收入法估計或有對價約定之公允價值為 C1,000。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 8% 折現率及以 ABC 集團假設之機率調整後之利潤為 C20,000 至 C40,000 計算。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由於 ABC 集團假設之機率調整後之利潤重新計算為介於 C30,000 至 C50,000，此或有對價約定於損益表增加認列了 C500。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3B64(h)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允價值為 C585，其中包括公允價值為 C510 之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之總合約金額為 C960，其中 C450 預期將無法收回。
IFRS3B67(a)	取得之可辨認無形資產 (包括商標及特許權) 公允價值暫定為 C4,000，該等資產尚待最後之估價。
IFRS3B64(j), B67 (c), I 37p84, 85	有一項 ABC 集團為被告之未決訴訟認列之或有負債為 C1,000。此項索賠來自一名客戶聲稱 ABC 集團供應之產品有瑕疵。預期法院將於 2012 年底前裁決。若此項訴訟之判決對本集團不利，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所有潛在未來付款之未折現金額估計介於 C500 至 C1,500。由於用以推算估計之可能結果或假設並未改變，因此，於 2010 年 3 月 31 日之負債，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改變 (除了折現攤銷 C4 外)。
IFRS3B64(g), p57	ABC 集團之出售股東同意以合約補償上述訴訟可能需要支付之索賠。本集團已認列補償性資產 C1,000，相當於被補償負債之公允價值。補償性資產已自企業合併之對價中扣除。與被補償負債一樣，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補償性資產而認列之金額並未改變，因為用以推算負債估計可能結果之區間或假設並未改變。
IFRS3B64(o)	ABC 集團 (非上市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是採用市場法和收入法估計。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以下決定： (a) 假設折現率 11%； (b) 根據三至五倍之最後 EBITDA 倍數決定之假設終值； (c) 長期可持續成長率 2%； (d) 與 ABC 集團類似公司之假設財務倍數；及 (e) 由於缺乏控制或缺乏市場推廣而市場參與者在估計 ABC 集團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時可能會考慮之假設調整。
IFRS3B64(p)(ii)	本集團因衡量企業合併前已持有 ABC 集團 15% 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利益 C850。此項利益包括在本集團年度結束日為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內。
IFRS3B64(q)(i)	合併綜合損益表中包括自 2010 年 3 月 1 日起 ABC 集團貢獻之收入為 C44,709。ABC 集團亦在同期貢獻淨利 C12,762。
IFRS3B64(q)(ii)	若 ABC 集團在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納入合併，合併綜合損益表之收入將為 C220,345，而淨利將為 C33,12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40. 關係人交易

1p138(c) 本集團由 M Limited (在英國註冊成立) 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57% 股份。其餘 43% 則被大眾持
24p12 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 G Limited (在英國註冊成立)。本集團之最終控制方為 Mr Power。

24p17, 18, 22 關係人交易如下：

24p17(a) (a)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2010	2009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1,123	291
勞務銷售：		
— 最終母公司 (法律及管理服務)	67	127
— 最終控制方之近親 (設計服務)	100	104
總計	1,290	522

貨品是以現行價格和第三方亦可取得之條款出售¹。勞務銷售是與關係人以成本加成基礎商議，並容許 15% 至 30% (2009 年：10% 至 18%) 之利潤。

24p17(a) (b)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2010	2009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3,054	3,058
勞務購買：		
— 由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所控制之個體	83	70
— 直接母公司 (管理服務)	295	268
總計	3,432	3,396

24p21 商品及勞務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自關聯企業及一名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所控制之個體購入。由主要管理階層之成員所控制之個體為一家屬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Mr Chamois 之公司。管理服務是向直接母公司以成本加成基礎購入，並容許 15% 至 30% (2009 年：10% 至 24%) 之利潤。

24p16 (c)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包括董事 (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公司秘書及內部稽核主管。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階層員工服務之薪酬如下：

1. 管理階層應只有在關係人交易是按照公平交易基礎進行之條款成立時方能如此揭露 (IAS24p21)。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10	2009
24p16(a)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200	1,890
24p16(d)	離職福利	1,600	—
24p16(b)	退職後福利	123	85
24p16(c)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6	22
24p16(e)	股份基礎給付	150	107
	總計	4,099	2,104

24p17(b), 1p77 (d) 銷售 / 購買商品 / 勞務產生之期末餘額

	2010	2009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 12)：		
— 最終母公司	50	40
— 主要管理階層之近親	4	6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 21)：		
— 直接母公司	200	190
— 關聯企業	1,902	1,005
— 主要管理階層所控制之個體	100	—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並在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2009年：零)。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4p17, 1p77 (e) 對關係人之放款

	2010	2009
對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及其家屬) 提供之放款 ¹ ：		
1 月 1 日	196	168
當年度新增之放款	343	62
收回放款	(49)	(34)
利息收入	30	16
已收利息	(30)	(16)
12 月 31 日	490	196
對關聯企業之放款：		
1 月 1 日	1,192	1,206
當年度新增之放款	1,000	50
收回放款	(14)	(64)
利息收入	187	120
已收利息	(187)	(120)
12 月 31 日	2,178	1,192
對關係人之放款總額：		
1 月 1 日	1,388	1,374
當年度新增放款	1,343	112
收回放款	(63)	(98)
利息收入	217	136
已收利息 (附註 31)	(217)	(136)
12 月 31 日 (附註 12)	2,668	1,388

24p17(b)(i)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放款條款及條件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姓名	放款金額	期限	利率
2010 年			
Mr Brown	173	於 2 年內按月還款	6.3%
Mr White	170	於 2 年內按月還款	6.3%
2009 年			
Mr Black	20	於 2 年內按月還款	6.5%
Mr White	42	於 1 年內按月還款	6.5%

IFRS7p15 當年度對關聯企業之放款為 C1,500 (2009 年：C500)，並以上市公司股份作為抵押。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此等股份之公允價值為 C65 (2009 年：C590)。

對關聯企業之放款在 2011 年 1 月 1 日到期，利率為 7.0% (2009 年：8.0%)。對關聯企業放款之公允價值及實際利率揭露於附註 12。

24p17(c) 2010 年及 2009 年無須就對主要管理階層及關聯企業之放款提列負債準備。

1. 對主要管理階層提供之放款並無對董事之放款。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41. 報導期間後事項

(a) 企業合併

10p21
IFRS3B64(a)-(d) 本集團在 2011 年 2 月 1 日以現金 C5,950 為對價收購 K & Co 之 100% 股權，該集團從事極限運動鞋之生產。

所取得之淨資產和商譽明細如下：

	2010
IFRS3B64(f)(i) 收購對價：	
— 支付現金	5,950
IFRS3B64(m) — 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 — 於損益表中列支	150
7p40(a) 總收購對價	5,950
收購資產之公允價值 (見下文)	(5,145)
商譽	805

IFRS3B64(e) 上述商譽來自 K & Co 在極限運動設備這個利基市場之強勁地位和獲利能力。

IFRS3B64(i)

因收購而取得之資產和負債 (暫定) 如下：

	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56
商標	1,000
特許權	700
客戶關係	1,850
有利之租賃協議	800
存貨	99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85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646)
退休福利義務 — 退休金	(1,425)
借款	(19,2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所取得之淨資產	5,145

(b) 關聯企業

10p21 本集團於 2011 年 1 月 25 日以現金 C2,050 為對價購入 L & Co 之 40% 股權，該集團從事休閒運動鞋之生產。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所取得之淨資產和商譽明細如下：

	2010
收購對價：	
— 支付現金	2,050
— 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	70
總收購對價	2,120
所取得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見下文)	(2,000)
商譽	120

DV 商譽來自 L & Co 在休閒運動鞋市場之強勁地位和獲利能力以及其員工，上開項目不可單獨認列為無形資產。

DV 因收購而取得之資產和負債(暫定)如下：

	公允價值
合約客戶關係	3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00
存貨	500
現金	220
應付帳款	(420)
借款	(1,880)
所取得之淨資產	2,000

(c) 權益交易

10p21 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給與董事和員工 1,200 千單位之股份選擇權，其執行價格訂為按給與日
33p71(c) 股份市價減 15% 後之每股執行價格 C3.13 (股價：C3.68) (到期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p21, 22(f)

本公司於 2011 年 1 月 15 日重新發行 500,000 股庫藏股，所得價款總計 C1,500。

(d) 借款

10p21 於 2011 年 2 月 1 日，本集團發行計 C6,777 之 6.5% 美元之債券，以籌措其美國擴展計畫和作為營運所需之資金。該等債券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附註 22)。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併財務報表之報告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該年度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彙總及其他解釋性附註，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管理階層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上開財務報表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及允當表達¹係管理階層之責任。該等責任包括決定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所須之內部控制，使合併財務報表無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係依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前述準則要求本會計師須遵循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

此項查核工作係執行查核程序以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前述查核程序之選用係基於會計師對財務報表之專業判斷，包括對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之評估。本會計師於進行此項評估時，應考量與受查者財務報表編製及允當表達²相關之內部控制，以針對受查者之環境，設計適當之查核程序，但本會計師不對受查者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查核工作並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達。

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所獲得之證據係足夠且適切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³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該年度之經營績效及現金流量。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簽名

查核報告日期

會計師事務所之地址

1. 若非使用「允當表達」一詞時，此處可改為：上開財務報表依照…編製及公允表達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2. 若非使用「允當表達」一詞時，此處可改為：應考量與受查者財務報表編製及公允表達相關之…。
3. 該「允當表達」一詞可改為：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公允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I – 經營及財務評述

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 of Securities Commissions)

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 (IOSCO) 於 1998 年發布「海外發行人跨境發售和首次上市之國際揭露準則」，該準則載有建議之揭露準則，包括經營及財務評述以及對未來前景之論述。IOSCO 對於公開說明書所訂之準則並非強制性，但越來越多國家的證券交易所將其納入公開說明書和年報之規定內。IOSCO 有關經營及財務評述之準則內容列載如下。雖然該準則全文採用「公司」一詞，但如公司擁有子公司，則同樣適用於「集團」。

準則

討論公司每一年度和需要發布財務報表之期中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狀況之變動和經營結果，包括為了解公司整體業務所需之財務報表項目年度間重大變動之原因。所提供之資訊亦必須與集團之所有單獨部門有關。提供下列資訊及可讓投資者了解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狀況之變動和經營結果之其他必要資訊。

A. 經營結果。提供重大影響公司營業收入之顯著因素資訊，包括不尋常或偶發之事件或新發展，並指出收入受影響之程度。描述為了解公司經營結果所必須之任何收入或費用之其他重大組成部分。

- (1) 就財務報表所揭露之淨營業收入或收入之重大變動，提供文字敘述以討論該等變動是來自價格之變動，或來自所出售商品或勞務之數量或金額之變動，或是來自推出新商品或勞務之變動。
- (2) 若通貨膨脹嚴重，說明其影響。若財務報表表達貨幣所屬之國家面臨高度通貨膨脹，必須揭露高度通貨膨脹之存在、過去五年每年的通貨膨脹率，和高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 (3) 若外幣波動對公司之影響重大，則提供有關對公司影響之資訊以及外幣淨投資由貨幣借款和其他避險工具避險之程度。
- (4) 提供任何有關政府之經濟、財政、貨幣、政治政策或因素之資訊，該政策或因素已經或可能直接或間接重大影響公司之營運或所在國家股東之投資。

附錄 I – 經營及財務評述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B.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以下資訊必須提供：

- (1) 有關公司流動性 (短期和長期) 之資訊，包括：
 - (a) 說明流動性之內部和外部來源，簡短討論任何重大未動用之流動性之來源。包括公司認為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供公司現時所需之聲明，或若不足夠，則說明其如何獲得所需之額外營運資金。
 - (b) 公司現金流量來源和金額之評估，包括子公司以現金股利、借款或預付款之方式移轉資金予母公司之任何法定或經濟限制之性質和程度，以及該等限制對公司符合其現金義務已經造成或預期會造成之影響。
 - (c) 在檢視期間結束日之借款水準、借款之季節性需求，借款到期日之組合與已承諾之借款額度，以及該等借款額度任何使用限制之說明。
- (2) 有關所使用金融工具之種類、債務到期日之組合、貨幣和利率結構之資訊。有關討論亦應包括籌資和財務政策，以及控制財務活動之目標、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幣別、固定利息借款程度，以及為避險目的所使用之金融工具。
- (3) 有關公司於最近財務年度結束日和其後任何期中期間重大資本支出承諾之資訊，並表明該等承諾的一般用途和履行該等承諾所需之預計資金來源。

C. 研究及發展、專利權和特許權等。若屬重大，說明公司過去三年之研究和發展政策，包括過去三個財務年度每年在集團贊助之研究和發展活動方面之支出。

D. 趨勢資訊。集團應辨認自上個財務年度以來，在生產、銷售和存貨方面最重大之近期趨勢、訂單、成本與售價之狀況。集團至少應就當期財務年度，討論合理可能對公司之淨營收、收入、繼續營業單位利益、獲利能力、流動性或資本來源造成重大影響，或可能導致所申報之財務資訊不足以顯示未來經營結果或財務狀況之任何已知趨勢、不確定性、需求、承諾或事件。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就管理階層評論而發出之草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 2009 年 6 月就管理階層評論發出了草案。該草案對編製和表達管理階層評論載列了無約束力之架構。管理階層評論提供管理階層一個機會，概述個體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和現金流量如何與管理階層之目標相關，以及達到管理階層目標之策略相關。此草案開放予大眾提供意見直至 2010 年 3 月 1 日止。

草案中所載許多準則及提議之揭露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於經營及財務評論之報導一致。例如，對於編製管理階層評論之準則為：

- 提供管理階層對於個體之績效、地位及發展之觀點；
- 表達在財務報表之補充資訊。
- 對未來之方向。

提議之準則說明對決策有用之管理階層評論，包括為了解各項所必須之資訊：

- 業務之性質。
- 管理階層之目標和達成該等目標之策略。
- 個體最重大之資源、風險和關係。
- 營運之結果和前景。
- 管理階層用以評估個體對既定目標績效之衡量和指標。

該草案認為管理階層評論已是與市場溝通之重要部分。該提議對管理階層評論報導提出廣泛之架構，管理階層需要決定如何將此報導架構最佳地應用於業務之特定環境中。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 員工福利

以下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選擇採用緩衝區法認列離職後福利的精算損益的揭露釋例。

附註 – 會計政策

員工福利

- 1p119 (a) 退休金義務
- 19p27 集團公司執行不同之退休金方案。此等方案依定期精算計算決定，通常透過支付保險公司或受
19p25 託管理基金提撥。本集團有確定福利及確定提撥計畫。確定提撥計畫係本集團支付固定提撥金
19p7 予一個單獨個體，且若該基金未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相關之所有員
19p120A(b) 工福利時，本集團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
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
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數及薪酬。
- 19p79 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之有關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計畫負債，係報導期間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現
19p80 值減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連同未認列精算利益或損失和前期服務成本之調整。確定福利義務每
19p64 年由獨立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係採用將用以支付福利之貨幣
幣別，且與有關之退休義務年期近似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利率予以折現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則參考政府公債。
- 19p92 根據經驗調整以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超過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 10% 或確定福利
19p93 義務現值之 10% 兩者孰高者，於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於損益中借記或貸記。
19p120A(a)
- 19p96 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於收益，除非退休計畫之修改以員工於特定期間(既得期間)仍繼續服務
為條件。在此情況下，前期服務成本於既得期間按直線基礎攤銷。
- 19p44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基礎支付提撥金予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
休金保險計畫。本集團於支付提撥金後，即無進一步之給付義務。提撥金在到期時認列為員工
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19 (b) 其他退職後負債

19p120A(a)
19p120A(b) 部分集團公司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予退休員工。此等福利之權利通常以員工直到退休年齡前仍繼續服務且完成最低服務期間為條件。此等福利之預期成本採用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相同之會計方法，按聘雇期間估計。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超過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 10% 或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10% 兩者孰高者，於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於損益中借記或貸記。此等義務每年由獨立合格之精算師估算。

1p119 (c) 離職福利

19p133
19p134
19p139 離職福利係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雇，或當員工自願接受精簡以換取該等福利時產生之應付。本集團於明確承諾終止聘雇時，即有詳細之正式終止對在職員工聘雇之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可能性時，始認列離職福利。如係為了鼓勵自願精簡而提供，離職福利按預期接受此項福利之員工人數衡量。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超過 12 個月支付的福利應予折現為現值。

1p119 (d) 利潤分享及獎金計畫

19p17 本集團依公式認列分紅及利潤分享之負債及費用，該公式將經過某些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利潤納入考量。本集團於有合約義務或過去慣例產生推定義務時認列負債準備。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註 – 退休福利義務

	2010	2009
資產負債表義務：		
退休金福利	3,138	1,438
退職後醫療福利	1,402	692
	4,540	2,130
損益表費用：		
退休金福利	762	496
退職後醫療福利	150	107
	912	603

(a) 退休金福利

本集團分別於英國及美國運作以員工退休可領酬勞及服務年資為基礎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大部分計畫皆成立外部基金。退休基金資產全數交付信託、成立基金會或類似組織，依據各國當地規定及慣例管理，其與本集團之關係，本質如同受託基金管理人(或類似性質)。

19p120A(d)(f)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已提撥義務現值	6,155	2,9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991)	(2,797)
短絀	164	146
未提撥義務現值	3,206	1,549
未認列精算損失	(87)	(9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45)	(163)
負債	3,138	1,438

19p120A(c) 確定福利義務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月1日	4,492	3,479
當期服務成本	751	498
利息成本	431	214
員工之提撥金	55	30
精算損失/(利益)	(15)	495
兌換差額	(43)	(103)
支付之福利	(66)	(121)
企業合併承擔之負債(附註 39)	3,691	—
縮減	65	—
12月31日	9,361	4,49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p120A(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2,797	2,26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10	240
精算 (損失) / 利益	(15)	(5)
兌換差額	25	(22)
僱主之提撥金	908	411
員工之提撥金	55	30
支付之福利	(66)	(121)
企業合併取得之資產 (附註 39)	1,777	
12 月 31 日	5,991	2,797

19p120A(g) 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當期服務成本	751	498
利息成本	431	21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10)	(240)
年度中認列之淨精算損失	7	8
前期服務成本	18	16
縮減損失	65	—
總額，列入員工成本內	762	496

19p120A(g) 在總費用中，C521 (2009 年：C324) 及 C241 (2009 年：C172) 分別列入「銷貨成本」和「管理費用」內。

19p120A(m)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 C495 (2009 年：C235)。

19p120A(n) 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9p120A(a)	2010		2009	
	英國	美國	英國	美國
折現率	6.0%	6.1%	5.5%	5.6%
通貨膨脹率	3.6%	3.0%	3.3%	2.7%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	8.5%	8.3%	8.7%	8.7%
未來薪資增加	5.0%	4.5%	4.5%	4.0%
未來退休金增加	3.6%	2.8%	3.1%	2.7%

19p120A(n)(vi)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依據各國已公佈的統計數字和經驗決定之精算建議。大部分重要國家之死亡率假設是根據以下的退休後死亡表計算：(i) 英國：PNMA 00 和 PNFA 00，依中間群體調整，其比例係由最低年改善率 1% 和目前男性退休者之比例因子 110%，目前女性退休者之比例因子 125%，以及未來男性及女性退休者之比例因子 105% 組合而成；(ii) 美國：RP2000，其預測期間為 10 – 15 年。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於 65 歲退休的退休者之平均預期壽命年數如下：

	2010		2009	
	英國	美國	英國	美國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退休：				
－ 男性	22	20	22	20
－ 女性	25	24	25	24
於報導期間結束後 20 年退休：				
－ 男性	24	23	24	23
－ 女性	27	26	27	26

DV 在加權主要假設因素之改變下對於整體退休金負債之敏感度資訊：

	假設變動	對整體負債之影響
折現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7.2%
通貨膨脹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5.1%
薪資增加率	增加 / 減少 0.5%	增加 / 減少 3.3%
死亡率	增加 1 年	增加 5.2%

19p122(b) (b) 退職後醫療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退職後醫療福利計畫，主要在美國施行。其會計方法、假設和評價之頻率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類似。這些計畫大部分是沒有交給基金信託處理的。

19p120A(n) 除了以上所述之假設外，主要精算假設為醫療成本之長期年增率 8.0%。(2009 年：7.6%)。

19p120A(d)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9p120A(f)	2010	2009
已提撥義務現值	705	3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0)	(302)
短絀	85	38
未提撥義務現值	1,325	663
未認列精算損失	(8)	(9)
負債	1,402	69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p120A(c) 確定福利義務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1,003	708
當期服務成本	153	107
利息成本	49	25
精算損失 / (利益)	(2)	204
兌換差額	25	(41)
企業合併取得之負債 (附註 39)	802	—
12 月 31 日	2,030	1,003

19p120A(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302	20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	25
精算利益 / (損失)	(2)	(1)
兌換差額	5	(2)
雇主之提撥金	185	73
企業合併取得之資產 (附註 39)	77	—
12 月 31 日	620	302

19p120A(g) 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2010	2009
當期服務成本	153	107
利息成本	49	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	(25)
年度中認列之淨精算損失	1	—
總額，列入員工成本內	150	107

19p120A(g) 在總費用中，C102 (2009 年：C71) 及 C48 (2009 年：C36) 分別列入「銷貨成本」和「管理費用」內。

19p120A(m)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 C51 (2009 年：C24)。

19p120A(o) 假定之醫療成本趨勢比率若變動 1%，其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對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總額之影響	24	(20)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366	(313)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及醫療)

19p120A(j) 計畫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2010		2009	
權益工具	3,256	49%	1,224	40%
債務工具	1,524	23%	571	18%
不動產	1,047	16%	943	30%
其他	784	12%	361	21%
	6,611	100%	3,099	100%

DV 本集團有適當地分散投資風險，因此若單一標的投資失敗，不會對整體資產造成重大影響。大部分資產投資在權益證券，而本集團也會投資不動產、債券、避險基金及現金。本集團相信權益證券能長期在可接受之風險下提供最佳的報酬。大部分權益證券是國際藍籌股之全球多樣性投資組合，其中投資在英國及歐洲約占總投資比例的 60%，美國占 30%，其餘則投資在新興市場。

19p120A(k) 退休金計畫資產包括本公司之普通股，公允價值為 C136 (2009 年：C126)，以及本集團所持有之建築物，其公允價值為 C612 (2009 年：C609)。

19p120A(l)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係考量目前投資政策下其資產之預期可得報酬而決定。固定利息投資之預期報酬率是根據財務報導結束日時之總贖回收益率決定。證券和不動產投資之預期報酬反映了在各個市場中長期之實質報酬。

19p120A(q) 2011 年度預期支付予計畫之提撥金為 C1,150。

DV 本集團已決定將會在未來九年內彌補短絀。基金提撥水準會每年檢視是否適當，目前定期提撥率在英國是納入退休金計算薪資之 14%，美國為 12%。下一次每三年一次之評估會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集團認為最近一次評估日設定之相關提撥率，將足以於預定期間內彌補短絀，而根據服務成本計算之定期提撥數將不會大幅增加。

DV 預計單位福利法之另外一種評價方法為全數收購評價法。此方法假設退職後福利義務將會全數透過移轉給適當的保險人而結清。本集團估計在財務報導結束日所要清償之退職後福利義務之金額為 C15,500。

19p120A(p)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391	5,495	4,187	3,937	3,8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11	3,099	2,471	2,222	2,102
計畫短絀	4,780	2,396	1,716	1,715	1,72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25)	125	55	18	32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7)	(0)	(197)	(50)	(1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現金流量表 – 直接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鼓勵採用「直接法」編製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第 18 段，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採用直接法之表達如下：

合併現金流量表

1p113, 7p10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7p18(a)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自客戶之現金收取		212,847	114,451
	支付供應商及員工之現金		(156,613)	(72,675)
	自營運產生之現金		56,234	41,776
	支付之利息		(7,835)	(14,773)
	支付之所得稅		(14,317)	(10,526)
	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		34,082	16,477
7p21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p39	對子公司之收購 (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39	(3,950)	—
7p16(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購買	6	(9,755)	(6,042)
7p16(b)	自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收取之價款	36	6,354	2,979
7p16(a)	無形資產之購買	7	(3,050)	(700)
7p16(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購買	10	(2,781)	(1,126)
7p16(e)	借款予關聯企業	40	(1,000)	(50)
7p16(f)	關聯企業借款償還	40	14	64
7p31	收取之利息		1,254	1,193
7p31	收取之股利		1,180	1,120
	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11,734)	(2,562)
7p21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p17(a)	自發行普通股收取之價款	17	950	1,070
7p17(b)	庫藏股之購買	17	(2,564)	—
7p17(c)	自發行可轉換債券收取之價款		50,000	—
7p17(c)	自發行可贖回特別股收取之價款		—	30,000
7p17(c)	自借款收取之價款		8,500	18,000
7p17(d)	償還借款		(78,117)	(34,647)
7p31	支付集團股東之股利		(10,102)	(15,736)
7p31	支付可贖回特別股持有人的股利		(1,950)	(1,950)
7p31	支付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1,920)	(550)
	用於籌資活動之淨現金		(35,203)	(3,840)
	現金、約當現金及銀行透支淨 (減少) / 增加		(12,855)	10,075
	期初現金、約當現金及銀行透支		27,598	17,587
	現金、約當現金及銀行透支兌換利益 / (損失)		535	(64)
	期末現金、約當現金及銀行透支	15	15,278	27,598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綜合損益表 – 單一報表，按費用之功能

1p81- 83 1p103, 1p113, 1p38	附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2010 年	2009 年
		繼續營業單位	
1p82(a), 103,	5	211,034	112,360
1p99, 103		(77,366)	(46,682)
		133,668	65,678
1p99, 103		(52,140)	(21,213)
1p99, 103		(28,778)	(10,426)
1p99, 103	27	1,900	1,259
1p85	26	(90)	63
1p85	28	(1,117)	—
1p85		53,443	35,361
1p85	31	1,730	1,609
1p82(b)	31	(8,173)	(12,197)
1p85	31	(6,443)	(10,558)
1p82(c)	8	(174)	145
1p85,		46,826	24,918
1p82(d), 12p77	32	(14,611)	(8,670)
1p85	16	32,215	16,248
IFRS5p34 12p81(b)		停業單位	
		100	120
1p82(f)		32,315	16,368
1p82(g)		其他綜合損益：	
1p82(g), 16p77(f)	20	—	1,133
1p82(g), IFRS7p20(a)(ii)	20	560	123
IAS28p39, 1p82(g)	20	(12)	(14)
1p82(g), 19p93A		—	(70)
12p80(d)	23	(10)	—
1p82(g), IFRS7p23(c)	20	97	(3)
1p82(g)	20	(45)	40
1p82(g)	20	2,244	(156)
IFRS3p59	20	850	—
1p91(b)		(231)	(224)
		3,453	194
1p82(i)		35,768	16,56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2010 年	2009 年
1p83(a)	淨利歸屬於：		
1p83(a)(ii)	母公司業主	29,767	15,512
1p83(a)(i)	非控制權益	2,548	856
		32,315	16,368
1p83(b)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1p83(b)(ii)	母公司業主	32,968	15,746
1p83(b)(i)	非控制權益	2,800	816
		35,768	16,562

本期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之每股盈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以每股 C 元表達)

			2010	2009
	基本每股盈餘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26	0.75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0.01	0.01
			1.27	0.76
	稀釋每股盈餘 ¹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15	0.71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0.01	0.01
			1.16	0.72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1. 停業單位之每股盈餘可以在財務報表附註中而非在損益表內揭露。

附錄 II – 主要報表替代之表達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註 – 所得稅費用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所得稅影響數

1p90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2010 年			2009 年		
	稅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	稅前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稅後
1p90	公允價值利益：					
1p90	—	—	—	1,133	(374)	759
1p90	560	(198)	362	123	(61)	62
1p90	(12)	—	(12)	(14)	—	(14)
1p90	—	—	—	(705)	211	(494)
1p90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	(10)	(10)	—	—	—
1p90	97	(33)	64	(3)	—	(3)
1p90	(45)	—	(45)	40	—	40
1p90	2,244	—	2,244	(156)	—	(156)
IFRS3p59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公允價值增 加數 (附註 39)					
	850	—	850	—	—	—
	3,694	(241)	3,453	418	(224)	194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建造合約

附註 – 會計政策

11p3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

11p39(b)(c) 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11p31 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則依合約期間認列合約收入。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決定認列於某特定期間之適當金額。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在決定完成程度時，合約成本不包括當年度發生之與合約未來活動相關之成本。此等款項依其性質表達為存貨、預付款或其他資產。

本集團對所有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之在建工程，將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表達為資產。客戶尚未支付之工程進度請款及保留款包括於「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對所有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在建工程，將因合約工作應支付予客戶之帳款總額表達為負債。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資產負債表 (節錄)

	附註	2010	2009
1p60			
		流動資產	
1p54(h)	12	23,303	20,374
1p54(g)	13	24,885	18,481
1p60			
		流動負債	
1p54(k)	21	17,667	13,733

合併損益表 (節錄)

		2010	2009
11p39(a)	合約收入	58,115	39,212
11p16	合約成本	(54,729)	(37,084)
1p103	毛利	3,386	2,128
1p103	銷售及行銷成本	(386)	(128)
1p103	管理費用	(500)	(400)

附註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節錄)

		2010	2009
IFRS7p36, 1p78(b)	應收帳款	18,174	16,944
	減：應收款減損負債準備	(109)	(70)
	應收帳款－淨額	18,065	16,874
11p42(a)	合約工作應收客戶金額	984	788
11p40(c)	保留款	232	132
	預付款	1,300	1,146
1p77, 24p17	應收關係人款項 (附註 40)	54	46
1p77, 24p17	貸款予關係人 (附註 40)	2,668	1,388
	總計	23,303	20,374

附註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節錄)

		2010	2009
1p77	應付帳款	10,983	9,495
24p17	應付關係人款項 (附註 40)	2,202	1,195
11p42(b)	合約工作應付客戶金額	855	900
11p40(b)	合約工作之預收款	142	355
	社會安全及其他稅款	2,002	960
	應計費用	1,483	828
		17,667	13,733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註 – 存貨 (節錄)

	2010	2009
1p78(c) 原料	7,622	7,612
在製品 (與建造合約無關)	1,810	1,796
製成品	15,268	8,774
與建造合約有關之成本資本化	185	299
	24,885	18,481

附註 – 建造合約

	2010	2009
11p40(a)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 (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69,804	56,028
減：工程進度請款	(69,585)	(56,383)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219	(355)

租賃：出租人會計

17p4 租賃係指出租人將特定資產之使用權於約定期間轉讓予承租人，以收取一筆款項或一系列款項之協議。

附註 – 會計政策

1p119 當資產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租賃給付之現值認列為應收款。應收款總額與應收款現值之差額認列為未賺得融資收益。

租賃應作之額外揭露如下：

- (a) 報導期間結束日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之調節。企業揭露報導期間結束日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之下列金額：
 - (i) 不超過一年；
 - (ii)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iii) 超過五年。
- (b) 未賺得融資收益；
- (c) 屬於出租人利益之未保證殘值；
- (d)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之備抵呆帳；
- (e) 認列為當期收益之或有租金；
- (f) 出租人重大租賃協議之一般說明。

分攤總收益至會計期間的方法稱為「精算法」。精算法於每個會計期間將租金於融資收益及資本償還間分攤，此分攤使融資收益反映出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型態。

17p49 當資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資產依其性質包括於資產負債表。

17p50 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

附註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車輛及設備類別包括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第三方出租之車輛，其帳面金額如下：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7p57		2010	2009
	成本	70,234	—
	1 月 1 日之累計折舊	(14,818)	—
	年度折舊費用	(5,058)	—
	淨帳面金額	50,358	—

附註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p78(b)		2010	2009
	非流動應收款		
17p47(a)	融資租賃 – 應收款總額	1,810	630
17p47(b)	未賺得融資收益	(222)	(98)
		1,588	532
1p78(b)	流動應收款		
17p47(a)	融資租賃 – 應收款總額	1,336	316
17p47(b)	未賺得融資收益	(300)	(98)
		1,036	218
1p78(b)	融資租賃之應收款總額：		
17p47(a)	不超過 1 年	1,336	31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810	630
	超過 5 年	—	—
		3,146	946
1p78(b), 1p47(b)	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522)	(196)
	融資租賃之淨投資	2,624	750
1p78(a)	融資租賃的淨投資可分析如下：		
17p47(a)	不超過 1 年	1,036	21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588	532
	超過 5 年	—	—
		2,624	750

附註 – 營業租賃

17p56(a)	營業租賃承諾 – 如集團公司為出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2010	2009
	不超過 1 年	12,920	12,92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1,800	41,800
	超過 5 年	840	10,840
	總計	55,560	65,560

17p56(b) 在損益表認列之或有租金為 C235 (2009 年：C40)。

17p56(c) 本公司依一系列之協議租用車輛，協議自 2011 年至 2016 年間屆滿。該等協議並無續約權。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投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 – 會計政策

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p11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為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及固定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而本集團管理階層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如本集團將出售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金額並非很小，整個類別將被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除了到期日距報導期間結束日少於 12 個月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外，此等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
39p9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0	2009
1p60 非流動資產		
1p54(d)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99	939

附註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010	2009
IFRS7p27(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AG71-73 上市證券：		
– 固定利息 5% 且到期日為 2015 年 6 月 15 日之債券 – 英國	4,018	984
– 固定利息 5.5% 且到期日為 2010 年 6 月 15 日之債券 – 美國	–	160
備抵減損	(19)	(45)
	3,999	1,09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變動，彙總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1,009	390
兌換差額	81	56
增添	3,003	978
處分	(165)	(280)
減損負債準備	(19)	(45)
12 月 31 日	3,999	1,099
1p66 減：非流動部分	(3,999)	(939)
1p66 流動部分	–	160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1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減損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2010	2009
1 月 1 日	45	30
IFRS7p20(e) 減損負債準備	—	16
未使用金額迴轉	(26)	(3)
折現之攤銷(附註 31)	—	2
12 月 31 日	19	45

IFRS7p12(b) 當年度本集團並未將任何非按公允價值之攤銷後衡量金融資產重分類(2009年：零)

IFRS7p20(a)(iii) 2010年及2009年，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未實現任何損益，因為所有金融資產均於其贖回日期處分。

IFRS7p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市場買方報價為基礎(2010年：C3,901；2009年：C976)。

IFRS7p34(c)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價：

	2010	2009
英鎊	2,190	990
美元	1,809	109
總計	3,999	1,099

IFRS7p36(a)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政府補助¹

附註 — 會計政策

政府補助

20p39(a)
20p12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應予遞延，並配合政府意圖補償之成本發生期間於損益表認列之。

與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包括於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按相關資產之預計年限以直線法於損益表認列。

1. 政府補助會計有兩種方法，分別為資本法和收益法；資本法將補助直接記入股東權益，而收益法則將補助分一個或多個期間記入收益。以上的會計政策和揭露係採用收益法。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註 – 其他 (損失) / 利益

20p39(b)
20p39(c) 本集團收到補償因上年度水災造成之損失之政府補助 C100 (2009 年：零)，並認列為收益。於政府補助條款下，本集團於未來三年有義務不得減少員工之平均數。

本集團因在國際市場上推銷在英國製造之產品，受益於政府之補助；此等補助包括許多英國政府機構免費提供之市場研究及類似服務。

合資

附註 – 會計政策

1p119 合併

(c) 合資

31p57 本集團之合資控制個體權益會計處理採比例合併法。本集團將其對合資之個別收益及費用、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之份額，逐行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之類似項目合併。本集團對合資出售資產所產生之損益，認列其中歸屬於其他合資控制者之部分。本集團不認列本集團向合資購入資產而產生之合資損益份額，直至本集團將資產再出售予獨立之其他方。然而，若損失提供了流動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減損損失之證據時，則立即認列交易損失。

附註 – 合資權益

31p56 本集團持有合資 JV & Co 50% 之權益，該企業提供產品及服務予汽車產業。以下金額為本集團在該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及銷售及業績中 50% 之份額，並合併於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中：

	2010	2009
資產：		
長期資產	2,730	2,124
流動資產	803	717
	3,533	2,841
負債：		
長期負債	1,114	1,104
流動負債	355	375
	1,469	1,479
淨資產	2,064	1,362
收益	5,276	5,618
費用	(3,754)	(4,009)
所得稅後淨利	1,522	1,609
31p55(b) 合資承諾中之比例權益	90	92

31p54 本集團於該合資之權益並無相關之或有負債，且該合資本身亦無或有負債。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石油和天然氣探勘資產

附註－會計政策

IFRS6p24

石油和天然氣探勘及評估支出之會計處理採用「成功投入法」。成本以每個油田為基礎累積計算。地質及地球物理成本於發生時費用化。直接與探勘油井相關之成本，以及探勘和租賃資產取得成本係予資本化，直到儲存量之決定業已評估。若決定商業探勘不能達成時，此等成本列計為費用。

依照支出之性質資本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

一旦發現有商業儲藏量，對探勘及評估資產作減損測試，並轉列至發展中之有形及無形資產。在探勘及評估階段不列計折舊及 / 或攤銷。

(a) 發展中有形及無形資產

建造、安裝或完成基礎建設設施之支出，例如鑽油台、輸油管及商業證明發展油井鑽探，依照性質資本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當就某個特定油田發展完成後，轉列至生產資產或無形資產。在探勘及評價階段，不列計折舊或攤銷。

(b) 石油及天然氣生產資產

石油及天然氣生產資產為探勘及評估有形資產及與證明生產儲藏量相關之發展支出之總計。

(c) 折舊 / 攤銷

石油及天然氣無形資產採用生產單位法折舊或攤銷。生產單位率以證明發展儲藏量為基礎，採用當期營運法估計可從現有設施中回收之石油、天然氣及其他礦產儲藏量。當石油及天然氣在油田貯存庫輸出氣閥之託管移轉或銷售交易點透過儀表計量時，石油及天然氣之數量即視為已經生產。

(d) 減損－探勘及評估資產

當探勘及評估資產被重分類至發展中有形或無形資產時，或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任何減損損失按探勘及評估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之數額認列。可收回金額為探勘及評估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為評估減損，探勘及評估資產按照位於相同地理區域之生產油田之現有現金產生單位測試。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e) 減損 – 證明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及無形資產

當有事件及情況改變顯示帳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證明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及無形資產進行減損複核。減損損失按資產帳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之數額認列。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為評估減損，資產按最低層級之單獨可辨認現金流量之組成測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¹

	資本化之 探勘及 評估支出	資本化之 發展支出	建造中 資產小計	生產 資產	其他 業務及 公司資產	總計
2010年1月1日						
成本	218	12,450	12,668	58,720	3,951	75,339
累計攤銷及減損	(33)	—	(33)	(5,100)	(77)	(5,210)
淨帳面金額	185	12,450	12,635	53,620	3,874	70,12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期初淨帳面金額	185	12,450	12,635	53,620	3,874	70,129
兌換差額	17	346	363	1,182	325	1,870
取得	—	386	386	125	4	515
增加	45	1,526	1,571	5,530	95	7,196
移轉	(9)	(958)	(967)	1,712	—	745
處分	(12)	(1,687)	(1,699)	—	—	(1,699)
折舊費用	—	—	—	(725)	(42)	(767)
減損費用	(7)	(36)	(43)	(250)	(3)	(296)
期末淨帳面金額	219	12,027	12,246	61,194	4,253	77,693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264	12,027	12,291	67,019	4,330	83,640
累計攤銷及減損	(45)	—	(45)	(5,825)	(77)	(5,947)
淨帳面金額	219	12,027	12,246	61,194	4,253	77,693

1. 依本附錄之目的，並未揭露年度結束日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比較數字，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有此規定。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無形資產¹

	資本化之 探勘及 評估支出	資本化之 發展支出	建造中 無形資產 支出小計	生產資產	商譽	其他	總計
2010年1月1日							
成本	5,192	750	5,942	3,412	9,475	545	19,374
累計攤銷及減損	(924)		(924)	(852)	(75)	(19)	(1,870)
淨帳面金額	4,268	750	5,018	2,560	9,400	526	17,50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日止之年度							
期初淨帳面金額	4,268	750	5,018	2,560	9,400	526	17,504
兌換差額	152	8	160	195	423	28	806
取得	26	32	58	5	—	5	68
增加	381	8	389	15	—	86	490
移轉	(548)	548	—	—	—	—	
移轉至生產	—	(850)	(850)	105	—	—	(745)
處分	—	(28)	(28)	(15)	—	—	(43)
攤銷費用	—	—	—	(98)	—	(42)	(140)
減損費用	(45)	—	(45)	—	(175)	(5)	(225)
期末淨帳面金額	4,234	468	4,702	2,767	9,648	598	17,715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5,203	468	5,671	3,717	9,898	659	19,945
累計攤銷及減損	(969)		(969)	(950)	(250)	(61)	(2,230)
淨帳面金額	4,234	468	4,702	2,767	9,648	598	17,715

除以上之表達外，與探勘及評估礦產資源有關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2010	2009
應收合資合夥人款項	25	22
應付承包商及營運商款項	32	34

探勘及評估活動總費用為 C59,000 (2009年：C57,000)，其中 C52,000 (2009年：C43,000) 為減損費用。

2010年，處分一個離岸開採油田「Field X」16.67% 權益，取得稅後出售利潤 C3,000 (2009年：零)。

有關探勘及評估活動產生之現金付款 C415,000 (2009年：C395,000)。出售 Field X 權益之現金價款為 C8,000 (2009年：零)。

1. 依本附錄之目的，並未揭露年度結束日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比較數字，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有此規定。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收入認列多元要素之協議

附註 – 會計政策

本集團提供某些協議，當中顧客可購買個人電腦連同兩年之服務協議。當此多元要素之協議存在時，在銷售個人電腦時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在有關協議整體之公允價值中屬於個人電腦公允價值之部分。與服務要素有關之收入，為在該協議整體之公允價值中屬於服務協議公允價值之部分，並在服務期間認列。每個要素之公允價值依照每個要素在獨立出售時之當時市價決定。

若本集團無法決定一項協議中每個要素之公允價值時，將採用剩餘價值法。在此方法下，本集團將未交付要素之公允價值自總合約對價中扣除，以決定已交付要素之公允價值。

如該協議附有折讓，該折讓按可反映各要素公允價值之方式，在合約之各要素間分攤。

應付貸款之拖欠及違反¹

借款(節錄)

IFRS7p18

本公司逾期支付帳面金額 C10,000 之銀行借款的利息。由於在第二及第三季，本公司在英國進行業務擴展之現金流量較預期為高，結果本公司面臨暫時資金短缺。因此，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應付利息 C700 仍未支付。

本公司已於第四季支付全部未付款項(包括額外利息及延遲付款之罰款)。

管理階層預期本公司未來將能夠按時支付所有借款之合約義務。

IFRS7p19

合約條款

本公司某些信用貸款合約受合約條款限制，據此本公司需要符合某些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未符合一項有關 C30,000 信用貸款合約中規定之債務/權益比率，對該合約本公司已動用 C15,000。

1. 此等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對公司持續作為繼續經營個體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事件或情況確定可能會對公司持續作為繼續經營個體之能力造成重大疑慮，會計師應該：(1) 核閱管理階層按照其繼續經營個體之評估所作出之未來行動計畫；(2) 透過執行所需之查核程序，收集足夠之查核證據以確認或否定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包括研究管理階層任何計畫及其他減輕因素之影響；(3) 向管理階層取得其未來行動計畫的書面聲明。如與可能會對公司持續作為繼續經營個體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存在，則必須在會計師查核報告中揭露。ISA 570「繼續經營個體」對會計師在查核財務報表時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繼續經營個體假設之責任設定了準則和指引，包括研究管理階層對個體持續作為繼續經營個體之能力的評估。

附錄 III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會計政策及揭露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由於違反了此項合約條款，銀行按照合約有權要求提早償還尚未清償之金額 C15,000。該尚未清償金額重分類為流動負債¹。管理階層在合約條款有可能被違反時開始重新商議貸款協議之條款。

於董事會核准本財務報表日期，銀行尚未要求提早償還貸款。管理階層預期修訂之貸款協議可於 2011 年第一季獲得。

1. 若貸款條款在資產負債表日後成功重新協商，仍需要在資產負債表日將非流動債務重分類為流動負債。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IV – 與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關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重要會計估計

1p125 下列重要會計估計在很多其他可能的範圍內可能適用，但並未表達在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a) 技術部門之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本集團管理階層就其廠房及設備決定估計耐用年限及相關折舊費用。此項估計係基於高科技部門之預計產品生命週期。此項估計可能會因為技術創新及競爭者回應嚴峻產業週期之行動而重大改變。若耐用年限低於先前之估計年限，管理階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將已經棄置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沖銷或沖減。

若技術部門之廠房及設備之實際耐用年限，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則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將提高 C1,000 或降低 C970。

(b) 保固求償

本集團一般提供個人電腦產品三年之保固。管理階層以歷史之保固求償資料，以及最近之趨勢（可能顯示過去之成本資料可能與未來求償不同）為基礎，估計未來保固求償之相關負債準備。

可能影響估計求償資料之因子包括本集團在生產力及品質控管之成功以及零件和勞工成本。

若求償成本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10%，保固負債準備將提高 C2,000 或降低 C1,875。

重要會計判斷

1p122 下列重要會計判斷在很多其他可能的範圍內可能適用，但並未表達在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a)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本集團依循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指引，對固定或可決定付款以及固定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此分類需要重大判斷。在作此項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持有此等投資至到期日之意圖及能力。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闡明之特定情況外，若本集團無法持有此等投資至到期日，則必須將整個類別重分類為備供出售。此等投資將因此而按公允價值而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若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之類別發生變動，公允值將會增加 C2,300，相應分錄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公允價值準備。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本附錄表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之釋例說明，適用於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允許企業提前適用，惟應追溯適用於 2013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期間之財務報表。若企業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開始之期間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則無須重編各以前期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8.2.12 段），惟亦可選擇重編。

本附錄釋例之主要假設如下：

1. 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決定提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並選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作為首次適用日。
2. 本集團決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8.2.12 段之有限豁免，且於其首次適用年度不重編各以前期間。因此：
 - (a) 如適用此豁免，本公司應認列原帳面金額與年度報告開始日帳面金額間之差額，此包括於首次適用日之期初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要素，若適用時）。本附錄中，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無此等差額，主要係因沒有可產生此差額之分類變動（即之前按攤銷後成本或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現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相反方向之分類）。
 - (b) 本公司無須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第 10(f) 段規定，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財務狀況表，係由於並無因提早適用而重編比較資訊。
 - (c)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編以前期間，因此揭露兩個期間所適用之會計政策，前期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本期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本附錄僅包括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有關之揭露。
 - (d) 前期採用與金融工具分類、衡量及揭露有關之附註仍保留於前期。本附錄釋例僅包括本期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有關之揭露。
3. 本集團選擇將之前所有全部分類為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係因其經營模式並非係為持有此等權益投資供作交易。此等投資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1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9 段有關持有供交易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附錄 C26）。
4.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債務證券及公司債並未符合採攤銷後成本分類之標準，係因本集團之經營模式並非為持有此等債務證券以收取合約之現金流量。因此，將其自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 本集團並無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公允價值選擇之情況，將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6. 本集團並未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4.5 段，於首次適用日將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 本集團沒有持有無報價之權益工具或無報價之權益衍生工具。

必要時，讀者應參閱本所其他相關出版品。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損益表

1p81(b), 84,
1p10(b), 12,
1p113,
1p38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繼續營業單位				
1p82(a)	收入	5	211,034	112,360
1p99, 103	銷貨成本		(77,366)	(46,682)
	銷貨毛利		133,668	65,678
1p99, 103	配銷成本		(52,140)	(21,213)
1p99, 103	管理費用		(28,778)	(10,426)
1p99, 103	其他收益	27	2,750	1,259
1p85	其他(損失)/利益 – 淨額	26	888	63
1p82(aa)	除列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	—
1p82(ca)	以攤銷後成本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	—
1p85	被徵收土地損失	28	(1,117)	—
1p85	營業淨利		55,271	35,361
1p85	財務收益	31	767	1,609
1p82(b)	財務成本	31	(8,173)	(12,197)
1p85	財務成本 – 淨額	31	(6,443)	(10,588)
1p82(c)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	(174)	145
1p85	稅前淨利		47,691	24,918
1p82(d), 12p77	所得稅費用	32	(14,616)	(8,670)
1p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2,075	16,248
停業單位				
IFRS5p33(a)	停業單位本期利益	16	100	120
1p82(f)	本期淨利		33,175	16,368
淨利歸屬於：				
1p83(a)(ii)	母公司業主		30,626	15,512
1p83(a)(i)	非控制權益		2,549	856
			33,175	16,368
本期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之每股盈餘(以每股 C 元表達)				
基本每股盈餘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31	0.75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0.01	0.01
			1.32	0.76
稀釋每股盈餘				
33p6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34	1.19	0.71
33p68	來自停業單位		0.01	0.01
			1.20	0.72

註：資誠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無「除列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或「以攤銷後成本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然而，列示該等單行項目係為作說明之目的，此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第 82 段 (aa) 及 (c) 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配套修正。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綜合損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淨利		33,175	16,368
	其他綜合損益：			
16p77(f)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利益	20	—	759
IFRS7 p20(a)(ii)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	62
IFRS9 p5.4.1, IFRS7 p20(a) (viii)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評價之金融資產產生 之利益 / (損失)	20	352	—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0	(86)	91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	24	—	(494)
12p80(d)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	(10)	—
1Rp106(b),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	20	64	(3)
1p106(b)	淨投資避險	20	(45)	40
1p106(b)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2,318	(261)
IFRS3p59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公允價值增加數	20	85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43	1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618	16,562
	歸屬於：			
1p83(b)(ii)	— 母公司業主		33,817	15,746
1p83(b)(i)	— 非控制權益		2,801	8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818	16,562

上述報表之各項目係揭露稅後淨額，與其他綜合損益每一組成部分有關之所得稅揭露於附註 32。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表整體之一部分。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1p54, 1p113, 1p38	資產			
1p60	非流動資產			
1p54(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155,341	100,233
1p54(c)	無形資產	7	26,272	20,700
1p54(e)	投資關聯企業	8b	13,373	13,244
1p54(n), 1p54(d)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3,520	3,321
1p54(d), IFRS 7p8(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4	—	14,910
1p54(d), IFRS 7 p11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16,785	—
1p54(d), IFRS 7p8(a)	衍生金融工具	11	395	245
1p54(d), IFRS 7p8(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635	—
1p54(h), IFRS7p8(c)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2,322	1,352
			218,643	154,005
1p60, 1p66	流動資產			
1p54(g)	存貨	13	24,700	18,182
1p54(h), IFRS7p8(c)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9,765	18,330
1p54(d), IFRS 7 p11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1,950	—
1p54(d), IFRS 7p8(a)	衍生金融工具	11	1,069	951
1p54(d), IFRS 7p8(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11,820	7,972
1p54(i), IFRS7p8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	17,928	34,062
			77,232	79,497
IFRS5p38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6	3,333	—
			80,565	79,497
	資產總額		299,208	233,502
	權益及負債			
1p54(r)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p78(e)	普通股	17	25,300	21,000
1p78(e)	股本溢價	17	17,144	10,494
1p78(e)	其他準備	20	15,389	7,005
1p78(e)	保留盈餘	19	67,601	48,681
			125,434	87,180
1p54(q)	非控制權益		7,189	1,766
	權益總額		132,623	88,94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0 年	2009 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p54(m), IFRS7p8(f)	借款	22	115,121	96,346
1p54(m), IFRS7p8(e)	衍生金融工具	11	135	129
1p54(o), 1p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12,370	9,053
1p54(l), 1p78(d)	退休福利義務	24	4,635	2,233
1p54(l), 1p78(d)	其他負債準備	25	1,320	274
			133,581	108,035
流動負債				
1p60, 1p69				
1p54(k), IFRS7p8(f)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1	16,670	12,478
1p54(n)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66	2,771
1p54(m), IFRS7p8(f)	借款	22	11,716	18,258
1p54(m), IFRS7p8(e)	衍生金融工具	11	460	618
1p54(l)	其他負債準備	25	2,222	2,396
			33,634	36,521
IFRS5p38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16	220	—
			33,854	36,521
負債總額			167,435	144,5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300,058	233,502

10p17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執行長

財務長

說明 – 合併資產負債表

IFRS9 p8.2.12 企業須依過渡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惟此過渡規定之例外條款，僅允許企業於報導期間開始日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者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者無須重編以前期間。因此，本釋例無須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第 10 段 (f) 列報最早比較期間期初之財務狀況表。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合併權益變動表

1p106, 108,109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本 溢價	其他 準備	保留 盈餘			
		20,000	10,424	6,364	48,470	85,258	1,500	86,758
		20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綜合損益						
1p106(d)(i)	損益	—	—	—	15,512	15,512	856	16,368
1p106(d)(ii)	其他綜合損益							
16p77(f), 1p82(g)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 價利益	20	—	759	—	759	—	759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 舊轉出，稅後淨額	19	—	(87)	87	—	—	—
1p82(g), IFRS7 p20(a)(ii)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	62	—	62	—	62
1p82(h)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91	—	—	91	—	91
19p93(b)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 精算損失		—	—	(494)	(494)	—	(494)
1p82(g),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稅 後淨額	20	—	(3)	—	(3)	—	(3)
1p82(g),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20	—	40	—	40	—	40
1p82(g), 21p52(b)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	(221)	—	(221)	(40)	(261)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641	(407)	234	(40)	194
1p106(a)	綜合損益總額		—	641	15,105	15,746	816	16,562
	與業主之交易							
	員工認股權計畫：							
IFRS2p50	— 員工服務價值	19	—	—	822	822	—	822
IFRS2p50	— 發行股份價款	17	1,000	70	—	1,070	—	1,070
	— 與員工認股權計 畫有關之所得稅 抵減	19	—	—	20	20	—	20
1p106(d)(iii)	與 2008 年有關之 股利	35	—	—	(15,736)	(15,736)	(550)	(16,286)
1p106(d)(iii)	與業主之交易		1,000	70	(14,894)	(13,824)	(550)	(14,374)
	20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1,000	10,494	7,005	48,681	87,180	1,766	88,946
IFRS9 p8.2.12	金融資產分類及衡 量之會計政策變動 之影響 (附註 2.1)		—	(150)	150	—	—	—
	2010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餘額	21,000	10,494	6,855	48,831	87,180	1,766	88,946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06, 108,109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本 溢價	其他 準備	保留 盈餘				
		綜合損益							
1p106(d)(i)		損益	—	—	—	—	30,626	2,549	33,175
1p82(g)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 利益	—	—	—	—	—	—	—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 轉出，稅後淨額	19	—	—	(100)	100	—	—
IFRS9 p5.4.1, IFRS7 p20(a)(viii)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評價之金 融資產產生之利益 / (損失)	20	—	—	352	—	352	—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	—	(86)	—	(86)	—
1p82(g), IFRS7p23(c)		現金流量避險，稅後 淨額	20	—	—	64	—	64	—
1p82(g),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20	—	—	(45)	—	(45)	—
1p82(g), 21p52(b) IFRS3p59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	—	—	2,066	—	2,066	252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 公允價值增加數	20	—	—	850	—	850	—
12p80(d)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	—	—	—	(10)	(10)	—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3,111	90	3,191	252
1p106(a)		綜合損益總額		—	—	3,111	29,866	33,817	2,801
		與業主之交易							
		員工認股權計畫：							
IFRS2p50		— 員工服務價值	19	—	—	—	690	690	—
IFRS2p50		— 發行股份價款	17	750	200	—	—	950	—
		—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 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19	—	—	—	30	30	—
1Rp106(d)(iii)		發行與企業合併有關 之普通股	17	3,550	6,450	—	—	10,000	—
1Rp106(d)(iii)		購買庫藏股	19	—	—	—	(2,564)	(2,564)	—
		可轉換債券 — 權益組 成部分，稅後淨額	20	—	—	5,433	—	5,433	—
1Rp106(d)(iii)		與 2009 年有關之股 利	35	—	—	—	(10,102)	(10,102)	(1,920)
1Rp106(d)(iii)		業主之投入及分配予 業主之總額		4,300	6,650	5,433	(11,946)	4,437	(1,920)
		未導致喪失控制之對子 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	—	—	—	—
1Rp106(d)(iii)		企業合併所產生之非 控制權益	39	—	—	—	—	—	4,542
1Rp106(d)(iii)		與業主之交易總額		4,300	6,650	5,433	(11,946)	4,437	2,622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25,300	17,144	15,389	66,751	125,434	7,189
									132,623

第 1 至 107 頁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2.1 編製基礎

2.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揭露

(a) 本集團已採用之新準則及修正之準則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2。)

8p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於 2009 年 11 月發布。其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金融資產須分類為兩個衡量類別：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此分類須在於原始認列時決定。此分類係依企業管理其金融工具之經營模式及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強制自 2013 年 1 月 1 日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8p28, IFRS9
p8.2.1, p8.2.3,
p8.2.12 本集團已從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配套修正，由於此新的會計政策提供予使用者可靠及更攸關之資訊，用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依此準則之過渡規定，無須重編比較數字。

IFRS9 p8.2.4 本集團之管理階層已評估本集團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之日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主要影響此評估之因素為：

-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證券及公司債，因未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得分類為攤銷後成本之標準，因此此等投資現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於 2010 年 1 月 1 日，持有公允價值計 C680 之資產於該日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其相關公允價值利益計 C150 已自備供出售投資準備重分類至保留盈餘。於 2010 年與此等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利益計 C15，連同其相關遞延所得稅費用 C5 已認列為損益。
- 原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非持有供交易之股權投資，現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於 2010 年 1 月 1 日，公允價值利益計 C1,088 已自備供出售投資準備重分類至投資評價準備。
-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與修訂後之帳面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間並無差額須於期初保留盈餘認列。

8p28(f) 此會計政策變動對每股盈餘之影響表達於附註 34。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19 **2.4 外幣換算**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1p119 (b) 交易及餘額

21p21, 28, 21p32, 39p95(a), 39p102(a) 外幣交易係採用交易日或須重評價項目之評價日的主要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符合現金流量避險及符合淨投資避險所遞延之權益項目外，交割此等交易及依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兌換損益，將認列於損益表。

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利益及損失於損益表以「財務收益或成本」列報。所有其他之兌換利益及損失則在損益表以「其他(損失)/利益－淨額」列報。

21p30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異數，將隨例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將其視為公允價值損益之部分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之換算差異數，將隨例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包含於權益項下之相關準備。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c) 及其下之內容。)

2.9 金融資產

2.9.1 2010 年 1 月 1 日前之分類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1。)

2.9.2 2010 年 1 月 1 日前之認列及衡量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2。)

2.9.3 2010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分類

IFRS9p4.1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類別。此分類係依金融資產為債務或股權投資而定。

債務投資

(a) 以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

IFRS9p4.2 僅當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債務投資，始可分類為「攤銷後成本」：集團經營模式之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該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在決定投資之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時，會考量任何嵌入於債務投資之衍生工具的性質，且不會單獨入帳。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 IFRS9p4.4 如以上兩項條件有其中一項不符合時，該債務投資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IFRS9p4.5 本集團未指定任何債務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
- IFRS9 p5.4.4, p5.4.5 所有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之股權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至於所有其他之股權投資，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而非損益。

2.9.4 2010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認列及衡量

- 39p38, IFRS9 p3.1.2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於交易日(該日為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認列。當集團對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失效或已移轉，且已移轉其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則應除列該金融資產。
- IFRS9 p5.1.1, IFRS 9 p5.2.1, 39p48, 48A, AG69-AG82 於原始認列時，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則應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該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則於損益表費用化。
- IFRS9 p5.4.1 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且非屬避險關係一部分之債務投資，其利益或損失應認列於損益中，並於其產生期間之損益表以「其他(損失)/利益－淨額」列報。
- IFRS9 p5.4.2 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且非屬避險關係一部分之債務投資，於該投資除列或減損，以及採用有效利息法透過攤銷程序，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附註 2.11)。
- IFRS9 p5.4.4, p5.4.5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後續衡量所有之股權投資。當本集團管理階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未實現及已實現之公允價值利益及損失時，該公允價值利益及損失後續不會再轉回損益。僅當此等投資之股利代表投資報酬時，則繼續認列為損益。
- IFRS9p4.9 僅於集團改變其管理此等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債務投資。

2.11 金融資產減損

(a) 以攤銷後成本列報之資產

- IFRS9 p5.2.2, 39p58, 39p59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以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發生減損。僅於存在減損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即「損失事件」)影響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可合理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始發生減損及產生減損損失。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1(a))

(b) 分類為備供出售資產 (適用日期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1(b))

說明 –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重大會計政策彙總」之說明方格。)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IFRS9p4.1, p4.2, p4.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下有單一模式，而此模式僅有兩個分類類別：攤銷後成本及公允價值。為符合攤銷後成本之會計處理，工具必須符合兩項條件：(1) 經營模式之目的係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2) 所有合約現金流量僅相當於本金及本金金額之利息。所有其他工具須按公允價值衡量。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作出之分類須按此兩項條件於原始認列時決定。
IFRS9p5.4.4, B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所有股權投資須按公允價值衡量。然而，企業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非持有供交易之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後續不會再轉回至損益；因此無減損。此準則亦規定對此等投資收取之股利將認列為損益。
IFRS9p4.9, p5.3.1, p5.3.2, B5.9-5.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禁止將公允價值及攤銷後成本間進行重分類，除非係在企業之經營模式改變的少數情況下。所有重分類推延處理。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因重分類產生之任何差額，於損益以單獨項目認列。為確保有足夠之透明度，此準則規定須就任何重分類作額外揭露。
IFRS9p4.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繼續允許企業於原始認列時，為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之情況下，選擇指定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是不可撤銷的。
IFRS9 p8.2.11, pB5.5-5.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移除了允許無報價之權益工具及無報價之權益衍生工具可按成本衡量之豁免。此等投資須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就成本何時為公允價值之適當估計提供了指引。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間之任何差額須於首次適用日之報導期間之期初保留盈餘認列。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 9 p8.1.1-8.2.2, p8.2.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生效日為 2013 年 1 月 1 日，並得提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須追溯適用。然而，若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採用，則無須重編各以前期間。此外，對於 2011 年 1 月 1 日前採用之企業，則允許指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發布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間之任一日期為首次適用日，於該日決定金融資產之分類。
IFRS9 p8.2.3	若首次適用日若非報導期間之開始日，企業應揭露該事實及採用該首次適用日之理由。
IFRS9 p8.2.4	企業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首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4.2 段 (a) 之條件。
IFRS9 p8.2.7	企業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首次適用日得將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4.5 段)；或將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5.4.4 段)。企業作成此種指定應以首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
IFRS9 p8.2.12	企業若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而未重編以前期間，則應將先前帳面金額與包含首次適用日之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日帳面金額間之任何差額，認列於包含首次適用日之報導期間之初始保留盈餘中 (或適當時，認列於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中)。
IFRS9 pB5.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5.4.4 段允許企業對於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此種投資並非貨幣性項目。因此，其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5.4.4 段之規定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應包含相關外幣兌換組成部分。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子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a) 市場風險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a)。)

(ii) 價格風險

IFRS7p33
(a)(b)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證券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證券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此投資組合分散係依據本集團所設定的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投資於其他企業之權益證券均在公開市場買賣，該等投資包括於以下三種股票指數之一：德國 DAX 指數、美國道瓊指數及英國金融時報 100 指數。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a)(iii)。

IFRS7p40
IFRS7IG36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 C 幣之借款利率增加 / 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該年度之稅後利潤將減少 / 增加 C22 (2009 年：C2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 減少，而透過損益衡量公允價值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將增加 / 減少 C5，主要係因其公允價值減少 / 增加所致。於 2009 年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係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增加 / 減少 C3。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若以英鎊計價之借款於當日之利率增加 / 減少 0.5%，且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下，則該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 / 減少 C57 (2009 年：C3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貸款導致增加 / 減少利息支出，而透過損益衡量公允價值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將增加 / 減少 C6，主要係因其公允價值減少 / 增加所致。於 2009 年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係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增加 / 減少 C4。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a)(iii)。

3.3 公允價值估計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IFRS7 p27B(a)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比較年度之分析)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總計
資產				
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				
— 交易性衍生工具	—	250	111	361
— 交易性權益證券	11,820	—	—	11,820
— 權益證券投資	18,735	—	—	18,735
— 債務投資	288	347	—	635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1,103	—	1,103
總資產	30,843	1,700	111	32,65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交易性衍生工具	—	268	—	268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	327	—	327
總負債	—	595	—	595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p125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4.1。)

(c)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IFRS7p27(a) 沒有在活絡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 (例如店頭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決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取各種方法並主要依據在每個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本集團對不在活絡市場買賣的多種債務投資使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

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法所採用之折現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值差異 10%，此等債務投資之帳面值估計將減少 C12 或增加 C15。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 4.1(d) 及其後之附註。)

1p122 **4.2 會計政策適用之重要判斷**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4.2。)

(b)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減損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4.2(b)。)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9a 金融工具 (按類別)

IFRS7p6-8	金融資產	20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IFRS9p.4.4, IFRS 7p8(a)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 14)	11,820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附註 11)	1,103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 (附註 11)	361
		13,2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IFRS9p4.5, IFRS7p8(a)	－債務證券投資 (附註 14)	635
		6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IFRS9 p5.4.4	－權益工具投資 (附註 14)	18,735
		18,735
IFRS9 4.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 (附註 12)	20,787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 15)	17,928
		38,715
	總計	71,369
IFRS7p6-8	金融資產	2009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 (附註 12)	18,5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 15)	34,0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 11)	3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 14)	7,972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附註 11)	875
	備供出售 (附註 10)	14,910
	總計	76,676

預付款不包括在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餘額中，因為此分析僅須包括金融工具 (2010 年及 2009 年分別為 C1,300 及 C1,146)。

此揭露中有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在 2010 年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決定，而在 2009 年則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 (附註 2.9)。金融負債之揭露類別並無變動。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p6-8	金融負債	2010	20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 11)	268	298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附註 11)	327	449
	其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117,839	104,006
	－融資租賃負債	8,998	10,598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負債	15,668	11,518
	總計	143,100	126,869

法定負債不包括在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餘額中，因為此分析只須包括金融工具。

9b 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9b。)

		2010	2009
DV	債務證券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	635	—
	A(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264
		635	264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9b。)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9c 於首次適用日金融資產之分類

IFRS7p44I 在首次適用日，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類別如下：

金融資產	衡量類別		帳面金額		
	原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新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原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新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差異
權益投資(附註 10)	備供出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8,735	18,735	—
固定利率公司債(附註 10)	備供出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	210	—
累積可贖回特別股(附註 10)	備供出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	78	—
債務證券(附註 10)	備供出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7	347	—
利率交換(附註 11)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408	408	—
遠期外匯合約—現金流量避險(附註 11)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供作避險之衍生工具	695	695	—
遠期外匯合約—持有供交易(附註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	361	—
權益投資—持有供交易(附註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20	11,820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 12)	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65	18,065	—
放款予關係人(附註 12)	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2	2,722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 15)	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28	17,928	—
總計			71,369	71,369	—

IFRS7p44J 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債務證券、固定利率公司債和特別股不屬於權益，且不符合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條件，因為本集團之經營模式並非持有此類債務證券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因此，此類證券自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IFRS7 p11A(b), 39p1 本集團選擇將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經營模式為持有此類權益投資作為長期策略性投資而非作為交易性投資。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 p44I(c)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中並無持有任何之前指定為 (亦不再如此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亦沒有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時指定任何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說明

IFRS9 pB8.1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首次適用日，企業必須決定其管理每一債務投資之經營模式目的是否符合第 4.2 段 (a) 之條件，或其權益投資是否符合第 5.4.4 段選擇之要件。為達此目的，企業應依據首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決定該等資產是否符合持有供交易之定義。

39p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1 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相關修訂)，若符合下列條件，該項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

- (a)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上為短期獲利之模式；或
- (c) 屬衍生工具。

就本範例附錄而言，之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不符合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定義。

IFRS7p44I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規定企業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時，應於首次適用日對每一金融資產類別揭露：

- (a)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所決定之原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
- (b)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所決定之新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
- (c) 任何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已不再如此指定之金融資產，其於財務狀況表之金額，並區分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企業應重分類者與企業選擇重分類者。

IFRS9 p8.2.12 本揭露所列示之原始帳面金額和新帳面金額必須為包含首次適用日之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日帳面金額。

IFRS7p44J 企業於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時，應揭露質性資訊俾使用者了解：

- (a) 由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其分類已變動之金融資產，企業如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分類規定。
- (b) 指定或解除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理由。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

	2009
1 月 1 日	14,096
兌換差額	(435)
增加	1,126
處分	—
自權益轉列淨利益 / (損失) (附註 20)	(152)
1p79(b) 自淨利益 / (損失) 轉列權益 (附註 20)	275
12 月 31 日	14,910
1p66 減：非流動部分	(14,910)
1p66 流動部分	—

IFRS7 p20(a)(ii) 2009 年，本集團將利潤 C187 和損失 C35 自權益轉列至損益表。其中之損失 C20 是由於減損所造成。

IFRS7 p27(b), 31, 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

	2009
上市證券：	
— 權益證券 — 英國	8,300
— 權益證券 — 歐洲	2,086
— 權益證券 — 美國	4,260
— 固定利率債券 (6.3 – 6.5%，到期日介於 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	264
	14,910

IFRS7 p34(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下列貨幣計價：

	2009
英鎊	8,121
歐元	2,086
美元	4,260
其他貨幣	443
	14,910

IFRS7p27, 1p79(b) 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是依現金流量採用市場利率以及非上市證券特定之風險溢價 (2009 年：5.8%) 折現計算。

IFRS7 p36(a) 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債務證券之帳面金額。

IFRS7 p36(c) 此等金融資產並無逾期或減損。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

	2010
1 月 1 日	—
自備供出售轉入	14,910
債務證券自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80)
兌換差額	646
收購子公司 (附註 39)	473
增加	3,967
處分	(1,256)
1p79(b) 淨利益 / (損失) 轉列權益 (附註 20)	675
12 月 31 日	18,735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IFRS7p8(a), 31, (a)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4(c)

	2010	2009
上市證券 – 持有供交易：		
– 權益證券 – 英國	5,850	3,560
– 權益證券 – 歐洲	4,250	3,540
– 權益證券 – 美國	1,720	872
	11,820	7,972

7p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於現金流量表之「營業活動」中，作為部分營運資金之變動 (附註 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認列為「其他 (損失) / 利益 – 淨額」 (附註 26)。

IFRS7p27 所有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是依據此等證券在活絡市場當時之買方報價決定。

IFRS7p8(a), 31,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c)

	2010
上市證券：	
– 固定利率公司債 (6.5%，到期日 2012 年 8 月 27 日)	210
– 累積可贖回特別股 (9.0%)	78
非上市證券：	
– 固定利率債券 (6.3 – 6.5%，到期日介於 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	347
	635
減：非流動部分	(635)
流動部分	—

IFRS7p27, 1p79(b) 非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是依據現金流量採用市場利率及非上市證券特定之風險溢價 (2009 年：6%) 折現計算。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IFRS7
p36(a) 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程度為債務證券之帳面金額。

IFRS7
p11A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0
上市證券：	
－ 權益證券－英國	8,335
－ 權益證券－歐洲	5,850
－ 權益證券－美國	4,550
	18,735
減：非流動部分	(16,785)
流動部分	1,950

IFRS7 p11A(b),
39p1 本集團已指定上列權益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此等投資乃持有作為長期投資而非作交易性投資。

IFRS7 p11A(d) 於 2010 年與此等權益投資有關所認列之股利揭露於附註 27。

IFRS7 p11A(d),
p11B 於 2010 年本集團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成本達 C1,256。出售此等投資是為了維持本集團在不同產業中之理想投資組合。此等投資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為 C1,386。累積處分利益為 C130。期間內並無認列與此等除列之權益投資有關之股利。由於此等投資是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前出售，因此其會計處理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出售利益轉列至損益。

說明

若已處分之投資已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處理，本集團應揭露任何自投資重評價準備轉列至任何其他準備之金額 [IFRS7.11A(e)]。

IFRS7 p34(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及債務投資之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價：

	2010
英鎊	13,747
歐元	10,100
美元	6,270
其他貨幣	1,073
	31,190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9. 保留盈餘

1p106(d)	2009 年 1 月 1 日	48,470
	本期損益	15,512
1p106(d)	支付 2008 年度股利	(15,736)
IFRS2p50	員工服務價值	822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87
12p68C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20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稅後淨額	(494)
	2009 年 12 月 31 日	48,681
IFRS9 p8.2.12	金融資產分類及衡量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附註 2.1)	150
	本期損益	30,626
1p106(d)	支付 2009 年度股利	(10,102)
IFRS2p50	員工服務價值	690
16p41	土地及建築物之折舊轉出，稅後淨額	100
12p68C	與員工認股權計畫有關之所得稅抵減	30
1p106(d)	購買庫藏股	(2,564)
19p93A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稅後淨額	—
12p80(d)	Euravian 稅率變動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67,601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 其他準備

	可轉換 債券	土地及 建築物 重估價	避險 準備	備供出 售投資	投資 重評價 準備	外幣 換算	總計
2009 年 1 月 1 日	—	1,152	65	1,320	—	3,827	6,364
16p39, IFRS7 p20(a)(ii)	重估價—總額 (附註 6, 10)	—	1,133	—	275	—	1,408
	重估價轉出—總額			(152)	—		(152)
12p61, 81(a)	重估價—稅項 (附註 32)	—	(374)	—	(61)	—	(435)
28p39	重估價—關聯企業 (附註 8)	—	—	—	(14)	—	(14)
16p41	折舊轉出—總額	—	(130)	—	—	—	(130)
16p41	折舊轉出—稅項	—	43	—	—	—	43
1p96(b)	現金流量避險：						
IFRS7p23(c)	— 公允價值利益	—	—	300	—	—	300
12p61, 81(a)	— 公允價值利益之稅項 (附註 32)	—	—	(101)	—	—	(101)
IFRS7p23(d)	— 轉入銷售	—	—	(236)	—	—	(236)
12p61, 81(a)	— 轉入銷售之稅項 (附註 32)	—	—	79	—	—	79
IFRS7p23(e)	— 轉入存貨	—	—	(67)	—	—	(67)
12p61, 81(a)	— 轉入存貨之稅項 (附註 32)	—	—	22	—	—	22
39p102(a)	淨投資避險 (附註 11)	—	—	—	—	40	40
1p106(d)	外幣換算差異數：						
21p52(b)	— 集團	—	(50)	—	—	(171)	(221)
28p39	— 關聯企業	—	—	—	—	105	105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1,774	62	1,368	—	3,801	7,005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可轉換 債券	土地及 建築物 重估價	避險 準備	備供出 售投資	投資 重評價 準備	外幣 換算	總計
IFRS9 p8.2.12							
金融資產分類及衡量會計政 策變動之影響 (附註 2.1)							
— 重分類至保留盈餘，目前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	—	(150)	—	—	(150)
— 重分類至投資重評價準備	—	—	—	(1,088)	1,088	—	—
— 累積處分利益 / (損失) 轉 入損益	—	—	—	(130)	—	—	(130)
IFRS9 p5.4.1, IFRS7 p20(a) (viii)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金融資產之重評價利 益 / (損失)	—	—	—	—	675	—	675
12p61, 81(a)	—	—	—	—	(193)	—	(193)
28p39	—	—	—	—	(12)	—	(12)
16p41	—	(149)	—	—	—	—	(149)
16p41	—	49	—	—	—	—	49
1p96(b)							
現金流量避險：							
IFRS7p23(c)	—	—	368	—	—	—	368
12p61, 81(a)	—	—	(123)	—	—	—	(123)
IFRS7p23(d)	—	—	(120)	—	—	—	(120)
12p61, 81(a)	—	—	40	—	—	—	40
IFRS7p23(e)	—	—	(151)	—	—	—	(151)
12p61, 81(a)	—	—	50	—	—	—	50
39p102(a)	—	—	—	—	—	(45)	(45)
1p106(d)							
外幣換算差異數：							
21p52(b)	—	15	—	—	—	2,051	2,066
28p39	—	—	—	—	—	(74)	(74)
可轉換債券—權益部分 (附註 22)	7,761	—	—	—	—	—	7,761
12p61, 81(a)	(2,328)	—	—	—	—	—	(2,328)
可轉換債券權益部分之稅項 (附註 32)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433	1,689	126	—	1,558	5,733	14,539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6. 其他(損失)/利益 – 淨額

	2010	2009
IFRS7 p20(a)(i)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 14)： IFRS9 p5.4.1		
– 公允價值損失	(508)	(238)
– 公允價值利益	1,571	–
IFRS7 p20(a)(i) 遠期外匯合約：		
– 持有供交易	86	88
21p52(a) – 淨兌換(損失)/利益(附註 33)	(277)	200
IFRS7p24(a) 無效之公允價值避險(附註 11)	(1)	(1)
IFRS7p24(b) 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附註 11)	17	14
	888	63

27. 其他收益

	2010	2009
購買 ABC 集團時再衡量現有權益之利益(附註 39)	850	–
18p35(b)(v)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利收益	–	883
IFRS7 p11A(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股利收益	1,100	–
18p35(b)(v)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利收益	800	310
投資收益	2,750	1,193
保險償付	–	66
	2,750	1,259

保險償付為保險所得款超過損毀貨品之帳面金額。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p81(c) 本集團稅前利潤之所得稅與採用合併企業利潤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所產生之理論金額差額如下：

	2010	2009
稅前利潤	47,691	24,918
在各有關國家之利潤按適用之當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458	7,475
所得稅影響：		
－ 關聯企業營運結果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	5	(44)
－ 免稅收益	(1,072)	(212)
－ 報稅不可減除之費用	1,592	1,104
－ 使用以前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450)	－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30	347
重新衡量遞延所得稅 – Euravian 稅率之改變	(9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0	－
所得稅支出	14,616	8,670

12p81(d) 當年度由於 Euravian 之公司稅率由 30% 降低至 28% (於 2010 年 6 月 26 日已實質性立法，並將於 2011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該相關之遞延所得稅餘額業已重新衡量。預計將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當年度迴轉之遞延所得稅，業已依 Euravian 於該期間將適用之有效稅率 (28.5%) 衡量。

12p81(d) 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為 33% (2009 年：30%)。稅率上升係因本集團子公司在有關國家之獲利能力改變，及部分被 Euravian 稅率降低之影響抵銷所致。

附錄 V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2p81(ab) 與其他綜合損益的組成部分有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2010			2009		
	所得稅 (費用)			所得稅 (費用)		
	稅前	利益	稅後	稅前	利益	稅後
公允價值利益：						
1p90	—	—	—	1,133	(374)	759
1p90	—	—	—	123	(61)	62
1p9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	545	(193)	352	—	—
1p90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	—	(12)	(14)	(14)
1p90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	—	—	—	(705)	211
1p90	Euravian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	—	(10)	(10)	—	—
1p90	現金流量避險	97	(33)	64	(3)	(3)
1p90	淨投資避險	(45)	—	(45)	40	40
1p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2,244	—	2,244	(156)	(156)
IFRS3p59	比例持有 ABC 集團之公允價值增加數 (附註 39)	850	—	850	—	—
	其他綜合損益	3,694	(241)	3,453	418	(224)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附註 23)		(241)		(224)	
			(241)		(224)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32。)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34. 每股盈餘

(參考本出版品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 34。)

(c)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8p28 (f) 附註 2.1 所述會計政策變動對基本和稀釋每股盈餘之影響如下：

	當期利潤之影響 (C 千元)		基本每股 盈餘之影響 (每股 C 元)		稀釋每股 盈餘之影響 (每股 C 元)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會計政策變動關於：					
—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及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10	—	—	—	—	—
— 其他(說明(如適用))	—	—	—	—	—	—
	10	—	—	—	—	—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多項施行方法可供選擇，本出版品只說明一種可能之組合。本出版品不重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所有規定，使用者應連同該準則和相關施行指引一併閱讀。

企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參考其當地法律及法令規定。本附錄不考慮特定轄區之任何規定。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2 中所述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年度結束日為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列報於年度結束日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比較資訊，及編製 2009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之轉換日) 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編製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之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說明，載於下列表單及隨附之附註。

1. 首次採用時之選擇

以下列示由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可採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及例外規定。

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之選擇

1.1.1 企業合併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提供得自轉換日起或自轉換日前之某特定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選擇。此項免除全面追溯適用須重編轉換日前發生之所有企業合併之規定。本集團選擇對轉換日後發生之企業合併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而不重編轉換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

1.1.2 以認定成本作為公允價值之豁免

本集團選擇按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某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1.1.3 累積換算差異數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允許於轉換日將累積換算利益及損失重設為零。此項免除將子公司或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自成立或購入日以來之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決定累積外幣換算差異數。本集團選擇在其轉換日，將所有累積換算利益及損失重設為零轉入初始保留盈餘中。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1.1.4 員工福利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提供豁免追溯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對精算損益之認列。為符合此項豁免，本集團選擇就其轉換日既存之所有員工福利計畫，認列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初始保留盈餘。

其餘自願性豁免不適用於本集團：

- 股份基礎給付(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及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因為此等交易 [國家] 會計處理已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接軌；
- 保險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因為與本公司之營運無關；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與負債，因為僅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複合金融工具，因為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本集團並無此等類型之金融工具；
- 包括在土地、建築物及設備成本內之除役負債，因為本集團並無此類型之負債；及
- 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處理之金融資產或無形資產，因為本集團並無簽訂屬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範圍內之協議。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強制性例外

以下列示從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所採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強制性例外。

1.2.1 避險會計之例外

避險會計僅可推延適用於自轉換日起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避險會計條件之交易。避險關係不得追溯指定，且支持之書面文件不得追溯建立。因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僅有在 2009 年 1 月 1 日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避險關係，始得反映為本集團經營結果之避險。

1.2.2 估計之例外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作之估計，應與該日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其他強制性例外，因為其與本集團無關：

- 除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及
- 非控制權益。

2. 從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前期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影響。各期間之權益、盈餘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列示於下列各表：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 月 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

		(a)	(b)	(c)	(d)	(e)	(f)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合併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之鑑價 報告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之減損	商譽及 負商譽	開辦費	稅及 社會捐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214	—	75,000	(50,000)	—	—	—
無形資產	19,637	—	—	—	2,950	(1,125)	—
投資關聯企業	13,208	(200)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67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96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	—	—
	132,722	(200)	75,000	(50,000)	2,950	(1,125)	—
流動資產							
存貨	16,754	500	—	—	—	—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7,007	2,000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5,432	—	—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包括銀行 透支)	17,587	—	—	—	—	—	—
	56,780	2,500	—	—	—	—	—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	—	—	—	—	—	—
	56,780	2,500	—	—	—	—	—
資產總額	189,502	2,300	75,000	(50,000)	2,950	(1,125)	—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 月 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 (續)

	(g)	(h)	(i)	(j)	(k)		
	累積換算	對退休金 義務之 調整	避險會 計例外	存貨 評價方法	資本利息 及股利	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25,000	107,214
無形資產	—	—	—	—	—	1,825	21,462
投資關聯企業	—	—	—	—	—	(200)	13,0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3,5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14,09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	—	—
	—	—	—	—	—	26,625	159,347
流動資產							
存貨	—	—	—	400	—	900	17,65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	2,000	19,0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	—	—	—	5,432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包括銀行 透支)	—	—	—	—	—	—	17,587
	—	—	—	400	—	2,900	59,680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	—	—	—	—	—	—
	—	—	—	400	—	2,900	59,680
資產總額	—	—	—	400	—	29,525	219,027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 月 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續)

		(a)	(b)	(c)	(d)	(e)	(f)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合併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鑑價報告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減損	商譽及 負商譽	開辦費	稅及 社會捐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20,000	—	—	—	—	—	—
股本溢價	10,424	—	—	—	—	—	—
其他準備	(69,463)	—	75,000	—	—	—	—
保留盈餘	87,040	(200)	—	(50,000)	2,950	(1,125)	(4,504)
	48,001	(200)	75,000	(50,000)	2,950	(1,125)	(4,504)
非控制權益	(1,000)	2,500	—	—	—	—	—
權益總額	47,001	2,300	75,000	(50,000)	2,950	(1,125)	(4,50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3,478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10	—	—	—	—	—	4,504
退休福利義務	537	—	—	—	—	—	—
其他負債準備	—	—	—	—	—	—	—
	96,125	—	—	—	—	—	4,50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5,422	—	—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19	—	—	—	—	—	—
借款	17,012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他負債準備	1,923	—	—	—	—	—	—
	46,376	—	—	—	—	—	—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 之負債							
	—	—	—	—	—	—	—
	46,376	—	—	—	—	—	—
負債總額	142,501	—	—	—	—	—	4,50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89,502	2,300	75,000	(50,000)	2,950	(1,125)	—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 月 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 (續)

	(g)	(h)	(i)	(j)	(k)		
	累積換算	對退休金 義務之 調整	避險會 計例外	存貨 評價方法	資本利息 及股利	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	—	—	—	—	—	20,000
股本溢價	—	—	—	—	—	—	10,424
其他準備	(3,000)	—	—	—	—	72,000	2,537
保留盈餘	3,000	(1,000)	—	400	15,736	(34,743)	52,297
	—	(1,000)	—	400	15,736	37,257	85,258
非控制權益	—	—	—	—	—	2,500	1,500
總權益	—	(1,000)	—	400	15,736	39,757	86,75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	—	—	—	—	93,47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4,504	6,614
退休福利義務	—	1,000	—	—	—	1,000	1,537
其他負債準備	—	—	—	—	—	—	—
	—	1,000	—	—	—	5,504	101,629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	—	(15,736)	(15,736)	9,68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	—	2,019
借款	—	—	—	—	—	—	17,012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他負債準備	—	—	—	—	—	—	1,923
	—	—	—	—	(15,736)	(15,736)	30,640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	—	—	—	—	—	—
	—	—	—	—	—	—	30,640
負債總額	—	1,000	—	—	(15,736)	(10,232)	132,269
權益及負債總額	—	—	—	400	—	29,525	219,027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

		(a)	(b)	(c)	(d)	(e)	(f)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合併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之鑑價 報告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之減損	商譽及 負商譽	開辦費	稅及 社會捐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33	—	73,800	(49,000)	—	—	—
無形資產	18,350	—	—	—	3,100	(750)	—
投資關聯企業	13,444	(200)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21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910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245	—	—	—	—	—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352	—	—	—	—	—	—
	127,055	(200)	73,800	(49,000)	3,100	(750)	—
流動資產							
存貨	17,312	500	—	—	—	—	—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6,330	2,000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951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972	—	—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不包括銀行 透支)	34,062	—	—	—	—	—	—
	76,627	2,500	—	—	—	—	—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	—	—	—	—	—	—
	76,627	2,500	—	—	—	—	—
資產總額	203,682	2,300	73,800	(49,000)	3,100	(750)	—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續)

	(g)	(h)	(i)	(j)	(k)		
	累積換算 調整	對退休金 義務之 調整	避險會 計例外	存貨 評價方法	資本利息 及股利	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24,800	100,233
無形資產	—	—	—	—	—	2,350	20,700
投資關聯企業	—	—	—	—	—	(200)	13,2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3,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14,910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24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	—	1,352
	—	—	—	—	—	26,950	154,005
流動資產							
存貨	—	—	—	370	—	870	18,18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	2,000	18,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9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	—	—	—	7,972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包括銀行 透支)	—	—	—	—	—	—	34,062
	—	—	—	370	—	2,870	79,497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	—	—	—	—	—	—
	—	—	—	370	—	2,870	79,497
資產總額	—	—	—	370	—	29,820	233,502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續)

		(a)	(b)	(c)	(d)	(e)	(f)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合併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鑑價報告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減損	商譽及 負商譽	開辦費	稅及 社會捐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21,000	—	—	—	—	—	—
股本溢價	10,494	—	—	—	—	—	—
其他準備	(63,795)	—	73,800	—	—	—	—
保留盈餘	91,945	(200)	—	(49,000)	3,100	(750)	(8,711)
	59,644	(200)	73,800	(49,000)	3,100	(750)	(8,711)
非控制權益	(734)	2,500	—	—	—	—	—
權益總額	58,910	2,300	73,800	(49,000)	3,100	(750)	(8,71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6,171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129	—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2	—	—	—	—	—	8,711
退休福利義務	1,233	—	—	—	—	—	—
其他負債準備	274	—	—	—	—	—	—
	98,149	—	—	—	—	—	8,711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2,580	—	—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71	—	—	—	—	—	—
借款	18,258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618	—	—	—	—	—	—
其他負債準備	2,396	—	—	—	—	—	—
	46,623	—	—	—	—	—	—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	—	—	—	—	—	—
	46,623	—	—	—	—	—	—
負債總額	144,772	—	—	—	—	—	8,711
權益及負債總額	203,682	2,300	73,800	(49,000)	3,100	(750)	—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之調節 (續)

	(g)	(h)	(i)	(j)	(k)		
	累積換算 調整	對退休金 義務之 調整	避險會 計例外	存貨 評價方法	資本利息 及股利	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	—	—	—	—	—	21,000
股本溢價	—	—	—	—	—	—	10,494
其他準備	(3,000)	—	—	—	—	70,800	7,005
保留盈餘	3,000	(1,000)	(175)	370	10,102	(43,264)	48,681
	—	(1,000)	(175)	370	10,102	27,536	87,180
非控制權益	—	—	—	—	—	2,500	1,766
總權益	—	(1,000)	(175)	370	10,102	30,036	88,94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	175	—	—	175	96,34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1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8,711	9,053
退休福利義務	—	1,000	—	—	—	1,000	2,233
其他負債準備	—	—	—	—	—	—	274
	—	1,000	175	—	—	9,886	108,035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	—	(10,102)	(10,102)	12,478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	—	2,771
借款	—	—	—	—	—	—	18,25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618
其他負債準備	—	—	—	—	—	—	2,396
	—	—	—	—	(10,102)	(10,102)	36,521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	—	—	—	—	—	—
	—	—	—	—	(10,102)	(10,102)	36,521
負債總額	—	1,000	175	—	(10,102)	(216)	144,5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	—	—	370	—	29,820	233,502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a)	(b)	(c)	(d)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合併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鑑價報告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之減損	商譽及 負商譽
繼續營業單位					
收入	112,360	—	—	—	—
營業成本	(79,644)	—	(1,200)	1,000	2,500
營業收益	32,716	—	(1,200)	1,000	2,500
財務收益	1,609	—	—	—	—
財務費用	(12,022)	—	—	—	—
財務費用 — 淨額	(10,413)	—	—	—	—
關聯企業利益 (損失) 之份額	145	—	—	—	—
稅前淨利	22,448	—	(1,200)	1,000	2,500
所得稅	(8,380)	—	408	(340)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068	—	(792)	660	2,500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本期利益	120	—	—	—	—
本期淨利	14,188	—	(792)	660	2,5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792)	660	2,500
非控制權益	—	—	—	—	—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續)

	(e)	(f)	(i)	(j)	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 財務報導 準則
	開辦費	稅	避險會 計例外	存貨 評價方法		
繼續營業單位						
收入	—	—	—	—	—	112,360
營業成本	375			(30)	2,645	(76,999)
營業收益	375	—	—	(30)	2,645	35,361
財務收益	—	—	—	—	—	1,609
財務費用	—	—	(175)	—	(175)	(12,197)
財務費用 — 淨額	—	—	(175)	—	(175)	(10,588)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	—	—	—	145
稅前淨利	375	—	(175)	(30)	2,470	24,918
所得稅	(128)	(300)	60	10	(290)	(8,6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7	(300)	(115)	(20)	2,180	16,248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本期利益	—	—	—	—	—	120
本期淨利	247	(300)	(115)	(20)	2,180	16,36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7	(300)	(115)	(20)	2,180	15,512
非控制權益	—	—	—	—	—	856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續)

	依先前之 [國家一般 附註 公認會計原則]	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 影響總計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本期淨利			16,36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利益	759	—	7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2	—	62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1	—	91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精算損失	(h) —	(494)	(494)
現金流量避險	(3)	—	(3)
淨投資避險	40	—	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261)	—	(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88	(494)	1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62
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746
非控制權益			816
			16,562

現金流量表之調節

從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3.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節之附註

(a) 合併

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有一家子公司未予合併，而以權益法包括於財務報表中。該企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予以合併。

先前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被合併之一家特殊目的個體，現予以合併以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2009 年 1 月 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與該個體相關之應收帳款合計 C2,000。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鑑價報告

管理階層對其子公司 [名稱] 之某些機器、建築物及土地採用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之豁免。2009 年 1 月 1 日編製之不動產鑑價報告，決定其公允價值為 C175,000，與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帳面金額 C100,000 比較，增加 C75,000。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為 C73,800。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c)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本公司在「A」地區之製造工廠「[A 工廠]」，遵循減少營運產出之決策於 2009 年 1 月 1 日產生 C50,000 之減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A 工廠為一現金產生單位。

由於該年度所認列之折舊減少，對年度結束日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度綜合損益之影響為 C1,000。

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因為使用價值高於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該等計算係採用現金流量推估，以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作為現金流量推估之基礎。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則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外推。該成長率不超過該現金產生單位所屬之製造業務之長期平均成長率。下列為計算該使用價值所採用之關鍵假設：

- 毛利率¹ 30.0%
- 成長率² 1.8%
- 折現率³ 10.5%

管理階層根據過去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行業報告所載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管理階層對毛利率之估計變動達 10%，將使減損增加 C500。若管理階層降低成長率 10%，減損將增加 C30。折現率上升 10%，將使減損增加 C50。

(d) 商譽及負商譽

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商譽按其估計之經濟回收期間攤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商譽不攤銷；而係每年進行減損測試。2009 年度之攤銷為 C2,500。

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當併購所支付之金額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時，企業應在資產負債表中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商譽 (於負債項下)，並按合理之期間攤銷該負商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所支付之數額與所取得淨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應立即認列於損益中。2009 年 1 月 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商譽分別為 C2,950 及 C600。

(e) 開辦費

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集團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之會計實務，將開辦費資本化於「遞延借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無法歸屬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或無形資產之開辦費，應立即認列為費用。因此，2009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C1,125 及 C750，以及於 2009 年所認列之攤銷為 C375，已調整於保留盈餘。

1. 預算毛利率。
2.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現金流量之加權平均成長率。
3. 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折現率。

附錄 VI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f) 稅

遞延所得稅變動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必要調整項目之遞延所得稅影響，2009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之影響分別為 C4,504 及 C8,711，以及對 2009 年度損益表之影響為 C300。

(g) 累積換算調整

本集團選擇將 2009 年 1 月 1 日之累積換算調整重設為零。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該日之換算準備 C3,000 沖抵保留盈餘。總權益不會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h) 對退休金義務之調整

本集團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員工福利之豁免。因此，2009 年 1 月 1 日合計 C1,000 之累積淨精算損益於保留盈餘中認列。

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在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於損益中認列精算損益。

(i) 避險會計之例外

本集團在轉換日持有利率交換合約，作為與本公司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有關風險之現金流量避險。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此等交換合約被作為避險處理。公允價值變動原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並移轉至損益表作為債務工具認列之變動利息費用。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避險會計處理，且本集團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終止避險會計。因此，在 2009 年 1 月 1 日後發生之交換合約公允價值變動，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應直接認列於損益。額外產生之未實現損失 C175 被報導於年度結束日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

(j) 存貨評價方法

在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本集團採用平均成本法衡量存貨。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本集團追溯適用先進先出法，並重編其初始資產負債表。此項改變對 2009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存貨評價之影響分別為增加 C400 及 C370。

(k) 資本利息及股利

依 [國家]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即使股利尚未正式宣告，應於年底認列資本利息及股利。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股利於宣告時認列為負債。2009 年 1 月 1 日後宣告之股利為 C15,736。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 C10,102 調整於下一年度認列。

(l) 保留盈餘

除重分類項目外，上述所有調整已認列於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保留盈餘及其他準備。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附錄 VII – 即將生效之規定

以下為已發布並於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後期間生效之準則 / 解釋

主題	主要規定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正「金融工具：表達 – 股份認購權之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已允許以固定金額之任何貨幣取得固定數量企業本身權益工具之權利、選擇權或認股證，分類為權益工具，若企業係將此權利、選擇權或認股證，按持分比例提供予全部現有持有企業相同類別之非衍生權益工具之用。	2010 年 2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9 號「以權益工具消滅金融負債」	闡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於當企業與債務人協商債務條款，且債權人同意接受以企業發行之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清償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之要求。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對首次採用者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比較揭露有限之豁免」	提供首次採用者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之目前使用者相同之過渡規定，並闡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之過渡規定。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修正「關係人揭露」	修正關係人之定義並修訂某些對政府關係個體之揭露要求。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4 號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 確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提撥要求及其相互影響」	消除當有最低資金提撥要求時，因預付之處理所導致之意料外結果。某些提撥金之預付結果應認列為資產而非費用。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係第一個發布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較大範圍專案中之一部分的準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保留但簡化該混合衡量模式，並建立對金融資產之兩項主要衡量類別：攤銷後成本及公允價值。該分類基礎視企業對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而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對金融資產之減損及避險會計仍繼續適用。企業於 2012 年 1 月 1 日前開始之報導期間採用此準則，無須重編各以前期間。	2013 年 1 月 1 日

附錄 VII – 即將生效之規定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主題	主要規定	生效日
20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除非另有說明，此等修正通常適用於 2011 年 1 月 1 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得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p><i>(a) 採用年度之會計政策變動</i> 闡明若首次採用者已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公告期中財務報告後，改變會計政策或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豁免之採用，其應說明此等變動並更新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間之調節。</p> <p><i>(b) 以重估價基礎作為認定成本</i> 允許首次採用者採用基於特定事件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即使該事件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發布之前。當此等重衡量發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之後，但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涵蓋之期間，任何該特定事件公允價值之後續調整應認列於權益。</p> <p><i>(c) 受價格管制之營運採用之認定成本</i> 允許受價格管制之企業採用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依項次為基礎作為認定成本。採用此項豁免之企業應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測試每一項目之減損。</p>	<p>推延適用。</p> <p>允許於各以前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企業，於本修正生效後，衡量日提供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涵蓋期間之首份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本修正。</p> <p>推延適用。</p>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 修正「企業合併」	<p><i>(a) 來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訂生效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的過渡規定</i> 闡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消除或有對價之豁免，對取得日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作為 2008 之修訂)前之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不適用。</p>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追溯適用。

(除其他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以 C 千元表達)

主題	主要規定	生效日
	<p><i>(b) 非控制權益之衡量</i> 非控制權益按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選擇，僅適用於表述目前所有權益之工具，且持有人在清算事件中對淨資產有權按比例份額獲得。所有其他非控制權益組成部分依公允價值衡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要求採另一衡量基礎。</p> <p><i>(c) 不取代及自願取代股份基礎給付報酬</i>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應用指引適用於所有包含於企業併購中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包括不取代及自願取代股份基礎給付報酬。</p>	<p>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 自企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日起推延適用。</p> <p>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推延適用。</p>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強調金融工具相關風險之性質及程度有關之質性及量化揭露之相互影響。	2011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闡明企業將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中，表達對其他綜合損益之每一權益組成部分之分析。	2011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闡明因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之配套修正，對 2009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提早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者推延適用。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追溯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提供如何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之揭露原則之釋例指引並增加有關下列揭露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能影響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其分類之情況； ■ 金融工具於公允價值層級之不同等級間之移轉； ■ 金融資產分類之變動； ■ 或有負債及資產之變動。 	2011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在客戶忠誠計畫下，衡量獎勵積分之內容中闡明「公允價值」之意涵。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 2010 年度 /
溫芳郁, 李宜樺, 郭柏如編譯 .

— 臺北市 : 資誠教育基金會, 2011. 08

面 ; 公分

ISBN 978-986-87106-2-7 (平裝)

1. 財務報表

495.47

10001450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範例 2010 年度

發行人：薛明玲

總編審：周建宏

編譯暨審訂：溫芳郁、李宜樺、郭柏如

編委會成員：IFRS 諮詢團隊 王忻悌、陳麗雲、張文珍、張惠閔、鍾子嶸

出版者：財團法人資誠教育基金會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58-5889

傳真：(02)2758-5883

出版日期：2011 年 12 月

I S B N : 978-986-87106-2-7

非賣品

免責聲明

本書為相關主題之一般性介紹，並不構成會計、審計、稅務及法律專業上意見；相關交易之執行，仍應尋求特定之專業建議，本書內容僅得作為概念介紹之參考，不得援引作為決策之基礎。針對本書內容之正確完整性，並無任何明示或默示聲明或保證；讀者或他人如依本書內容所為決策或做出決定，發行人、編者、作者及 PricewaterhouseCoopers，對因此而產生之結果，概不負擔任何責任或注意義務。本書編寫階段，相關人士均已善盡注意義務，惟對於本書內容錯誤或疏漏，或任何人因此而產生之損失或損害，本書譯者、作者和 PricewaterhouseCoopers 概不負責。

©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未經作者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重製（特別是以複印方式）本書之全部或一部，亦不得將本書儲存於資料庫或對外公開。

在本文中，「PricewaterhouseCoopers」係指「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為「PricewaterhouseCoop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聯盟事務所，各事務所均為獨立之法律實體。



© 2011 PricewaterhouseCoopers. All rights reserved. "PwC" refers to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which is a member firm of PricewaterhouseCoop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each member firm of which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